分类号_____ 密级_____

UDC _____ 编号_____

论 文 题 目

契丹语静词语法范畴研究

研 究 生：_____

指导教师：_____

专　　业：_____

2005 年 10 月 25 日

契丹语静词语法范畴研究

摘　要

契丹是崛起于北方草原的古代游牧民族。先后建立和统治过辽（916~1125）、西辽（1124~1218）两个王朝，对中国历史产生过重大影响。契丹语属阿尔泰语系，接近于蒙古语族语言。记录契丹语的文字有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两种。前者为表意文字，后者为表音文字。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 年）下诏罢契丹字之后，这两种文字逐渐变成了死文字。

1922 年，比利时神父凯尔温（L.Kervyn，汉名梅岭蕊）在辽庆陵发现了用契丹小字刻成的帝后哀册。从此，失传几百年的契丹文字重见天日，震惊了学术界。从 1925 年京都大学羽田亨教授的第一篇契丹文字研究文章发表到现在，契丹小字研究经历了整整八十年的历史。在 20 世纪 70 年代，以清格尔泰教授为首的契丹文字研究小组取得了重要进展，发表了长篇论文《关于契丹小字研究》，从此，在我国掀起了一股契丹小字研究热潮。嗣后，随着原始资料的不断出土，这项研究也得到了蓬勃发展。然而，由于参考资料的严重匮乏，学术界迄今对契丹语语法的研究尚未取得令人满意的成就。

有鉴于此，本文在广泛参考和吸收国内外契丹文字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从语法学的视角重点分析新出土的金石资料，对契丹语的静词语法范畴进行了比较深入、细致的研究。为了把统计方法作为研究手段，同有关单位合作，在 Windows 环境下开发了一套契丹小字 True Type 字库及配套的输入法，在此基础上完成了《契丹小字文献语料库》的建立工作。利用《契丹小字文献语料库》进行检索和统计，对本论文中所涉及的每一个附加成分的出现次数都进行了标注。从而为

今后的契丹文研究以及契丹小字文献的数字化管理提供了很大的方便。

本文所涉及的静词语法范畴中契丹语静词的“格”、“数”语法范畴问题，已经有一些研究成果，但仍有一些问题前人发而未尽，还有进行深入研究的余地。笔者从已释读词句入手，结合契丹语亲属语言的语音语法规律，释读了前人尚未发现的若干个格附加成分和复数附加成分，并对其语音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契丹语静词“性”的语法范畴问题，迄今尚无人研究，笔者以序数词附加成分的阴阳之别作为切入点，以“带点的原字”为主线，对契丹小字中的数词、天干、年号、人名以及部分形容词、动词进行了一系列的研究，论证了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的事实。因而，契丹小字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之“谜”得到了合理的解释，揭开了契丹小字的又一层神秘的“面纱”。

本文专题研究“格”、“数”、“性”等静词的三大语法范畴的同时，在考察和比较研究众多的原始资料及其研究论著的基础上，构拟了相关契丹原字的音值，破译了一批契丹字的字义，并对一些字的形体阐述了自己的观点。

与此同时，对契丹语言文字有了新的认识：①契丹语简单数词有阴阳之别；②契丹语的敬语和亲属称谓比较丰富；③辅音相同的契丹原字有交替使用的现象；④以一个原字标记的语音，有时也可用两个原字拼写；⑤契丹小字文献中存在长元音及其形成的痕迹；⑥契丹小字的原字与原字相拼时，有时需要表示插入音的原字；⑦静词附加成分的使用遵循元音和谐律；⑧静词附加成分有时以独体字的形式出现，而不一定都和静词词干连写；⑨契丹小字原字的字形与字音之间有一定的联系。

关键词：契丹小字，静词，语法范畴，语料库

RESEARCH ON THE NOMINAL GRAMMATICAL CATEGORIES OF KHITAN LANGUAGE

ABSTRACT

The Khitan people are ancient nomadic people risen from the Northern grassland. They successively founded and ruled two dynasties, Liao (916-1125) and Western Liao (1124-1218), exercised important influence in the Chinese history. Belonging to the Altaic family, the Khitan language is close to the Mongolic languages. There were two types of writing system for Khitan language, the Khitan Large Script and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Of those, the former is ideographical and the latter is phonographical. After an imperial edict of abandonment was issued in the 2nd year of Mingchang period of Zhangzong Emperor of Jin dynasty, the two writing systems became dead script.

In 1922, the Belgian Father L. Kervyn (Chinese name: Mei Lingxin) discovered an inscription (a lament by emperor and empress) written in Khitan Small Script from the Qingling Tomb of Liao dynasty. At that time, the discovery of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lost for hundreds of years caused a great sensation in the academic circles.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studies has had whole 80 years of history since the first academic article on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published in 1925 by Haneda Toru, professor of Kyoto University. In 1970s, a research group led by Chinggeltei achieved important results and published a lengthy article entitled “Research on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starting an upsurge of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studies. Hereafter, the research achieved success thanks to successive unearthing of original materials. However,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studies have not yet reached a satisfactory result because of being short of reference materials.

Considering the above-mentioned reasons, the present author analyzes newly excavated materials carved on metal and stone from grammatical angle, and conducts a relatively in-depth research on nominal grammatical categories of Khitan language, consulting academic works published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In order to use statistical method, the present author developed a True Type Character Bank of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which works under Windows system as well as necessary input method. At the same time, a database named “Database of Documents in Khitan Small Script” has been completed by the present author. The database is used to refer

to and count up appearance frequency of every affix involved in the dissertation. This database will offer convenience to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studies as well as digital management of the documents in Khitan Small Script in the coming years.

There have been some academic works on “case” and “number” of the nominal grammatical categories in Khitan language. However, some unsolved issues still remains to be researched in depth. Starting with deciphered characters and according to phonetic and grammatical laws of related languages, the present author deciphers some case affixes and plural affixes that they had not been discovered by predecessors, and presents his views on their pronunciations. An issue has not been touched upon by scholars up to today is the nominal “gender” in Khitan language. The present author carries on research on numerals, Heavenly Stems, reign titles, personal names, some adjectives as well as verbs, and proves a fact that Khitan language has the grammatical category of “gender”, identifying masculine and feminine difference between ordinal numeral affixes, and making the “dotted original characters” as a main clue. Therefore, a “riddle” come from the dotted and dotless characters is uncovered and a “veil” of secrecy in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is lifted.

The dissertation is aimed at three grammatical categories such as “case”, “number” and “gender” on purpose. At the same time, the present author reconstructs phonetic value of relevant original characters, and explains meanings of some words, and expounds his views on font style of some original characters by consulting and comparing numerous original materials and academic works.

At the same time, some novel views on Khitan language and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are put forward, including: ① simple numerals in Khitan language are distinguished between masculine and feminine; ② honorific words and forms of address for relatives are relatively numerous; ③ some original characters formed with identical consonants can be used alternately: ④ a phonetic value recorded in a single original character can also be written in two original characters; ⑤ in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documents, we can find long vowels and traces of their formation; ⑥ sometimes an inserted character is needed when two original characters are written jointly; ⑦ nominal affixes are used according to the rule of vowel harmony; ⑧ nominal affixes can be written separately. In other words, the suffixes are not necessarily added to nominal stems; ⑨ there seems to be connection between forms and meanings of original characters in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KEY WORDS: Khitan Small Script, Nominal, Grammatical Categories, Database

目　录

汉文摘要……（1）
英文摘要……（3）

引　　言……（3）
一　契丹文字研究现状……（1）
二　契丹小字文献简述……（4）
三　本文研究内容及研究手段……（9）
四　研究意义及其他……（12）

第一章　契丹语静词“格”语法范畴……（15）
一　主格……（15）
二　领格……（16）
三　向位格……（35）
四　宾格……（47）
五　凭借格……（49）
六　从比格……（51）

第二章　契丹语静词“数”语法范畴……（57）
一　带有 t/tʻ 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58）
二　带有 s 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65）
三　带有ʃ 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69）
四　带有 r 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73）
五　其他复数附加成分……（75）

第三章　契丹语静词“性”语法范畴……（88）
一　序数词的“性”差异……（89）
二　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所表示的“性”差异……（95）
三　天干及其“性”……（104）
四　年号及其“性”……（109）
五　对附加符号读音的思考……（113）

结　　论……（125）
一　契丹语静词“格”语法范畴……（125）
二　契丹语静词“数”语法范畴……（126）
三　契丹语静词“性”语法范畴……（127）
四　本文中试读的原字及词语……（128）
五　对契丹语言文字的新认识……（130）

附录一　主要参考文献……（131）
附录二　部分契丹小字文献拓片影印件……（135）

引　言

一、契丹文字研究现状

契丹民族是以辽河流域为核心地，拓创二百余年辉煌的古代游牧民族之一。契丹人先后建立了两个王朝。从公元 916 年契丹贵族首领耶律阿保机建立契丹国，到耶律延禧于公元 1125 年被俘辽亡，辽国共存 209 年。辽灭亡后，阿保机第八世孙耶律大石又于 1124 年建立了西辽，存国 90 多年，1218 年为元朝所灭。

契丹人建元不久曾创制使用两种不同类型的文字，即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契丹大字于神册五年（920 年）阿保机命耶律突吕布和耶律鲁不古创制，是一种表意文字。契丹小字的创制年代略晚于契丹大字，由太祖弟迭剌创制，是一种拼音文字。这两种文字不仅并行于辽朝境内，而且到了金朝仍沿用了相当一段时间，直至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 年）明令禁止使用契丹文字后，契丹文字逐渐被忘却，变成了无人能通晓的死文字。

时过几百年，到了 1922 年，比利时神父凯尔温（L.Kervyn 汉名梅岭蕊）在内蒙古巴林右旗白塔子附近的辽庆陵发现了用契丹文字刻成的帝后哀册。从而，这种文字重见天日，轰动了学术界。可是，在 1950 年辽宁省锦西西孤山又发现了一件用另一种契丹文字刻成的墓志。由于契丹文字失传几百年，这两种文字究竟哪一件为契丹大字，哪一件为契丹小字，都成了难题。经过一段时间的激烈争论，学术界基本判明庆陵式契丹文字为小字，西孤山式契丹文字为大字。因参考资料的奇缺，虽然能够区分二者的类型，但如何释读这些文字便成了更大的难题。其中，契丹大字受其本身的表意性质的影响，对它的研究虽然延续了几十年，但到目前解读水平仍然停留在初级阶段，远不及契丹小字的研究。

自从 1925 年京都大学羽田亨教授的《契丹文字的新资料》[1]发表为止到今天，契丹小字的研究经历了整整八十年的风风雨雨。这八十年来，为了解读神奇的契丹文字，语言学界、历史学界、考古学界都付出了巨大的努力。经过上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字义研究阶段，五、六十年代的字音研究阶段，七八十年代以来的音义结合研究阶段，这项研究逐渐步入了科学的轨道。

（1）三四十年代的契丹文字研究代表人物为罗福成、王静如、厉鼎煃等学

者。他们利用对比研究方法释读了若干简单数词、天干、地支、庙号、年月日等常用的契丹字。1934 年编纂出版的《辽陵石刻集录》[2]可以说集中反映了这时期的研究。

（2）五六十年代的研究活动主要是在国外进行的。代表人物有日本的山路广明、村山七郎、长田夏树、爱宕松男，俄罗斯的达思今、鲁道夫、沙夫库诺夫以及法国的安比斯等学者。这个时期的字音研究受其解读方法的影响，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但是，在日本出版的《庆陵》[3]很有影响。

（3）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是契丹小字研究取得突破性进展的时期。1975 年 9 月内蒙古大学蒙古语文研究所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部分研究人员联合组织契丹文字研究小组（下称“小组”），对契丹小字进行了攻关式的研究。成员有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于宝林、邢复礼等先生。小组的研究方法概括起来说就是，首先参照相关的汉文碑刻，假定其中的“固有名词”会被借入契丹语，再假定这些借词在契丹语里的读音和汉语相近，再假定用来拼写汉语借词的那几个契丹字分别代表了汉语一个音节里的一个或几个音素。然后，根据所得出的契丹原字的读音，进行了拼读其他词语的尝试。同时，还根据契丹语的语音语法规律扩大了释读范围。后来，小组核心人物清格尔泰先生称这种研究方法为“实证法”。“实证法”虽然以假设开始，但是注重反复验证,几十年的实践证明这是揭开契丹小字之“谜”的最为行之有效的方法。“实证法”的发现和运用，从根本上改变了契丹小字研究缺乏客观检验标准的局面。使契丹小字研究成为真正意义上的音义结合的科学研究，在契丹小字研究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小组最终成果《契丹小字研究》（1985 年）代表了这一时期契丹小字研究的最好水平，得到了国内外学术界一致的高度评价。

（4）小组研究成果的发表极大地鼓舞了契丹文字研究的积极性。1985 年巨著《契丹小字研究》发表后，小组虽然再也没有集中起来进行共同研究，但国内外对契丹文有浓厚兴趣的学者先后加入了这一领域，研究人员显著增加，契丹小字研究得到了蓬勃发展。据不完全统计，1985 年以来有关契丹文字的论文达 230 余篇，专著和论文集有三四部。通过中外学者的共同努力，目前 400 多个契丹原字的一半已经被解读，1000 多条词语的意义被探明。在语法研究方面，逐步释读了部分动词和静词附加成分的语法意义，有力地推动了该研究领域的继续向前发展。此外，各地也发现了为数不少的契丹小字原始资料（详后），总字数已突破 3 万 5 千字，相当于小组所利用的全部资料的 4 倍。契丹小字研究迎来了新的

发展时期。

但是，我们也应当看到，在契丹文字研究领域还存在不少问题。现在从以下四个方面探讨有关问题：

①专项研究多，整合研究少。通览近 20 年的研究论著，对具体某一墓志、哀册的考释文章以及某一问题的专项研究占绝对多数，而综合研究的论著较少。过去，契丹小字研究取得突破性进展的时候，小组在原始资料的收集、字形规范、字模的制造、资料的翻译、研究工作等各个环节都做了大量的工作，利用非常有限的资料，取得了国内外公认的成就。但是，由于缺乏综合研究，基于如此丰富的原始资料，契丹文字界近 20 年尚未取得更令人满意的成就。如：字音研究方面，各家拟音很不一致。对此陈乃雄教授曾作过详尽的统计，参见《近十年来我国契丹字研究》[4]。字形研究方面，小组规范 378 个原字的字形之后，再也没有进行系统的归纳统计。新资料中究竟有多少新原字？异体字有多少？这些都尚待细致研究。字义研究方面，虽然释读了许多字的意义，但是多数字义还是处于猜测阶段，不能结合其语音形式和契丹语亲属语言的对应词来做可靠的结论。

②借词研究多，契丹语词少。小组采用“实证法”，释读了为数不少的汉语借词。后来的研究者们，进一步发挥其功能，也释读了一大批汉语借词。我们回顾迄今的已释读词语，其中音义都能落实的契丹本民族语词还是占少数。从理论上来讲，通过汉语借词探明部分原字的音值之后，应该与蒙古语等契丹语亲属语言比较，能够释读更多的契丹语词。遗憾的是，契丹学界多年倾尽心血所考证出来的契丹语词的许多读音既不能和中古蒙古语等亲属语言的读音相印证，也不能在本族语词里多方印证。这对契丹小字的释读带来了巨大的困难。其实，我们解读契丹字的主要目的在于解读契丹固有词。可是，每次发表的新资料中，释读出的民族语词却很少。因此，要改变这个局面，运用契丹语亲属语言的知识，尽快从汉语式的拟音向契丹语式的拟音转移，从语音研究阶段尽快转移到词汇研究和语法研究上来。这是契丹小字研究所面临的重大课题。

③分散研究多，合作研究少。契丹文字的研究有别于其他研究，它属于跨学科研究，与语言学、历史学、考古学等学科紧密关联。一个研究人员同时具备这三个方面的知识是很困难的。所以，语言、历史、考古等方面的学者通力合作，是加快解读进程的最理想的办法。在契丹小字研究史上，小组之所以取得辉煌的成就，是因为语言学和历史学的学者通力合作所致。小组的成果是语言学和历史学的结晶，也是语言学家和历史学家合作的典范。遗憾的是，从那以后，国内外

尚未成立那样的研究群体。这也是契丹文字研究的水平与资料的积累不相称，只有“量”的增加而没完成“质”的飞跃的重要原因。

④单纯对照研究多，多方实证研究少。研究方法是决定研究工作成效的重要条件。“实证法”使小组的研究跃上了新的水平。可是到目前为止，各家只是把“实证法”中的一部分方法，按各自的理解去运用，没有注意多方实证研究，进一步完善研究方法。清格尔泰教授向来强调根据契丹语的语音语法规律扩大释读范围的意见。笔者认为深入挖掘契丹语的语音语法规律，显得格外重要。我们认为只有从契丹语本身的规律出发进一步完善“实证法”，才能取得更好的成就，才能走得更远。清格尔泰教授还提出建立“契丹文字文献语料库”，运用统计学的方法研究契丹文字的建议。这些都是属于完善研究方法的新举措，下文将谈及这个问题。

二、契丹小字文献简述

契丹文字原始资料散见于各地，尽快拓制、收集，公诸于众，已成为契丹文字研究中的一项课题，是契丹文研究取得进展的重要前提。在这方面刘凤翥先生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大大促进了这一领域的工作。刘先生所著《遍访契丹文字话拓碑》[5]集中反映了契丹文字碑刻陆续出土的原委。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契丹小字研究取得突破性进展之时，小组所利用的资料仅有九篇，而且其中四篇为哀册。比起墓志，哀册的解读更为困难，再说这四篇哀册的两篇是抄本，原石埋于地下，抄本误讹甚多。还有两篇是残石，内容不连贯，字迹不好辨认。比较完整的是《故耶律氏铭石》和《萧仲恭墓志》。与此相比，近 20 年出土的碑刻中铭文占居的篇幅较少，而且也有几篇可供参考的汉文墓志。这对研究工作继续向前深入奠定了基础。下面对迄今发现的契丹小字碑刻做简单的介绍，由于篇幅关系，不涉及其他符牌、钱文之类零散资料。

(1)《兴宗皇帝哀册》：刻于清宁元年（1055 年）11 月 10 日，1922 年 6 月由比利时神父凯尔温（L.Kervyn）雇人从巴林右旗白塔子永兴陵抄写出来。有 36 行，共 861 个契丹字。此碑仍埋于永兴陵。手抄本首次发表在《北京天主教会杂志》[6]（下称《兴宗》）。

(2)《仁懿皇后哀册》：刻于大康二年（1076 年）6 月 10 日，1922 年 6 月由比利时神父凯尔温（L.Kervyn）雇人从巴林右旗白塔子永兴陵抄写出来。共 32

行，计 575 字。此碑仍埋于永兴陵。另有汉字《仁懿皇后哀册》出土。手抄本的发表情况与《兴宗》相同（下称《仁懿》）。

(3)《道宗皇帝哀册》：刻于乾统元年（1101 年）6 月 23 日，1930 年从巴林右旗白塔子永福陵出土。是当时热河省主席汤玉麟的儿子汤佐荣派人掘出的。册盖 6 行 36 个原字，可拼成 14 个词。册文 37 行，计 1134 字，其中 9 行被改刻过。此碑现存辽宁省博物馆。同时掘出的有汉字《道宗皇帝哀册》。拓本首次发表于北京大学《国学季刊》[7]（下称《道宗》）。

(4)《宣懿皇后哀册》：刻于乾统元年（1101 年）6 月 23 日，1930 年从巴林右旗白塔子永福陵出土。也是汤佐荣派人掘出的。册盖 4 行 16 个原字，可拼为 7 个词，共 30 行，620 字。同时出土的还有汉字《宣懿皇后哀册》。拓本发表情况与《道宗》相同（下称《宣懿》）。

(5)《大金皇弟都统经略郎君行记》：天会 12 年（1134 年）11 月 14 日刻于陕西省乾县唐乾陵的无字碑上。有契丹小字 5 行 97 字，汉字 6 行 108 字。二者是互相对译的，也是绝无仅有的通篇对译的资料。原碑一直耸立在该地（下称《郎君》）。1982 年 11 月，刘凤翥、于宝林二先生在唐乾陵献殿遗址又发现了一块和《郎君》内容相同的石碑。

以上五篇契丹小字原始资料及有关汉字碑刻的精美拓本，均收录于《辽陵石刻集录》[8]。

(6)《萧令公墓志残石》：刻于清宁 3 年（1057 年）2 月 27 日。于 1950 年 5 月出土于辽宁省阜新市清河门区西山村。共 32 行，现存 594 字。原碑现存辽宁省博物馆。拓本照片首次由李文信先生发表于《考古学报》1954 年第 8 期[9]（下称《萧令公》）。

(7)《萧仲恭墓志》：刻于金代天德 2 年（1150 年）9 月 19 日。1942 年从河北省兴隆县梓木林子村掘出，1957 年被公布。志盖有 3 行 9 个契丹字，志文 50 行，共 2492 字。原碑现存保定市河北省文物管理处。拓本首次发表于《考古》1973 年第 5 期[10]（下称《萧仲恭》）。

(8)《故耶律氏铭石》：刻于天庆 5 年（1115 年）4 月 10 日。1962 年出土于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山嘴子毛布拉沟的辽墓。有 25 行 699 个契丹字。原碑现存赤峰市博物馆。拓本和摹本首次发表于《文物资料丛刊》1981 年第 5 期[11]（下称《故耶律》）。

(9)《许王墓志》：刻于乾统 5 年（1109 年）2 月 21 日。1975 年出土于辽宁

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卧凤沟乡白台沟村。志盖有 6 个契丹字，为“掩闭日甘露降”的对译字。志文 64 行，现存 2157 字。志石右侧有 5 行汉字志文。原碑现存阜新市文化局。拓本和考释文章首次发表于《文物资料丛刊》1977 年创刊号[12]（下称《许王》）。

以上 9 篇资料的拓片影印件和相关汉文碑刻均收录于《契丹小字研究》[13]一书。

(10)《耶律仁先墓志》：刻于咸雍 8 年（1072 年）9 月 9 日。1983 年出土于辽宁省北票县小塔子乡东山村。志文 70 行，约有 5000 字，是传世的契丹小字资料中字数最多的一件。汉字志文约有 1400 余字。原碑现存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拓本照片和考释文章首次发表于《内蒙古大学学报》1991 年第 1 期[14]（下称《仁先》）。

(11)《海棠山墓志残石》：由于残损严重，凿刻年代不详，1991 年出土于辽宁省蒙古族自治县的海棠山。现存 13 行 300 余字。原碑现存阜新县文物管理所。墓志拓本照片及摹本首次发表于《考古》1992 年第 8 期[15]（下称《海棠山》）。

(12)《耶律宗教墓志》：刻于重熙 22 年（1053 年）8 月 12 日，迄今发现的契丹小字资料中凿刻年代属最早的。1991 年 5 月出土于辽宁省北宁市鲍家乡高起村。志文 33 行 935 字。另有汉字志文，有 900 余字。原碑现存北宁市文物管理处。拓本照片首次发表于《辽海文物学刊》[16]，考释文章首次发表于《汉学研究》1995 年第 13 卷第 2 期[17]（下称《宗教》）。

(13)《金代博州防御使墓志残石》：刻于金代大定十年（1170 年），12 月 25 日，迄今发现的契丹小字资料中凿刻年代属最晚的，下距废除契丹字的明昌 2 年仅差 21 年。现存 51 行，约 1500 余字。原碑现存内蒙古敖汉旗博物馆。拓本照片及摹本首次发表于《考古》1995 年第 9 期[18]（下称《博州》）。

(14)《泽州刺史墓志残石》：刻于乾统 8 年（1108 年）10 月 8 日。1994 年出土于内蒙古巴林左旗三山乡。现存 26 行 230 余字。原碑现存巴林左旗博物馆。拓本照片及摹本首次发表于《民族语文》1999 年第 2 期[19]（下称《泽州》）。

(15)《耶律迪烈墓志铭》：刻于大安 8 年（1092 年）8 月 7 日。1995 年出土于内蒙古通辽市扎鲁特旗嘎亥图镇附近一座被盗的辽墓中。共 41 行 1740 契丹小字。原碑现存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拓本照片及摹本首次发表于《民族语文》2000 年第 1 期[20]（下称《耶律迪烈》）。

(16)《耶律弘用墓志》：刻于寿昌 6 年（1100 年）4 月 20 日。1996 年出土于

内蒙古扎鲁特旗乌日根塔拉农场。有 32 行，共 847 字。原碑现存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拓本照片及摹本首次由陈乃雄、杨杰发表于《西北民族研究》1999 年第 2 期[21]（下称《弘用》）。

(17)《耶律智先墓志铭》：刻于大安 10 年（1094 年）11 月 15 日。1998 年出土于辽宁省北票县小塔子乡东山村。刻有 27 行，1081 个契丹字。原碑现存辽宁省北票市博物馆。另有一方汉字《耶律智先墓志》出土。拓本照片及摹本发表于《民族语文》2001 年第 3 期[22]（下称《智先》）。

(18)《耶律奴墓志铭》：刻于寿昌 5 年（1099 年）4 月 28 日。1999 年出土于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大板镇腰衙门村。志文 48 行，1274 字。原碑现存阜新市博物馆。拓本照片及摹本《民族语文》2001 年第 2 期[23]（下称《耶律奴》）。

以上 18 篇契丹小字碑刻的拓片影印件或摹本均收录于 2002 年出版的《契丹小字释读问题》[24]一书。此书出版后，又发表了一批契丹小字碑刻。如：

(19)《耶律永宁郎君墓志残石》：刻于大安四年（1088 年）正月 13 日。1995 年出土于内蒙古喀喇沁旗宫营子乡郑家窝铺村。墓志共 43 行，现存 1041 字。原碑现存喀喇沁旗博物馆。拓本照片及摹本发表于《民族语文》2002 年第 2 期[25]（下称《永宁》）。

(20)《耶律（韩）高十墓志铭》：撰刻年代不详。1995 年左右从巴林左旗白音乌拉乡白音罕山的韩匡嗣家族墓地内盗掘。墓志有头无尾，共计 26 行，746 字。原碑现存巴林左旗博物馆。墓志摹本首次发表于《揖芬集——张政烺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26]（下称《高十》）。

(21)《耶律迪烈墓志铭》：刻于乾统元年（1101 年）2 月 28 日。1996 年出土于内蒙古巴林左旗四方城乡。墓志 34 行，共计 1350 字。原碑现存巴林左旗博物馆。摹本及拓本照片首次发表于《民族语文》2002 年第 6 期[27]（下称《韩迪烈》）。

(22)《萧图古辞墓志铭》：刻于咸雍 4 年（1068 年）7 月 9 日。2000 年出土于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四家子辽墓。墓志共 26 行，739 字。原碑现存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摹本及拓本照片首次发表于《辽宁考古文集》[28]（下称《图古辞》）。

(23)《皇太叔祖哀册》：刻于乾统 10 年（1110 年）11 月 8 日。1997 年出土于内蒙古巴林右旗白塔子永兴陵西侧的陪葬墓。册盖 3 行 15 个原字，可拼为六个契丹字。册文共刻契丹小字 25 行 807 字。原碑现存巴林右旗博物馆。另有同时出土的汉字哀册一合。考释文章发表于《民族语文》2003 年第 5 期[29]（下称

《太叔祖》)。

(24)《宋魏国妃墓志铭》：刻于乾统十年（1110 年）11 月 8 日。1997 年与《皇太叔祖哀册》同时出土于内蒙古巴林右旗白塔子永兴陵西侧的陪葬墓。志盖刻 4 行 20 个原字，可拼为 8 个词。志文 24 行，共计 642 个契丹字。原碑现存巴林右旗博物馆。另有同时出土的汉字哀册一合。考释文章发表于《文史》2003 年第 4 辑，总第 65 辑[30]（下称《宋魏》)。

(25)《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刻于寿昌元年（1095 年）6 月。2003 年出土于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平安地乡阿汉土村宋家梁屯北山的一座辽墓。墓志共 32 行，1373 字。原碑现存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文物管理所。墓志正面刻有汉字《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章发表于《文史》2005 年第 1 辑，总第 70 辑[31]（下称《永清》)。

(26)《萧特每·阔哥驸马第二夫人韩氏墓志铭》：约刻于大康 4 年（1078 年）正月。出土时间地点及收藏地均不详。共刻 35 行，约有 814 字。考释文章发表于《金啓孮先生逝世周年纪念文章》[32]（下称《阔哥》)。

以上 26 件碑刻拓本摹本及考释文章均已发表。此外据有关资料，还有几件尚未刊布的契丹小字墓志。如：

(27)《耶律副署墓志》：刻于乾统二年（1102 年）11 月 25 日。1996 年出土于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罕苏木古日班呼硕嘎查朝克图山的耶律祺家族墓群。志文共刻 51 行，近 2000 个契丹小字。原碑现存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下称《副署》)。

(28)《耶律慈特墓志》：刻于大康八年（1082 年）8 月 11 日。1997 年出土于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白音温都苏木沙日宝特嘎查的一座辽墓。志石刻契丹小字 28 行，885 字。原碑现存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下称《慈特》)。

(29)《实鲁太师墓志碑》：刻于寿昌六年（1100 年)。2000 年出土于内蒙古哲里木盟扎鲁特旗伊和背乡水泉沟。石碑背面刻契丹小字 300 余字。正面额题汉文“望坟碑记”，正文系楷书《拔济苦难陀罗尼经》一卷，约 700 余字。

(30)《梁国太妃墓志》：2001 年出土于阜新市关山种畜场辽代墓地。字数及收藏地点均不详。

(31)《耶律贵也稀墓志》：刻于乾统 2 年（1102 年）12 月 11 日。出土于内蒙古巴林左旗。共 31 行，1100 字。原碑现存巴林左旗博物馆。拓本照片首次发表于《辽上京文物撷英》[33]，考释文章尚未发表（下称《贵也稀》)。

除了以上契丹小字碑刻，据有关消息，还有尚未公布的几件新的契丹小字碑

刻。业已发现的契丹小字总数不下 4 万字。这些新资料的发表将会使这项研究推向新的台阶。

三、本文研究内容及研究手段

基于上述研究现状及研究对象，笔者与清格尔泰教授和呼格吉勒图教授认真磋商之后，决定对契丹语静词语法范畴进行一次系统的研究。阿尔泰语系诸语言的词尾变化繁多，如果能够探明其动词和静词两大词类的形态变化及分布情况，有利于进一步揭示契丹语的基本面貌。在动词附加成分研究方面过去清格尔泰教授已经做了许多工作，并取得了不少的成就[34]。与此相对，静词语法范畴的研究在整个契丹小字研究领域是个薄弱环节。如果说利用动词附加成分可以断句，那么利用静词附加成可以判明词与词之间的内在联系。二者相辅相成，可以探明契丹小字的更深层次的问题。这也是研究逐步从汉语借词向契丹语词迈进的有效途径。在契丹小字研究渐有进展之时，清格尔泰教授就曾利用当时的比较有限的资料，结合阿尔泰语系语言的语音语法规律进行过种种探索，初步判断出契丹小字中表示动词附加成分、格附加成分以及复数附加成分的若干原字，并认为原字的组合规律遵循元音和谐律。后来高路加先生对复数符号进行专题研究[35]，也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即实先生在他的专著《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1996 年）中也曾提出若干静词附加成分[36]。此外，王弘力先生以及国外的学者在他们的论著中也谈及过契丹语静词附加成分的问题。但是从整体上看，这些静词附加成分的研究很零散，不论研究的深度还是广度，也不论系统性方面还是资料的利用方面，都不能满足这方面的发展要求。笔者认为已经掌握数量较多的契丹小字原始资料的今天，有条件对前人的研究进行一次比较彻底的梳理，并结合后来发现的资料验证过去研究结论的正误是很有必要的。

本文虽然选题为《契丹语静词语法范畴研究》，但并不是对契丹语的所有静词语法范畴进行全面研究。由于目前契丹小字的整体研究水平所限，本文的研究内容仅限于静词的格、数、性等三个语法范畴的文字表现形式及语音形式。暂不涉及其余“反身领属”、“比较范畴”等内容。此外，研究对象限于契丹小字文献，很少涉及记录契丹语的其他契丹大字及汉字文献，这也是笔者引以为憾的地方。

语法范畴的研究也有别于其他研究。特别是表示某种语法范畴的附加成分，它首先具有比较广泛的适用性。要考察其适用性，理所当然地把它放在众多的原

始资料中进行检验。因而，需要检索统计现有资料，用可靠的数据进行论证。因此，统计学对本研究格外重要，它可以提高论点的合理性及科学性。原始资料的陆续出土，新发现契丹字的不断增加，无论对对比研究还是对描写研究都有裨益。可是，从另一个角度看，对手工检索统计是个巨大的负担。过去，原始资料的数量较少，小组逐一做卡片，手工统计便做出了比较科学的原字索引及词语索引表。如果现在为现有资料中每一个原字或每一个字做卡片不知需要多少时间和精力，而且得出的数据不一定精确。换句话说，业已发现的资料的数量已经超出了手工能检索统计的范围。

早在上世纪 70 年代俄罗斯学者斯达里科夫曾做过用电子计算机统计研究契丹字的尝试。受当时的电脑技术及资料数量的限制，他的研究成效不大。然而，如今无论电脑技术还是契丹文献资料的数量都能满足计算机统计研究的需求。因此，我们内蒙古大学的研究人员一直重视契丹小字的电子化问题。因为契丹小字的电子化不仅能够改进契丹小字研究方法，而且还可以解决契丹字研究论著的排版印刷。如何在电脑中处理契丹小字信息已成为契丹文研究所面临的又一大难题，也是研究成果发表的瓶颈性滞碍。过去曾用贴图片、扫描、手写、文末集中契丹字等方法来勉强解决这个问题，可是，这些已经都不符合现今出版需求了。为了彻底解决这种瓶颈性滞碍，也为了改善契丹字研究手段，我们内蒙古大学蒙古语文研究所于 1998 年委托北大方正制作过一套契丹小字“精密字库”。笔者当年正面临毕业，因撰写硕士论文《契丹小字〈耶律仁先墓志〉研究》的需要利用该字库，在 Dos 环境下华光文字处理系统中曾建立过《契丹小字语料库》。这套字库在一段历史时期发挥了它一定的使用价值。时过几年，到了 2002 年，清格尔泰教授牵头承担了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契丹小字再研究”。按照项目任务书，我们开始统计契丹原字，为补充“精密字库”做准备。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完善原有“精密字库”。无奈之下，我们决定重新开发一套契丹小字字库。经过一番周折，在内蒙古大学蒙古学研究中心的大力支持下，2004 年 9 月我们课题组决定和内蒙古蒙科立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开发集契丹小字编辑排版与综合检索功能为一体的数字化平台，统称为“契丹小字数字化平台”。此平台由以下几个模块组成：

（1）契丹小字编辑排版软件：目前 Microsoft Word 成为最为流行的文字处理软件之一。为了契丹小字字处理的特殊要求，该软件除了继承 Word 的所有功能外还新增了许多特殊功能。如：①多文种混排；②特殊结构字的处理；③打

印反图；④补充新原字；⑤生成为 Adobe PDF 文件等。经过一年多的努力我们已经制作了 500（包括异体字）多个原字的字模。按照协议课题组要承担确定原字输入码的工作。经过和清格尔泰教授反复讨论，并根据契丹原字笔画少等特点制定了一套“笔画名输入法”方案。考虑到键盘上的布局，也为了减少输入码的重复，我们把契丹原字的笔画分为 ：点（丶），横（一），竖（丨），撇（丿），捺（㇏），折（𠂉），钩（亅），提（/），弯（𠃌），斜（𠂆）等十大类。这些笔画和笔形在键盘上的映射如下：点（丶）类为 D，横（一）类为 H，竖（丨）类为 S，撇（丿）类为 P，捺（㇏）类为 N，折（𠂉）类为 Z，钩（亅）类为 G，提（/）类为 T， 弯（𠃌）类为 W，斜（𠂆）类为 X 等。这样以笔画、笔形名称的声母来确定输入码的方法，有效地避免了笔画与键之间的任意性，同时也能够提高输入速度。把这十类笔画（或笔形）名称的声母，根据具体契丹原字的字形，按照汉字的笔顺规则进行排列，即可获得每个契丹原字的输入码。如：原字  以撇（丿）P、捺（㇏）N、横（一）H、竖（丨）S 四个笔画构成，按照汉字笔顺排列其输入码为“PNHS”。原字  以横（一）H、竖（丨）S、撇（丿）P、捺（㇏）N 等四个笔画组成，按汉字笔顺依次排列，其输入码为“HSPN”。随着输入码的键入，笔画笔形相同或相近的原字以十个为单位，显示在屏幕上。选择其对应的数字键可以完成原字的输入目的。每个类型中的常用原字一般居于第一组，而且随着输入，频率高的原字将自动提前，方便反复输入特定范围词，也减少按键次数。这套输入法的优点在于不用特意花费时间去学习，只要记住“点横竖撇捺”、“折钩提弯斜”，然后，参考汉字笔顺规则依次输入其拼音字母的第一个字母即可获得全部契丹原字的输入码。如果遇到无法确定“笔画名输入码”的情况，可以利用“笔画数输入法”。将原字按笔画数分派到 1~9 键，1 键对应一个笔画的原字，2 键对应两个笔画的原字，余类推。如上面提到的  就安排在 4 键上。为了方便用户知道陌生字的输入码，每个字后提示其笔画名输入码。其更详细情况参见《契丹小字信息化应用基础研究》[37]。

（2）契丹小字综合检索系统：这个系统可以检索契丹小字、汉字及图片。契丹字的检索包括：原字和合成字的出现位置、次数、频率。也可以按指定顺序排列《契丹小字文献语料库》中的所有文献。可以查找某个字的前后若干字及其出处。可以查找某一附加成分的出现位置、出现次数及频率。还可以按词性进行查找。汉字查询可以从《辽史》以及辽代汉文石刻中的任何一个单词或词组的出现位置。图片查询可以检索某个原始资料影印件的全部或局部图片。而且也具备

放大、缩小、修改等功能。这主要是为了减轻翻阅拓片的负担。检索出来的结果可以直接转换成 Word 文档，而且可自动生成表格形式。更详细情况见《关于开发“契丹小字数字化平台”的若干问题》[38]。目前，附加成分检索程序的编写任务基本完成，图片、汉字的检索及测试正在进行。作为平台测试和语料积累，碑文的录入工作一直没有中断，到目前为止已完成了契丹小字碑文、注解及汉字文献语料的录入及校对工作。

此外，契丹大字和女真文字库的信息化工作也已经开始实施，我们打算逐步把平台建设成“契丹、女真文数字化平台”，条件成熟之后，将目前的单机版升级为网络版，用互联网来管理平台中的各项数据。期望我们的开发工作能为契丹小字的数字化及契丹小字的破解能尽一份力，也真诚期待更多的专家和学者对这一项目给予关注。

四、研究意义及其他

契丹语属于阿尔泰语系语言，这一点学术界基本无歧义。甚至有的学者干脆把契丹语当作原始蒙古语。最近还有一部分学者把契丹语当作原始达斡尔语。众所周知，记录蒙古语的最早的回鹘式蒙古文文献可以追溯到 13 世纪初。在此之前的蒙古语究竟如何，蒙古语言学家们曾提出过种种假设，但由于资料的缺少都难以自圆其说。有的学者认为，解读契丹文既可以弥补蒙古语在 13 世纪之前资料的匮乏，也可以使蒙古语文献研究提前 300 年。历史学家们认为，《辽史》是一部编纂简陋的史书，契丹文字文献的解读能够匡补《辽史》之缺。音韵学家们认为，契丹小字通过转写汉语借词记录了许多同时代汉字的读音，它是用拼音文字的形式保存下来的距今一千年前的汉语音韵方面的真实材料。因而契丹文字的解读，也必能助益于汉语中世音韵的研究。另外，契丹文字的解读，也将有助于我们了解契丹族的文学形式和内容以及契丹社会文化的面貌。

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契丹小字资料的陆续发现，为契丹文字的解读准备了相当丰富的资料基础。然而，如前所述，由于缺乏相应的切实可靠的汉字文献以供参考，契丹文字的解读遇到了极大的困难。从而，目前学术界对契丹小字的解读一般都限于汉语借词，对契丹语词的解读进度极为缓慢。本文以蒙古语的语音语法规律为基础理论，以已释读的词语为主要依据，对契丹语词的格、数、性语法范畴的文字表现形式及其语音特征做了种种探索。同时对一批契丹语词的音义提

出了个人的释读意见，为今后研究契丹语词提供了一些基础。这对蒙古语族语言的词法研究，探明契丹语的语系归属以及对整个阿尔泰语系语言语法研究都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和参考价值。

为了运用统计学研究契丹小字，笔者在 Windows 环境下建立了《契丹小字文献语料库》，为文中探讨的各项附加成分提供了比较详尽的配套数据。同时在契丹小字电子化方面，合作开发了一套契丹小字 True Type 以及相匹配的“笔画名输入法”和“综合检索系统”。这些行业软件的开发为契丹文字研究论著的印刷出版、契丹文字研究方法的进一步改善，都有相当好的使用价值和现实意义。

本文拖延的时间很久，如果把攻读硕士学位的时间也计算在内，笔者从事契丹文字研究前后不下八年。本文从整理材料，分析材料开始，建立字库及语料库一直到执笔撰述、定稿为止，算起来足有 5 个年头了。迟迟不敢拿出来的原因很多，主要还是由于作者水平有限，愈学愈感到知识贫乏，力不从心。后来，在清格尔泰、呼格吉勒图两位教授以及同行前辈的催促和鼓励下，使得撰写工作终于完成。

---

[1] [日本]羽田亨著，文蔚芝译：原载《契丹文字的新资料》，《史林》1925 年第 10 卷第 1 号，汉译文载《辽陵石刻集录》卷六，4—9 页。

[2] 国立奉天图书馆编纂：《辽陵石刻集录》，1934 年 3 月。

[3] 田村实造、小林行雄 :《庆陵—東モンゴリアにおける遼代帝王陵とその壁画に関する》，座右宝刊行会版，1953 年 3 月。

[4] 陈乃雄：《近十年来我国契丹字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87 年第 3 期，12—17 页。

[5] 刘凤翥：《遍访契丹文字话拓碑》，北京：华艺出版社，2005 年 8 月，1—255 页。

[6]《北京天主教会杂志》（Le Bulletin Catholique de P'ekin）第 10 年（1923 年）第 118 期。后来又转刊在伯希和主编的《通报》（T'oung pao）1933 年第 30 卷。

[7] 《国学季刊》，1932 年 9 月，第 3 卷第 3 号。

[8] 田村实造、小林行雄 :《庆陵—東モンゴリアにおける遼代帝王陵とその壁画に関する》，座右宝刊行会版，1953 年 3 月。

[9] 李文信：《义县清河门辽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4 年第 8 期，163—202 页。

[10] 郑绍宗：《兴隆县梓木林子发现的契丹文墓志铭》，《考古》1973 年第 5 期，300—309 页。

[11] 昭乌达盟文物工作站、翁牛特旗文化馆：《内蒙古山嘴子“故耶律氏”墓发掘报告》，《文物资料丛刊》1981 年第 5 期，167—171 页。

[12] 阜新县文化局文物组：《辽宁阜新县辽许王墓清理简报》，刘凤翥、于宝林：《契丹小字〈许王墓志〉考释》，均载于《文物资料丛刊》1977 年创刊号，84-104 页。

[13]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1—799 页。

[14] 韩宝兴：《契丹小字〈耶律仁先墓志〉考释》，《内蒙古大学学报》1991 年第 1 期，70—78 页。

[15] 吕振奎、袁海波：《辽宁阜新海棠山发现契丹小字造像碑》，《考古》1992 年第 8 期，766—768 页。

[16] 鲁宝林、辛发：《北镇辽耶律宗教墓》，《辽海文物学刊》1993 年第 2 期，36—42 页。

[17] 刘凤翥、朱志民、周洪山、赵杰：《契丹小字解读五探》，《汉学研究》1995 年第 13 卷，第 2 期，313—347 页。

[18] 朱志民：《内蒙古敖汉旗老虎沟金代博州防御使墓》，《考古》1995 年第 9 期，802—807 页。
[19] 王未想：《契丹小字〈泽州刺史墓志残石〉考释》，《民族语文》1999 年第 2 期，78—81 页。
[20] 卢迎红、周峰：《契丹小字〈耶律迪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0 年第 1 期，43—52 页。
[21] 陈乃雄、杨杰：《乌日根塔拉辽墓出土的契丹小字墓志铭考释》，《西北民族研究》1999 年第 2 期，72—88 页。
[22] 赵志伟、包瑞军：《契丹小字〈耶律智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 年第 3 期，34—41 页。
[23] 石金民、于泽民《契丹小字〈耶律奴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 年第 2 期，61—68 页。
[24]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1—257 页。
[25] 郑晓光：《契丹小字〈耶律永宁郎君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2 年第 2 期，63—69 页。
[26] 刘凤翥：《契丹小字〈韩高十墓志〉考释》，见《揖芬集—张政烺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年 5 月，517—522 页。
[27] 唐彩兰、刘凤翥、康立君：《契丹小字〈韩敌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2 年第 6 期，29—37 页。
[28] 梁振晶：《阜新四家子辽墓发掘简报》，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辽宁考古文集》，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2003 年 7 月，121—130 页。
[29] 清格勒、刘凤翥：《契丹小字〈皇太叔祖哀册文〉考释》，《民族语文》2003 年第 5 期，13—19 页。
[30] 刘凤翥、清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总第 65 辑，194—208 页。
[31] 袁海波、刘凤翥：《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总第 70 辑，207—221 页。
[32] 刘凤翥：《契丹小字〈萧特每·阔哥驸马第二夫人韩氏墓志铭〉考释》，《金啓孮先生逝世周年纪念文集》，京都：日本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5 年 4 月，191—197 页。
[33] 唐彩兰：《辽上京文物撷英》，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2005 年 7 月，148 页。
[34]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中的动词附加成分》，《民族语文》1992 年第 2 期，1—9 页。
[35]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44—51 页。
[36]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1—659 页。
[37] 白双成、吴英喆：《契丹小字信息化应用基础研究》，《第十届全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信息处理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5 年 7 月，172—178 页。
[38] 吴英喆、白双成：《关于开发“契丹小字数字化平台”的若干问题》，《蒙古学集刊》2004 年第 4 期。

第一章　契丹语静词“格”语法范畴

“格”通过一定的语法形式表示静词在语言结构中同其他词的各种关系的一种语法范畴。它是静词的一个重要语法特征。很多语言有格范畴，但格的内容和数量在不同的语言之间有所不同。在句子中名词可能和别的名词及形容词发生关系，也可能和动词发生关系。从它的功能和作用看，一般表示主语或定语，有时也可表示宾语、状语及其他句子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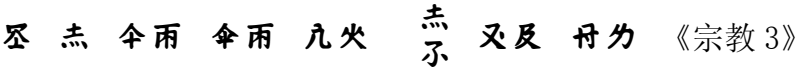
契丹语的格语法范畴早已引起学界的关注。早在上个世纪 70 年代，小组提出了表示领格、向位格、凭借格等几个格附加成分。后来伴随研究资料的增多，学术界也发现了若干个表示格范畴的契丹原字。本文除了凭借学界所熟悉的几件契丹小字碑刻之外，还尽可能充分利用了后来发现的契丹原始资料以及蒙古语语法学的理论知识，对契丹语的格范畴进行了一次梳理与挖掘，以期扩大释读范围，加深对契丹语的格语法范畴的认识。但受制于有限的文献资料和总体研究水平，现阶段还不可能全面展示契丹语的格范畴的所有种类和表现形式。

通过对现有契丹小字资料的分析与研究，可以发现契丹语的静词如同蒙古语的静词一样，在具体的语言结构中有其“格”的语法形式，用以表示它在语言结构中同其他词的关系和作用。契丹语静词的格，目前可以确定的有：主格、领格、向位格、宾格、凭借格、从比格等六种。这些格附加成分多数在蒙古语中有对应的语音形式，有的则没有对应的语音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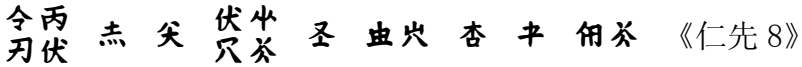
下面将逐个举例说明契丹语静词格的形态及其读音。当字形和字义有疑问时则略加考释。对笔者新发现的格附加成分，将运用有关资料进行详细论证和讨论。为了节省篇幅，凡是学术界公认的释读结论，则直接引用，不多作说明。

一、主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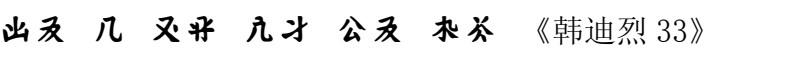
在蒙古语族语言中主格是连接主语和谓语（或述语）的主要形式。名词和其他静词充当主语时一般都用主格形式。据笔者观察，契丹语的主格的表现形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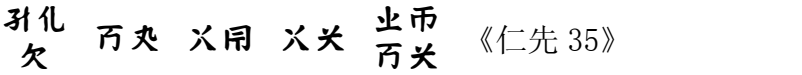
大 王 秦 晋 国 王之 长 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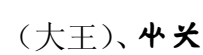
糺邻 王 开泰 二 癸 丑 年 生



仆 人 明 家 奴 写



宰相 姚 景 禧 归

以上  （大王）、  （丽节夫人）、  （明家奴）、  （姚景禧）等词在句子中分别充当主语，但没有以附加成分加以表示。由此可见，契丹语和蒙古语等语言一样，其主格没有专门的附加成分，处于零形态。

二、领格

领格是连接限定语和被限定语的一种语法形式。限定语是领格静词，被限定语一般也是静词，因而它们的关系是静词与静词之间的一种关系。

小组提出契丹小字中有表示领格意义的  [ɑn]、 [ən]、  [in]、  [ɔn]、  [un][①]等附加成分[1]。这些看法得到了契丹小字研究界的赞同。但是有的音韵学家对以上格附加成分不以为然，根据契丹人人名用语词尾，认为契丹语有*-n 和*in 两个名词附加成分[2]。

后来，有人还提出  、  也表示领格，而且对其他领格的拟音也与研究小组有所不同，认为  、  、  、  、  、、  读*-n[3]。

最近，有的学者对契丹人的父子连名现象进行研究，认为、、、是具有领格意义的附加成分[4]。

① 此外，小组还提出  [n]～[nə]、  有时也出现于领格的位置。

如上所述，各家对契丹语的领格各自持有不同的看法，尚未取得共识。那么，契丹语的领格究竟有哪些？各家提出的哪些观点更符合契丹语的事实？这只能对现有契丹小字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才能得出令人信服的答案。

据笔者对多数契丹小字资料的综合考察，小组注意到的原字  ，在《故耶律 8》中的  （道宗之）之外，未曾见到作领格的用例。所以《故耶律 8》之可能是  的误刻。据此，为领格的观点值得进一步推敲。还有，对、、、等四个原字的语法意义，到目前为止，还未能在一个具体的句子或短语里，根据其上下文来检验。甚至这几个字究竟有无领格意义，尚待日后继续研究。

（1）：领格在已见资料中也屡见不鲜，具体用例如下：



天　疆場之　事　　可汗之　兄 弟

可汗之　墓　　高　奴　林牙之　子

林牙之　事　　使　相之　号

猛安之 首　除　　可汗之　诸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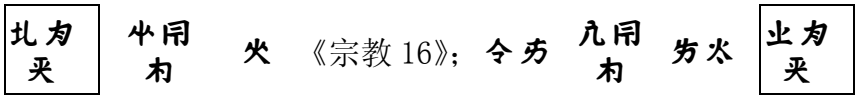
显而易见，上列带方框的契丹字表示的是领格名词，修饰限定其后面的词。

---

② “天疆場”的释文采自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五探》，《汉学研究》13 卷第 2 期，1995 年 12 月，33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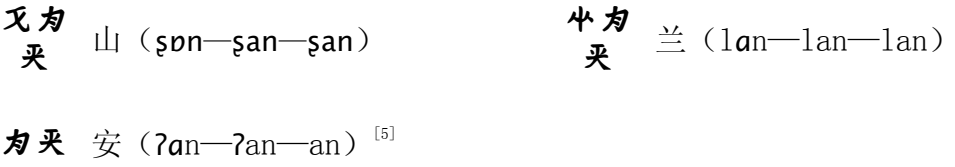
③ 这里的  可能为的另一种写法，语义相同。

可以进一步证明 **夬** 表示的是领格附加成分。而且 **夬** 一般见于带有原字 **为** 的词语中。例如：



乾　陵之　事　　燕　京之　通　判

原字 **夬** 在《契丹小字文献语料库》[④]中共出现 445 次，其中词首 33 次，词中 47 次，词尾 365 次。单独使用 24 次。词尾出现的次数多于其他位置，说明它是附加成分。此外，原字 **夬** 以单体字的形式出现，表明这个字的读音不是一个纯辅音“n”。它常见于表示汉语借词“山、兰、安”的契丹小字中。这些字的不同时期的读音如下：



山（ʂɒn—ʂan—ʂan）　　兰（lɑn—lan—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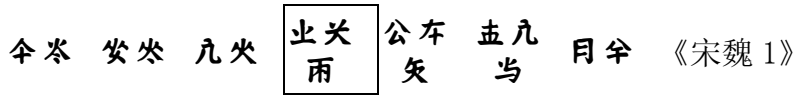
安（ʔɑn—ʔan—an）[5]

据以上分析，领格附加成分 **夬** 的发音构拟为［ɑn］[⑤]的结论是可信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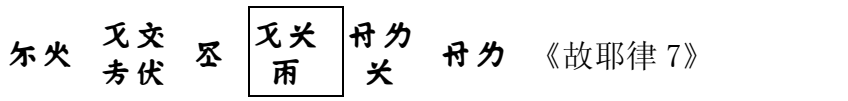
（2）**甬** ：**甬** 是契丹小字文献中常见的原字。它充当领格的用例如下：



妃之　子　　皇　帝之　亲属（？）



宋　魏　国　妃之　墓于　志　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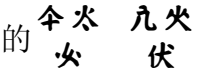
娘子　信宁　太　师之　儿子之　女

原字 **甬** 常见于拼写汉语借词“银、陈、进、仁” 的契丹字中。在《博州

---

④ 该语料库以《兴宗》、《仁懿》、《道宗》、《宣懿》、《郎君》、《萧令公》、《萧仲恭》、《故耶律》、《许王》、《仁先》、《海棠山》、《宗教》、《博州》、《泽州》、《耶律迪烈》、《弘用》、《智先》、《耶律奴》、《永宁》、《高十》、《韩迪烈》、《图古辞》、《太叔祖》、《宋魏》、《永清》、《阔哥》、《副署》、《慈特》等 28 篇原始资料组合而成，下文简称《语料库》。

⑤ 本论文中出现的音标遵循如下规则：凡是引文中出现的音标一律保留其原来的形式，凡是笔者的拟音均用国际音标标注。

16》的  （宋国之镇国猛安之军）中也遇到  字。以上汉语借词的不同时期的读音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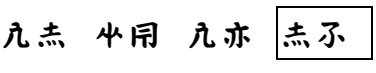
 银（ŋin—ŋin—in）  陈（ʒin—dzʻən/dʒʻin—tʂʻ ən/tʃʻ in）

 进（tsin—tsin—tsin）  仁（ȵin—ȵin—zən/ ʒin）[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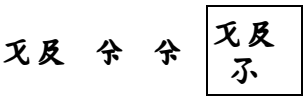
 镇 tɪen—ţěɪn—tʃɪ ən—ţʂ ən ⑥

从这些汉字的读音看，领格  读[in]是可信的。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324 次，其中词首 14 次，词中 68 次，词尾 242 次。单独使用 2 次。

（3）  ：可以从以下实例中了解到，原字 有领格意义：



广 陵 郡 王之 墓于 志 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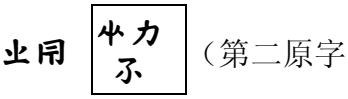


率 俯 副 率之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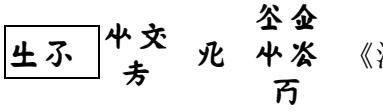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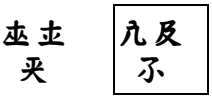
这里的 明显处于领格的位置，表明小组对 的语法成分的判断是正确的。 在其他已释读语词中也经常见到。如：

 《宗教 22》；  《图古辞 2》

十 二 日 夜之 时 团宁 大 王

 （第二原字当为 之误笔） 《仁先 62》

平 乱 功 臣

 《泽州 19》；  《萧仲恭 33》

团 练 使 封 可汗之 管 仲之

⑥ 本文汉字标音凡是无括号者均采自藤堂明保编：《学研汉和大辞典》，东京：学习研究社，1978 年 4 月。分别标示：上古音（周・秦）—中古音（隋・唐）—中原音韵（元）—现代语音（北京话）。

“乱、团、关”的不同时期的读音如下：

 乱 luan—luan—luon—luan

 团 duan—duan—t‘uon—t‘u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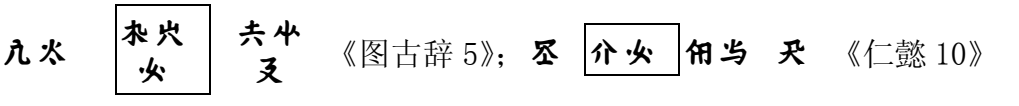
 管 kuan-kuan-kuon-kuan

这些汉字在中原音韵中，都带有 on 的韵母，因此，可以为表示领格的  字构拟为[ʊn]的音值。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301 次，其中词首 19 次，词中 112 次，词尾 170 次，没有出现单独使用的情况，说明把 看成为附加成分是可以成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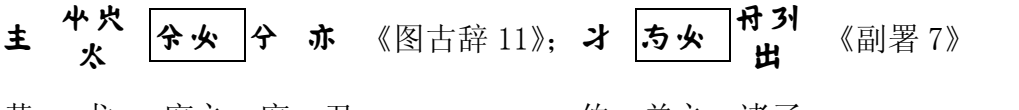
（4）  ： 也是常用原字，其充当领格附加成分的例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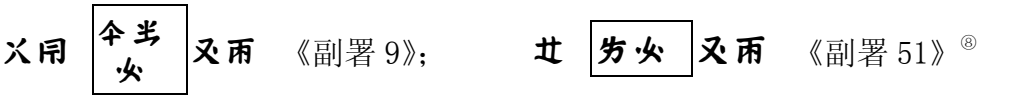
应 州之 宜 州之 度 使 别胥之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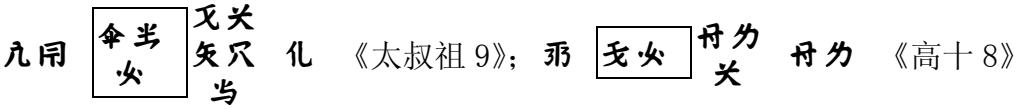
公 主之 夫君 太 后之 生 日



黄 龙 府之 府 尹 伯 弟之 诸子



兴 宗之 陵 司 徒之 陵



景 宗之 □[9] 曾孙（？） 招 讨之 子之 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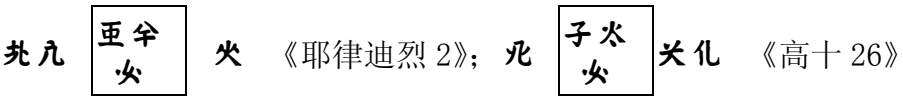
[7]  释为“度使”有汉文墓志的佐证。有的学者把 记为 ，有误。

[8] 《副署 51》出现表示“西北、东北、西南”等方位名词，结合其中的已释读词语可以推断其中几次出现的 表示“墓”。

[9] 方框“□”，表示与其对应的那个契丹字的字义不详，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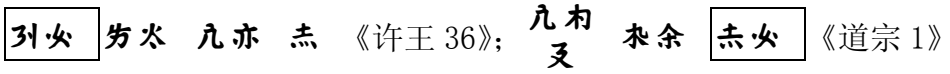


户　部　尚　书之　号



字　掌之　事　　侍　中之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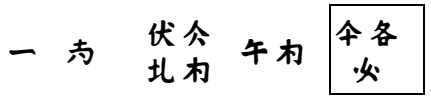
在其他合成字中也见到此字，如：



混　同　郡　王　　哀　册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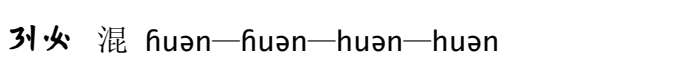


彰　愍　敦　睦　延　庆　三宫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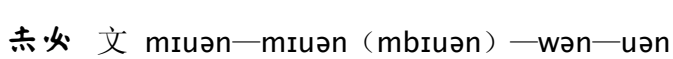


北　东　路之　达领　详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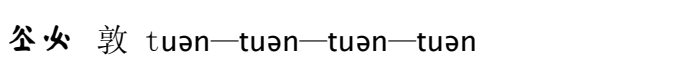
“混、文、敦”三字的不同时期的读音如下：



混 ɦuən—ɦuən—huən—huən



文 mɪuən—mɪuən（mbɪuən）—wən—uən



敦 tuən—tuən—tuən—tuə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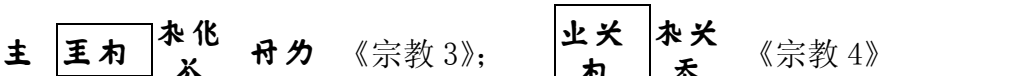
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593 次，其中词首 5 次，词中 55 次，词尾 533 次，未见单独使用的情况。用于词尾的数量占据多数，说明它是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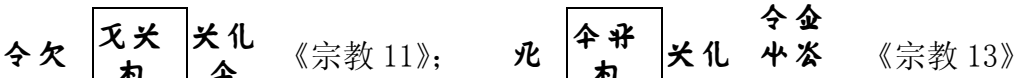
据以上情况，可以认为小组为领格 构拟的[un]音是可信的。此外， 接 字后面表示“夏”，如： 大康二年夏《耶律奴 16-17》。契丹语的“春、夏、秋、冬” 之音义，已全部解明，其读音与蒙古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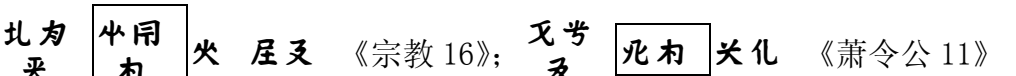
[10] 这条词语的对译汉字为《耶律宗教墓志》（汉文）中的“东北路达领将军”。解读过程详见吴英喆的《关于契丹小字中的方位名称“东”》，《内蒙古大学学报》2004 年第 1 期，51—5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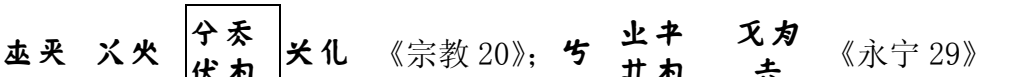
基本相同。如：  （春）[ɣour]，  （夏）[ʧɔn]，  （秋）[namur]，  （冬）[ul]/[u'ul]。《蒙古秘史》中的“春、夏、秋、冬”的拉丁文撰写形式为：qbar、jun、namur、übül[7]⑪，可见契丹语和蒙古语词汇对应之一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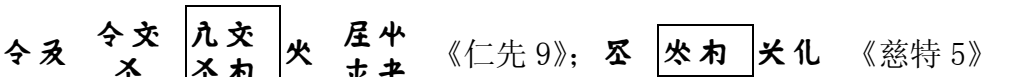
（5）  ：这个原字接在汉语借词后面充当领格附加成分的例子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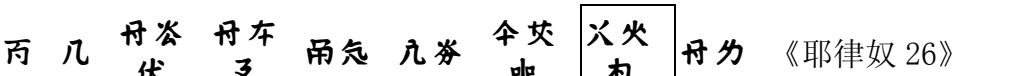

皇 帝之 次 子 妃之 亲属（？）


度 使之 诸号 使 相之 号 封


乾 陵之 事 知 少 师之 号


韩 国 夫人之 号 印 牌司之 郎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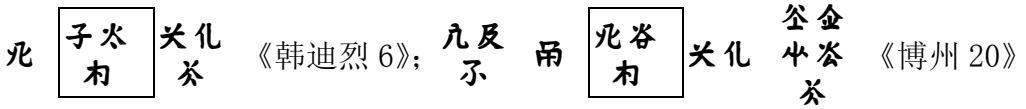

度 点 检之 事 知 太 尉之 号


妻子 □ 拔里⑫ 尚 哥 宣 徽之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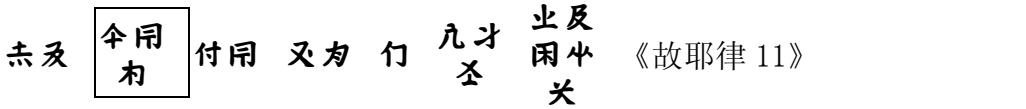

东 京之 户 部令之

⑪ 本文引用的《蒙古秘史》语言拉丁文撰写形式均采自栗林均、确精扎布编：《「元朝秘史」モンゴル語全単語・語尾索引》。

⑫ 拔里，即契丹姓氏“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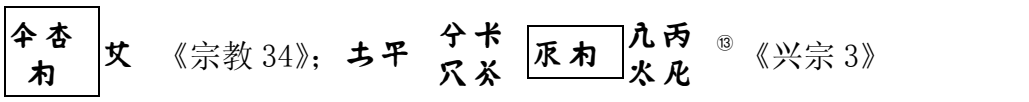


侍 中之 号 观 察 使之 号 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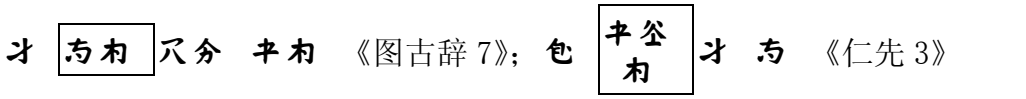


武 清之 兵 马 都 监 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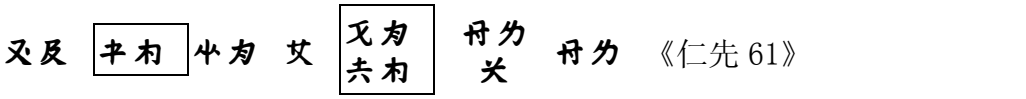
附着在契丹语名词后面充当领格附加成分的例子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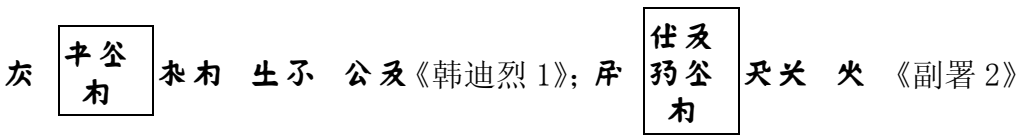
夜之 月 云 庆 山之 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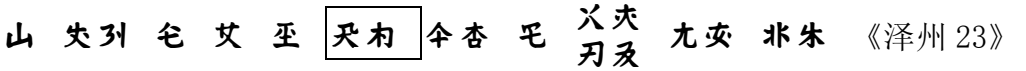
横 帐之 仲 父房之 三 父房之兄 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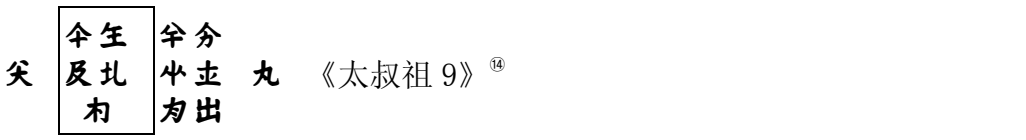
大 年之 腊 月 郎君之 子之 子



六 舍利房之陈 团 奴 七 圣之 日之 事



戊 子 十 月 八 日之 夜 四 更？ 初 刻



统和之 □ 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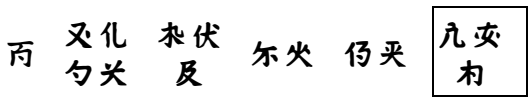
[13] 凯尔温之抄本把第二、三字视为一字，有误。“云庆山”，为“庆云山”的契丹语式说法。

[14] 年号“统和”为辽圣宗（耶律隆绪）之年号，这里的“统和”代表“圣宗”。 视为“孙”，详见青格勒、刘凤翥《契丹小字〈皇太叔祖哀册文〉考释》，《民族语文》2003 年第 5 期 13—1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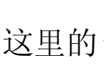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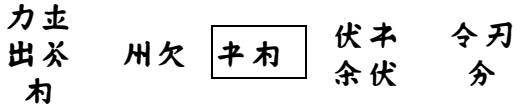
彩云　群山之 东　　□　　權　　瘞

此外，原字  在以下词语中也表示领格意义，但需要对其相关词语进行考证：



母　　□　　迟女 娘子　　丹　　国之　圣　汗

据汉文《耶律宗教墓志》之“母曰萧氏，故渤海圣王孙女，迟女娘子也”的记载，这里的  ，即“丹国之”，可能是东丹国之契丹语式的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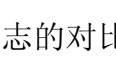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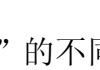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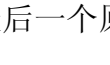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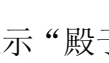
国舅之 小　翁帐之　涅里衮　妵古只 相公

这个  可译为人名“妵古只”。据向南先生的抄录，汉文耶律宗教墓志有“王所取夫人萧氏，妵古只涅里衮相公女也”[8]，这里的“妵古只”的音恰好落在  上，因此，原字  的对音汉字为“妵”， 的对音汉字为“古”， 的对音汉字为“只”。其中第一个字 的发音过去被学术界反复讨论，其读音为[t]/[t‘]或[tə]/[t‘ə]，基本可以成立，拟音过程不再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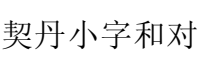
第二个原字 是契丹小字文献中比较常见的一个字。对这个字的解读目前有以下几种值得重视的观点。有拟读[ər]者[9]，有拟读[rə]者[10]，也有读 ku 者[11]。前两个观点的主要依据是《仁先 1》之  对音汉字“糺邻王之”。后

[15] 刘凤翥、清各勒在《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中将第三第四字视为一个字，记作  ，有误。  释为“權瘞”，采自前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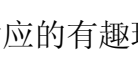
一种拟音没有说明释读依据。契汉《仁先》墓志的对比之下，把  视为“糺邻”应该不成问题，因而，  读[ər]或[rə]有一定的道理。上文提到的  表示“妵古只”，也是一个相当有力的证据。“古”的不同时期的读音为 kag—ko—ku—ku，因此，  的读音也有可能为[gy]。其实，从传世的契丹小字资料中，还可以发现  读[gy]的其他佐证。《智先 13-14》有:，初释者参考汉文墓志认为这几个字表示“子一迪里古”[12]。这样“古”恰好成为的对音汉字。但是奇怪的是初释者误把  的音值构拟成 gu，这大概是校对或排字时出现的错误，尽管如此，这对原字  的读音[gy]毫无影响。原字  的读音已经有了两个对音汉字的依据，因此我们有理由把  改释为[gy]。这与过去的[ər]或[rə]的结论产生矛盾，这里暂时保留[gy]和[rə]两种拟音，今后在实践中继续检验，做最后的结论。

至于表示“妵古只”的契丹字  的最后一个原字。其对音汉字“只”的不同时期的读音为：tieg—ʧɪĕ—ʦʂï—ʦʂï，参考这个读音可以为  构拟[ʧe]的读音。但是这个读音与过去所释读的[tʻ]~[t]产生矛盾。学术界把  拟读成[tʻ]~[t]的主要依据是《仁懿 13》的  表示“攒涂殿于殡（即殡于攒涂殿）”。其中的第三个字的写法虽然和表示“殿于”的  有所出入，但有相当的说服力，而且[tʻ]~]t]的音值在表示“仲父房”的契丹字  中得到了印证。那么，如何理解[tʻ]~[t]和[ʧi]之矛盾？对此清格尔泰先生在谈另外一些字的读音时，曾谈及“ti 变为 ʧi 是蒙古语族语言中可以见到的现象。如古代蒙古语的 ti，di 在现代蒙古语里变为 ʧʻi，ʤi。在蒙古语里的 ti，di，在东乡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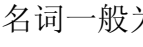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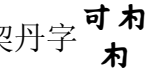
里变为 tɕ‘i，dʑi 等”[13]。

高路加先生谈到类似上述语音交替现象时说：箭内亘曾证明《辽史·天祚纪》之“糺而毕”即《圣宗纪》之“迪离毕”。王国维认为亦即《营卫志》之突吕不，并因而认为“糺”字又有“敌、迪”之音。高先生为了证明[j]和[t]的转换关系，举出了契丹小字和对音汉字的实例。认为《萧仲恭 1》之  即《金史·萧仲恭传》所说之“燕京留守”[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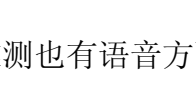
如此看来，[t‘]~[t]和[ʧi]交替现象不足为怪。这里暂时也保留这两种拟音，在今后的研究中进一步考虑二者的取舍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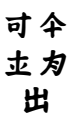
另外，从契丹小字原始资料中，还可以发现契丹语的词首 p/p‘与蒙古语的词首 h 对应的有趣现象：契丹小字中有  ，表示“闰月”。 的读音可拼为 pulu 或 p‘ulu。蒙古语中 [ulu:] (剩余的、多余的)和[ilu:]（多、余）。前者可能为更古老的语音形式。“闰月”蒙古语中曰 [ilu:][sar]，《蒙古秘史》语言中“多”曰 hül'ü。这基本上符合蒙古语言学家们所推测的 *p>f>h>ø 的演变规律。

还有，契丹小字中的表示 h/ɣ 的原字 可拼写汉语的 u（乌）元音。 表示“乌卢本娘子”。原字  可表示“义”或“阿”。如： 表示人名“义信”或“阿信”。

领格附加成分  出现在《图古辞 25》的铭文 中。这里连续使用原字 ，而且都出现在同一个词中。毫无疑问，末二字表示“夜之月”，学术界已释出。第二字为甘露之“露”，学术界亦已释出。蒙古语中修饰“露”的时间名词一般为“晨”。如：  读 örlöge in sigüderi[15][16]，为“晨露”。契丹字  附有领格附加成分，可以推测其词干 当表示“早晨”。

[16]本文中与蒙古文一同出现的音标均采自内蒙古大学蒙古语文研究所编纂的《蒙汉词典》（内蒙古大学出版社 1999 年 6 月）。

这个推测也有语音方面的依据。在《韩迪烈 19》中有：  ，刘

凤翥等先生根据汉文墓志记载，把其中的  译为人名“摆撒”[16]，很有道理。

这样  可音译为 bai/ba，可拼读为[baiən]或[baən]，可读

[baiənən]或[baənən]。达斡尔语中谓早晨曰 baŋnə[17]，与以上之读音极其

相似。因此，可以顺理成章地译为“晨露夜月”，既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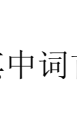
蒙古语的习惯，也与达斡尔语中的读音相吻合。同时，连续出现的原字也得到了合理的解释。

领格在表示“门、陈”的、等汉语借词中用于拼写韵母。这两个汉字的不同时期的读音如下：

 门 muən—muən（mbuən）—muən—mə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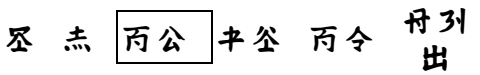
 陈 dɪen—dɪěn— ʧɪən—ʈʂən/ ʧ‘ɪən—ʈʂ‘ən

从以上二字的中原音韵，可以推断领格的读音为[ən]，小组之结论不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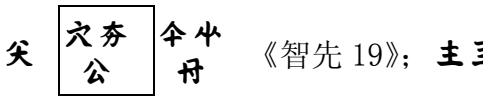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888 处，其中词首 1 次（见于《太叔祖 19》  ），

词中 202 次，词尾 1685 次。单独使用 7 次。词尾使用的次数占据绝对多数，表明是个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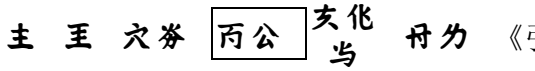
(6) ：此字充当领格附加成分的例子不多，下面试举几例：

 《宗教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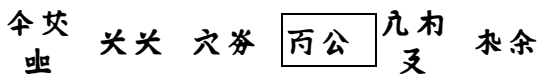
大 王 妃之 男 女 孩子 四

 《智先 19》； 《永清 7》

天 地之 序(？) 皇帝 皇后之 女



皇　帝　皇后之　　次　　女



宣　　懿　　皇后之　　哀　册　　文

原字**公** 一般接于**穴爷** 、**丙** 等固定的词语后面。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发现它附着于其他词语表示领格意义的例子。不过，同《宣懿 22》之**穴爷 丙 尸**（皇后七）对比之下可以肯定**公** 也是一种领格附加成分，小组之判断不误。过去为原字**公** 构拟的读音为[n]。

原字**公** 的使用频率很高，是个常用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867 次，其中词首 665 次，词中 50，词尾 152 次。单独使用 5 次，说明原字**公** 做领格使用不是它的主要功能。据清格尔泰教授的总结，此字见于拼写“宁、内、观、院、元”等契丹小字中，清先生对这些词作了如下语音分析[18]：

公闭 宁（nɛŋ—niŋ—niŋ）**公火** 内（noi—nuei—nu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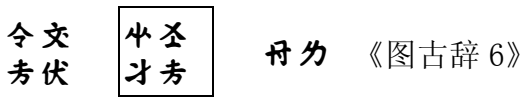
丣公 观（kɔn—kuan—kon）**仲公** 院（ɣuen—wuen—uen）

奴仲公 、**奴艾公** 元（ŋiɔn—ŋuen—uen）

据此，笔者给原字**公** 构拟[nə]音，其后续元音今后可以做进一步的研究和判定。

从契丹小字金石资料中除了上文提及的**买** [ɑn]、**朴** [ən]、**甬** [in]、**尕** [ʊn]、**火** [un]、**公** [nə]等领格附加成分之外，还可以发现具有领格意义的**夯** 、**伏** 、**关** 、**犬**等契丹原字。

（7）**夯** ：据笔者观察，原字**夯** 也是领格附加成分。如：



殿宁　林牙之　　子

林牙在其他资料中记为  ,这里则记为  ，二者意义相同。理由是在契丹小字资料中有  、  交替使用的现象。如表示地支未（羊）的契丹小字一般为  ，但有时记作 （《弘用 22》)。又如表示“西” 的契丹小字  ，有时则记作  （《耶律奴 14》)。由此看来， 可能是“林牙”的所有格形式，原字  也是一种领格附加成分。

据清格尔泰先生的总结，原字 既可以单用，也可以拼用，用于拼写汉语借词“乾、县、院、仙、前、殿”等。他对这些汉字作了如下语音分析[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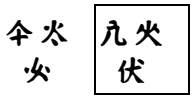
 乾（g‘en—g‘en—k‘en）  县（ɣuɛn—ɣuiæn/ xuiæn—xiæn）

 院（ɣuen—wuen—uen）  仙（sen—sen—s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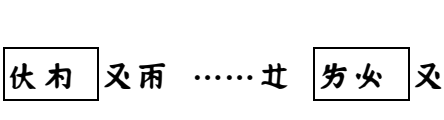
 前（dz‘ɛn—dz‘en—ʦ‘en） 、  殿（d‘ɛn—d‘ɛn—t‘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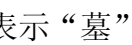
认为 的音值为[en]，有道理。目前， 作领格附加成分的例子非常有限，日后需要以丰富的例子加以肯定。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92 次，词首 15 次，词中 57 次，词尾 120 次。单独使用 5 次。词尾使用的次数很多，可看作一种附加成分。

(8)  ：原字 可能也是领格附加成分，如：

 《博州 16》

宋 国之 镇 国 猛安之 军

这里的  可能是汉语借词“国”接加附领格的形式。此外，《副署 51》叙述了和墓主人有关的其他几个陵墓的位置及其主人。如：  ……。其中

 表示“墓” 之义，其前面的字，据 ，可以推定 前面的均为表示墓主人的字。而且依蒙古语族语言的习惯，人名在这里应以领格形式出现。前二语 和 分别附有和等领格附加成分，据此，最后一个字 和 之间必有领格附加成分，而且，表示领属意义的字必然落在原字 上。

《太叔祖 7》有 的字样。首一字译为“大”，已得到学界的公认。对第二字 ，学术界意见分歧很大。有人主张释为“哈喇”（黑），对此有的学者持有否定态度。 在这个语言环境中，译为“哈喇”，便成“大黑四□”，似乎不妥当。第三字 是“四”，第四个字 的词根表示数词“七”，据清格尔泰先生之研究，其读音为 dol[20]。据上一个字 ， 在这个句子中似乎不表示数量。 的带点的字在《耶律迪烈 4》中同构成合成字 ，表示人名“迪烈”。因此 读[dol]音，可以得到进一步肯定。参考读音，并根据其上一字 ，推测 可能表示大海之“海”，在蒙古语中“海” 曰 dalɛː，达斡尔语曰 dalai，东部裕固语曰 daliː ，土族语曰 daliː，都与 dol 接近。蒙古语口语中数词“四”修饰“海” 曰 dorbŏn dalɛː，这个“四海”在蒙古语中是个常用词组。笔者以为契丹小字金石资料中常见的 很有可能表示的是“四海” 之义。不过，这只是一种臆测，没有充足的证据。第五字 ，有的学者曾解为“盛名”，这样可以把以上几个契丹字译成“大□四海之有盛名的国家”。 在这里也起到领格附加成分的作用。

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529 次，其中词首 254 次，词中 178 次，词尾 1097 次。单独使用 10 次。用于词尾的数量绝对多于其他位置，说明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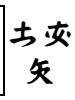
一种附加成分。

至于 **伏** 的读音，有读 nə 者，有读 no/on 者，各家的拟音虽有细小的差异，但基本上趋于一致。对 **伏** 的读音笔者更倾向于前面不加元音的 no 的读法。据过去研究契丹小字文献中 **伏 夕** 表示“狗”，读 noxi 或 noxo，这个结论有《辽史·国语解》中的“捏褐耐，犬首也”的依据。而且与《蒙古秘史》中的 noqai（狗）基本吻合。因此，原字 **伏** 以元音开头的可能性不大。再说 **伏** 虽然也是表示领格意义的附加成分，但结合许多用例可以看出，它和 **买** [ɑn]、**朴** [ən]、**甬** [in]、**尕** [ʊn]、**必** [un]很难够成互补关系，可能属另类辅音开头的领格附加成分，其读音拟为[n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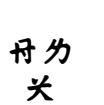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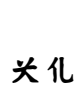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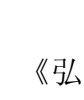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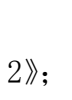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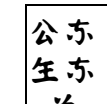
(9) **关** ：王弘力先生提出过原字 **关** 也是领格的观点[21]。从下列例词来看似乎能够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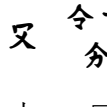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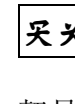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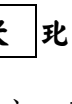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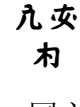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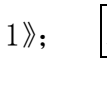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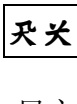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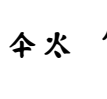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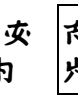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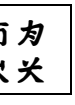
契丹之 国之 字 孩子之 时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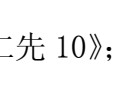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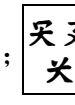







孩子之 名（即小名） □ 捺钵之[17] 南 西

大 □ 契丹之 □ 国之 日之 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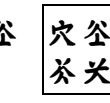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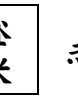




宋 国之 关之 南 十 县之 契丹之 斡鲁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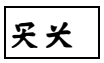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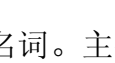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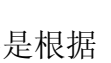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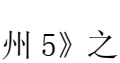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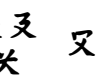
契丹之 国之 五 帝之 诸官之 文 武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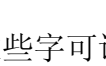
[17] “捺钵”的释义似有问题，详后。

 《萧仲恭 17》；  《慈特 1》

契丹之 亲属？ 契丹之国之

例文中表示“契丹”的字有 和 的两种。该二字曾被各家反复讨论，通过清格尔泰先生的“集释”，最终判定这两个字具有“契丹”之义[22]。那么， 和 是否领格名词？清先生没有继续他的研究。笔者认为

和 均为领格名词。主要是根据《博州 5》之    

 。这些字可译成 “契丹之大康五年二月”。“契丹”和“大康”之间倘若没有表示

领属关系的附加成分，就不能确切表示年号“大康”的所有者。众所周知，《博州》于 1170 年金代所刻，所以，志文有必要分清年号“大康”属于哪个朝代或哪个民族。显而易见，表示这个领属意义的当然是 。这个结论

自然引出一个新的问题，即 也是“契丹之” 之义。同时这又遇到 等同于 的难题。这种契丹族名末尾所出现的究竟属于构词附加成分还是格变形附加成分？目前还不能做出合理的解释。

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896 次，其中词首 231 次，词中 374 次，词尾 1291 次。单独使用 10 次。词尾使用的次数很多，表明它是附加成分。

总之， 具有领格意义的观点是可以成立的。领格 的音值为[i]，学界意见一致。据蒙古语言学家们研究，在中古蒙古语中领格-yin，-un/-ün，-u/-ü，以及少数-in 附加成分，接于名词、代名词、形容词及形动词，表示两个静词之间的领属关系[23]。与之相比，契丹小字中不见-u/-ü 的形式，而出现了-i 这个 语音形式。不过，-i 这个语音形式表示领格恰好在满语及达斡尔语中得到印证。

(10) ：这个领格的使用频率很低，用于 等词。它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9 次，其中词首 1 次，词中 6 次，词尾 2 次，未见单独使用的情况。其发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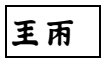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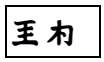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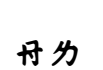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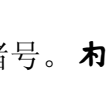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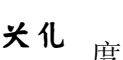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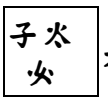
可构拟为[yn]，后文详细说明。

综上所述，目前可以判明的契丹语的领格附加成分有： [ɑn]、 [ən]、  [in]、  [ʊn]、 [un]、[en]、[yn]、 [nə]、  [nɔ]、  [i]等 10 个。这些领格附加成分表现为以下几个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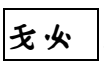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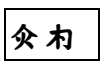
（1）契丹语的领格正如小组所说的那样，随着所接静词元音的性质而选择附加成分。静词的元音是 ɑ 类的，附加成分为 [ɑn]，ə 类的，附加成分为 [ən]，i 类的附加成分为 [in]，u 类的附加成分为 [un]。 [ʊn]和[en]也遵循类似的接续规则。契丹语中 [ɑn]、 [ən]、 [in]、 [ʊn]、 [un]、[en]、[yn]七个领格附加成分的存在，对契丹语元音的研究提供了新的线索和思路。古代蒙古语元音的数量究竟有多少？这个问题在蒙古语言学界向有争议。目前最有说服力的是呼格吉勒图教授的观点，他认为古代蒙古语曾经有*ɑ，*e，*i，*o，*u 等五个基本元音音位[18]。如今，通过契丹小字的资料，我们初步探明了形体不同的具有互补关系的七个领格附加成分，可以推测契丹语的元音至少有七个。比起古代蒙古语，契丹语元音的数量可能多一些。如果我们进一步大胆地设想，可以把契丹小字中四百多个原字以[ɑ]、[ə]、[i]、[ʊ]、[u]、[e]、[y]为主线排列起来。关于这个问题下文还要提及。

（2）领格 [ən]的使用频率最高，具有广泛的适用性。由于契丹小字是一种初级阶段的拼音文字，契丹小字中的领格 [ən]有时不受元音和谐律的约束。该附加成分可以替代领格 [ɑn]，如： 使相之号《副署 12》，在《宗教 13》中记作 。 [ən]有时替代领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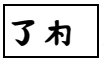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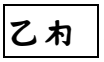
[18] 《蒙古语族语言基本元音比较研究》（呼格吉勒图著，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2004 年 8 月，阿尔泰学丛书之一）。呼格吉勒图教授充分分析和研究蒙古语族语言基本元音的基础上还提出了：“达斡尔语的两个圆唇元音反映了比较古老的蒙古语特点，而东乡语、保安语和土族语中的两个圆唇元音则是反映了比中世纪蒙古语以后的晚期蒙古语族语言特点”。

[in]，如：  妃之子《仁先 4》，在《宗教 4》中记作  妃之亲属。  皇帝之亲属《仁先 5》，在《宗教 3》中记作   皇帝之次子。  度使之号《副署 10》，在《宗教 11》  度使之诸号。  [ən]有时也可以替代领格  [un]，如  侍中之号《高十 26》，在《韩迪烈 6》记作  侍中之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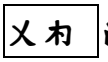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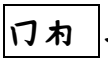
（3）契丹语的领格数词也有自己特征:首先契丹语的领格接加在数词词干后,起到的作用相当于蒙古语隐形“-n”[19]。如：

 《仁先 20》；  《宗教 7》

五之　枢　密之　　三　人

 《弘用 22》；  《图古辞 15》

四十　里之　　五十　岁

 《图古辞 24》；  《博州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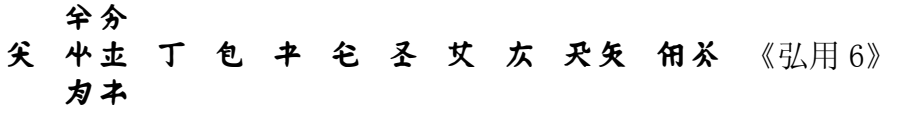
六十 □　　七十　岁

这些情况与蒙古语之“三”、“四十”“五十”、“六十”、“七十”作定语时附加隐形“-n”的情况极为相似。详见表 1—1 中的对照。

其次，契丹语数词词干，处于零形态时也可以表示序数词意义。如：

 《韩迪烈 14》

寿昌　六　年 十　一　月　四　日（于）

 《弘用 6》

重熙　廿 三　年　十 二 月　六　日于　生

[19] 蒙古语中相当一部分名词在变格的时候，有时在词干末有 n 音，有时则消失。一般处在领格、向位格，从比格时出现 n 音，处在主格、宾格、凭借格、和同格时则没有 n 音。蒙古语言学家们把这个 n 音称为“隐形-n”。

（三） ɣurba	（五） tabu	（四十） döči	（五十） tabi	（六十） ǰira	（七十） dala
或（三）	（五）	（四十）	（五十）	（六十）	（七十）
（三之） ɣurban	（五之） tabun	（四十之） döčin	（五十之） tabin	（六十之） ǰiran	（七十之） dalan
ɣurban xömün 三个人	tabun öröge 五院	döčin ɣaǰar 四十里	tabin nasu 五十岁	ǰiran nasu 六十岁	dalan nasu 七十岁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几 三个人	院 五院	八 四十里	岁 五十岁	岁 六十岁	岁 七十岁

表 1—1 蒙契数词词干及蒙契领格数词对照表

按照蒙古语的习惯，（四年）、（廿三年）之需要附加序数词附加成分，零形态不能修饰名词。据此可以推测，契丹语数词词干具有表示序数的功能。而且，例句中的、、、、、后面都需要附加“领格”，这一点与蒙古语不同[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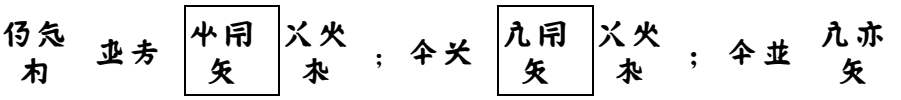
最后，契丹语数词的还有一个特点是两个数词连续修饰名词时，前者变为领格数词，后者则仍处于零形态。如： 五之六院《慈特 4》。此外，表示“百数” 也有自己的特色。如：“二百”一般记作 ，有时还记作 （《仁先 29》），译成汉语则成“二之百之距离（？）”。

三、向位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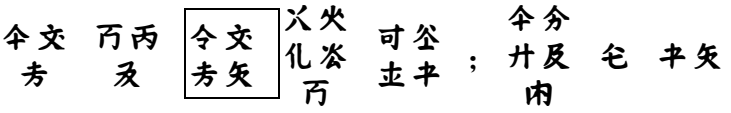
向位格既表示间接宾语和述语之间的关系，也表示状语和述语之间的关系。

[20] 本文多次提出蒙古语语音、语法、词汇的实例，目的在于用契丹语的亲属语言来佐证契丹语的现象，论证释读结果。但并不是把契丹语和蒙古语等同起来研究，更不是把蒙古语当作解读契丹字的一切标准。从迄今的研究成果来看，契丹语和蒙古语确实有相同的地方，如：基数词、地支的音义。但从亲属称谓及其他词语的读音来看，契丹语和蒙古语还是有一定的差异。因此，把契丹语和蒙古语等同起来研究或者把契丹语过于脱离蒙古语进行研究都不符合实际。

具体说来，向位格表示行为发展的处所、行为的指向、以及行为的时间。由于向位格名词一般充当间接宾语和状语，要求其后面的述语为动词。因此，破译契丹小字中的动词，尤其是不及物动词，对向位格的判断起决定性作用。在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小组参考于义为“至”、“殡”等有限的几个契丹语动词，提出  为向位格的观点。其主要依据为：



唐之 乾 陵于 至 西 京于 至 将 军于



仙 游 殿于 徙 殡 大安 十 年于

并参考蒙古语和满语的向位格的读音推定 的读音为[tə][24]。小组还提出了 （或者一部分 ）可能是向位格的观点。后来，即实先生提出《故耶律10》之  的词尾 [t‘ur]，以及《兴宗2》之 的词尾 [k‘i]，也表示向位格的意见[25]。按照契丹小字研究的惯例，笔者把这些研究结论放在众多的契丹小字资料里进行综合观察，并从现有资料进一步挖掘向位格附加成分的实例，对过去研究有了新的认识，同时，非常欣慰地发现了新的向位格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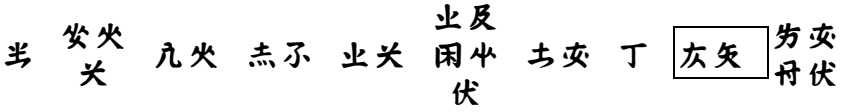
（1）  ：这个原字接于表示年月日、场所、官职、亲属称谓等静词后面，表示后续动作进行的时间、地点、方向。基于目前的研究水平，展示其语法意义的动词除“至”、“殡”，还有于义为“死”、“嫁”、“掩闭”、“授”等契丹字。

在契丹小字资料中语义为“死”的字以多种形式出现，仔细观察可以发现它们之间除了阴性、阳性之差异（关于“性”语法范畴，后文详述），也存在尊敬程度的差别。具体说来，契丹小字  表示男性，用于皇帝等尊贵人士之死，而  表示女性，用于皇后等地位尊贵人士之死，二者可译成汉语的“崩”。契丹小字  和 表示男性大臣死亡，而 表示大臣之夫人等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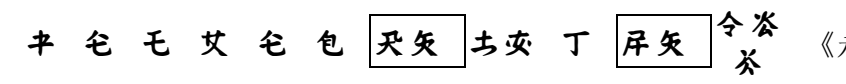
意义与汉语之“薨”相当。契丹字  、  表示男性之死，而  、  表示女性之死，这几个字可译为“故”。有的学者还提出契丹字  表示“卒”的看法。其中“崩”和“薨”的区别尤为严格。在蒙古语中表示“死”的词语也很丰富。如：

üxüxü[uxəx]， möxöxö[moxŏx]，sönöxü[sonŏx]，gegegdexü[gəːgdəx] dalaixu[dalæːx]， ǰalaraxu[ʤalărăx]，xalixu[xælɪx] 等多种说法，其尊敬程度及使用场合都不尽相同。这与契丹语也有相似之处。但是，目前尚难找出二者在读音方面的对应关系。

在蒙古语中表示“死”的词语都属于不及物动词，因此契丹小字中的语义为“死”的词语也应该都是不及物动词。因而，其前面出现的状语或间接宾语可能附有向位格附加成分。如：

 《弘用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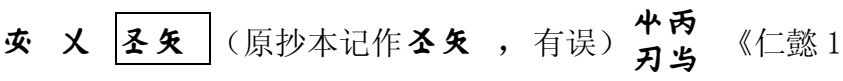
宋 魏 国 王之 妃 成为 岁 廿 六于 薨

 《永宁 31》

该 年 十 一 月 十 三 日于 岁 廿 七于 故

 《永清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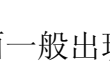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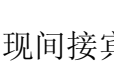
□之 地于 □ 岁 五十 九于 故

 （原抄本记作，有误）《仁懿 12》

岁 六 十二于 崩

不难看出，以上带方框的词语在句子中都充当时间状语，其附加成分为向位格。

在已释读词语中  （  ）和  都表示“嫁娶”之“嫁”，虽然二者的开头原字不同，但  和发音相近，因此、词干也

应当相同。蒙古语中“ᠤᠷᠤᠭᠯᠠᠬᠤ” uruγlaχu [ʊrăglăx]表示“嫁”，不及物动词，其前面一般出现间接宾语和状语。因此，  和  不及物动词的可能性很大，其前面出现的状语和间接宾语的附加成分也应该是向位格附加成分。如：

 《宗教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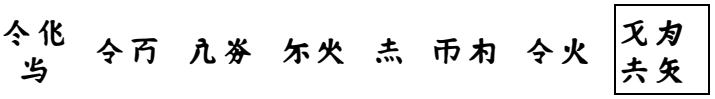
第二 太师 □ 夫人 二之 子 信陵 郎君于 嫁

 《宗教 22》

次 女 胡睹古 国舅之大 翁帐 控骨里 太保于 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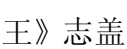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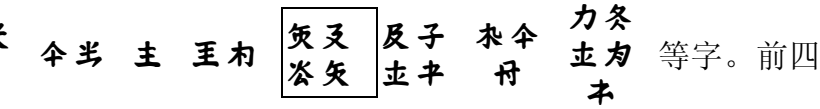
 《图古辞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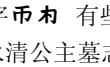
次女 □ 兄 弟之 仲 父房之 □ 特每 太 师于嫁

 《永清 1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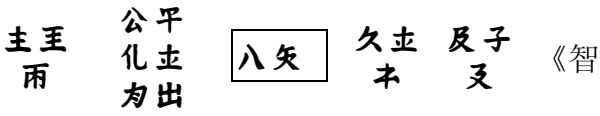
第四 德 哥 娘子 王 子班之度突里郎君于 嫁

以上这些例句中带方框的字都表示动作授予的一方,其中为向位格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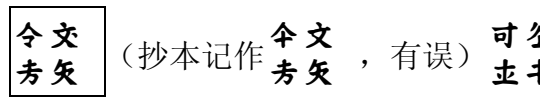
《许王》志盖之  表示“掩闭”，学术界早已判明。在《仁懿 16》见  等字。前四字为“兴宗皇帝之”，前人已释出。小组把第五个字视为“陵”，第六字的词干与 相同，

[21] 第六字  有些模糊，其意义尚不确定。第七字，袁海波、刘凤翥二先生释为人名“度突里”。汉字《永清公主墓志》有“度突里”这个人名，而且据 的出现环境，它表示人名“度突里”应该不会有误。可是汉字墓志中“度突里”的第二个汉字的写法与“突”有所不同。是否“突”的繁体字，尚待进一步研究。

因此附有向位格“  ”的可能在这个句子里表示“掩闭”的场所。此外，向位格表示动作进行的场所的例子还可以举出以下几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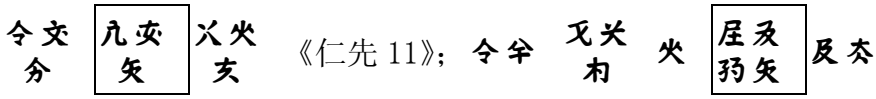
 《智先 7》

皇帝之 □ 地于 掩 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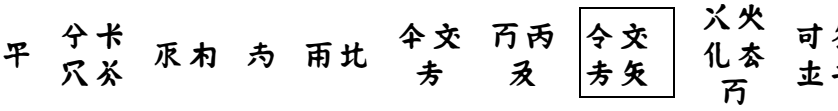
 （抄本记作，有误）《宣懿 14》

攒 涂 殿于 殡

向位格“”也表示动作行为的方向、目标、归着点。如：

 《仁先 11》；

燕 国于 至 度 使之 事 知 除《耶律迪烈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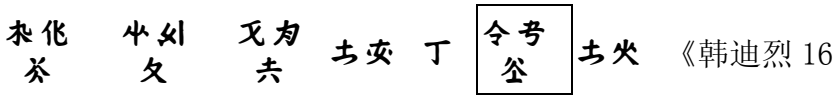
 《道宗 6》

云 庆 山之 东 □ 仙 游 殿于 至 殡

从上述许多用例可以看出，为向位格的观点无误。至于的读音，迄今尚未发现拼写汉语借词的例子，因此还不能提供比小组之[tə]更可靠的读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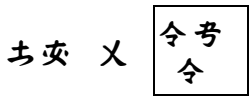
原字在《语料库》中出现 753 次，其中词首 14 次，词中 109 次，词尾 630 次，未发现单独使用之例。

（2）或：据过去研究，和的发音相同或相近。根据新出土的资料，可以判明或具有向位格意义。如：

 《韩迪烈 16》

第二 卢不姑 郎君 岁 廿 四 夭折

这里把  和视为“卢不姑”、“夭折”有汉文《乌卢本娘子墓志》之“卢不姑，不幸歿” 的根据，已由刘凤翥先生解读[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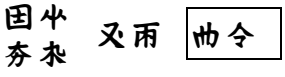


《弘用 4-5》

岁　六十　四于 上　京之　留　守　居　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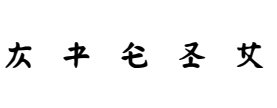
顺便说明，原字 的读音。清格尔泰先生根据表示“第四”的序数词 的词干 ，把契丹语的简单数词“ ”的读音构拟为 dur。上文的 ，去掉向位格 之后,剩下的将是词干 ，这可能与序数词的词干 的读音 dur 相近。据此， 的读音也可能为[ur]。

以上带方框的字表示状语， 或 起到向位格的作用。这样的例子还有：



《永清 20》

□　墓之　棺？于　掩　闭



六　年 十　二　月 廿　三　日　岁　廿　五于　□于　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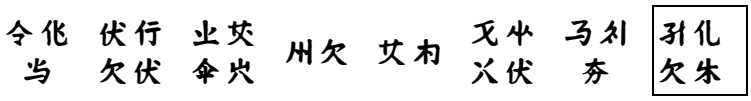
虽然上述例句中的相关词语的语义尚不明，但是据其后面的动词可以推测， 和 即表示向位格。据清格尔泰教授的总结， 和 的读音为 t/t‘[27]。其具体语音分析过程如下：



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529 次，其中词首 1397 次，词中 36 次，词尾 96 次。单独使用 20 次。原字 共出现 953 次，其中词首 292 次，词中 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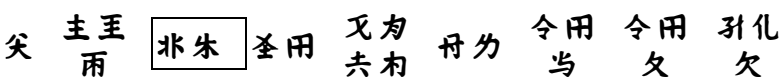
次，词尾 329 次。单独使用 7 次。可以发现，原字 **令** 主要用于词首，而 **公** 多用于词尾，二者的读音可能有所差异。契丹小字资料中 **令** 和 **公** 以单体字的形式出现，而且参考序数词 **令化 当** 的读音，其后面可能有 u 或 e 等元音，据此，可把 **令** 和 **公** 分别读作 [tu]和[t'u]。

（3）**朱** ：前人提出的原字 **朱** 表示向位格的观点也不难成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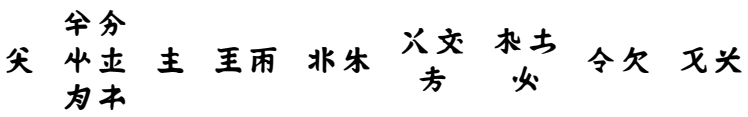
《仁先 8》

第四涅目衮 别胥 季 帐之 □ □ 宰相于 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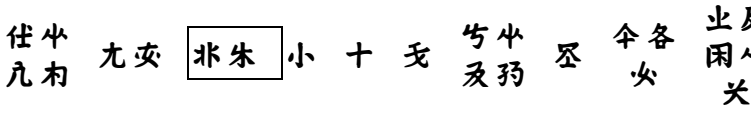
《永清 3》[22]

天 皇帝之 时于 解里 郎君之子 敌辇 敌鲁 宰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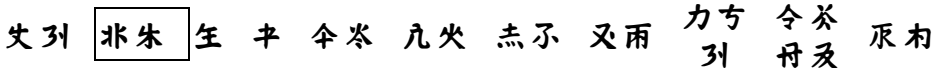
《阔哥 3》

重 熙 皇 帝之 时于 显 州之 度 使 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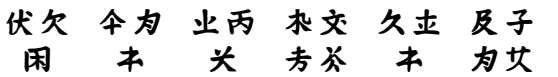


《耶律迪烈 8》

太宗？初 时于 南 西 五 押？ 大 详稳 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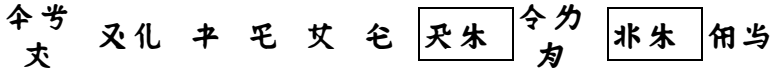


子 时于 祖 父 宋 国 王之 莹 □ □ 山之



《耶律奴 3-4》

顶（？）居 □ □ 掩 闭



《永宁 3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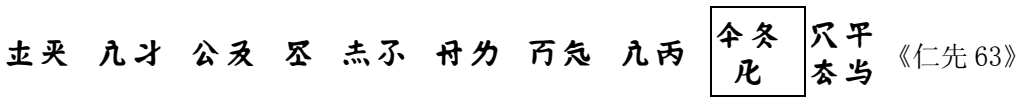
甲 午 年 四 月 十 日于 酉 时于 生

由于尚未破译原字 **朱** 拼写汉语借词的例子，所以还不能提供比较具体的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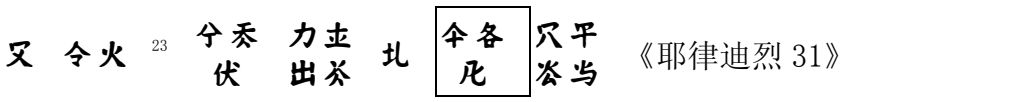
[22] “解里”、“敌辇、敌鲁”等释义采自袁海波、刘凤翥二先生之《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

音构拟形式。原字 **朱**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05 次，其中词首 5 次，词中 35 次，词尾 65 次。单独使用 2 次。上文提及的领格 **尕** 接于 **杰**，读 on，向位格 **朱** 亦可接 **杰**，据此 **朱** 也许包含一个元音[a]，因此暂读 **朱** 为[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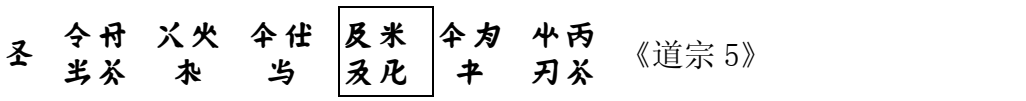
（4）**凡** ：从以下用例来看，这个原字表示向位格是很明显的：


《仁先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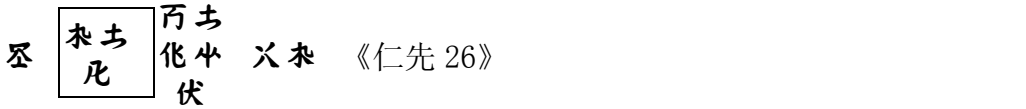
韩 家 奴 大 王之 子 杨 九 详稳？于嫁


[23] 《耶律迪烈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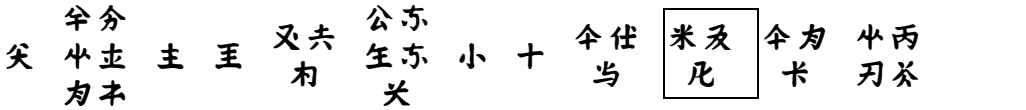
长 度突里 夫人 国舅 □ 详稳于 嫁


《道宗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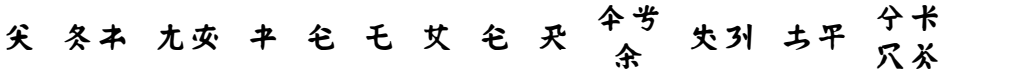
二 □ 至 行 宫于 在 崩


《仁先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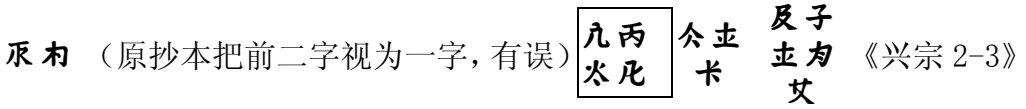
泰 州于 □ □



重熙 皇 帝 □ □之 南 西 □ 斡鲁朵 居 崩《兴宗 2》



清 宁 元 年 十 一 月 十 日 甲 子 云 庆


（原抄本把前二字视为一字，有误）《兴宗 2-3》

山 宫（于）掩 闭

原字 **凡**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94 次，其中词首 8 次，词中 14 次，词尾 72

[23] 卢迎红、周峰释 **令火** 为人名“雍”，其主要依据为可能为 **父 令火** 为年号“咸雍”。这里依然据前文，释 **令火** 为“度突里”。

次。单独使用 8 次。看来，把原字 **𐲋** 看作附加成分的结论是正确的。

这个向位格 **𐲋** 的读音也不详，这里根据它与 **𐲍**、**𐲎** 共处的特征，暂时为它构拟一个[ti]的音。

（5）**𐲏𐲐** ：考察契丹小字文献资料，可以发现 **𐲏𐲐** 表示向位格的有趣现象。它和其他向位格不同的是，不接静词词干，而是以独立字的形式出现。其语法功能在以下众多例句中一目了然：

𐲑 𐲍𐲒 𐲏𐲐 𐲓𐲍 𐲔𐲕 𐲖𐲗 《耶律迪烈 20》

南 院 于 知 除

𐲘𐲙 𐲚𐲛 𐲜𐲝 𐲏𐲐 𐲓𐲍 𐲔𐲕 𐲖𐲗 《耶律迪烈 20》

枢 密 院 于 知 除

𐲞𐲟 𐲠𐲡 𐲏𐲐 𐲚𐲢 𐲣𐲤 𐲥 𐲦𐲧 𐲨𐲩 《副署 21-22》

杨 九 于 墓 □之 事 交（？）

𐲪 𐲫𐲬 𐲭𐲮 𐲏𐲐 𐲯𐲰 𐲱𐲲 𐲳𐲴 𐲵𐲶 𐲷𐲸 《副署 27-28》

兄 □ 详稳 于 奉 臣之 号 封

𐲹𐲺 𐲻𐲼 𐲽𐲾 𐲏𐲐 𐲓𐲍 𐲔𐲿 《高十 15》

都 统 首长 于 知 居

𐲠𐲎 𐲱𐲽 𐲏𐲐 𐲔𐲿 《图古辞 17》

公 主 于 □

𐲀𐲁 𐲂𐲃 𐲄𐲅 𐲆𐲇 𐲈𐲉𐲊 𐲋 𐲌 𐲍𐲎 𐲠𐲎 𐲏𐲐 𐲓𐲍

第四 义信 延 昌 宫之 副 使 点 检 于 知《宋魏 10-11》

𐲂𐲏 𐲠𐲑 𐲠𐲑 𐲒𐲽 𐲓𐲍 𐲔𐲕 𐲖𐲗 𐲏𐲐 𐲘𐲙 𐲚𐲛 《永清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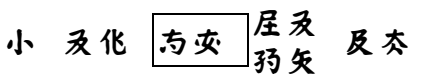
将 军 君 主 二之 墓 棺 于 眠（？）

𐲑𐲒 𐲔𐲕 𐲖𐲗 𐲏𐲐 𐲓𐲍 □𐲘 《耶律奴 13》

部 署 司 于 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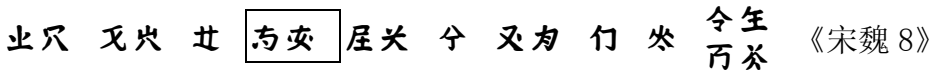
枢　密　院　于　知



南　院　于　知　除



枢　密　院　于　知　除



部　署　司　于　知　驸　马　都　尉　挞不也

这个字**为安**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32 次，词首 3 次，单独使用 29 次。表明**为安** 是个附加成分。

据过去研究，**为** 读 dəu[27]，原字**安**应读 ur。**为安** 的发音可以构拟为[tur]/[t'ur]，可以得出与中古蒙古语的向位格-dur/-dür 或-tur /-tür [28]相近的读音。缘此，可把**为安** 看作一种向位格附加成分。

对于原字**安**的读音目前有两种不同的意见。一种意见认为：**九安 村** 有“国”之义。《辽史·国语解》中说“国阿辇，收国也”。因而，**九安 村** 读作 k-uan-en，**安**读 uan。**九安 年**为“元年”，**九安** juan，**安**亦可读作 uan。此外，《郎君》之**尺安 及** **及平** 为“仲冬”。其中**尺安 及** 为“仲”（中）。蒙古语中，dʊn~duan 有“中”之义，如果把**尺安 及** 读为 duanən，合乎蒙古语“中之”的原始意义。这里的**安**，依然可以读作 uan。可是，契汉《宗教》的发现对 uan 的读音构拟提供

[24] 小组将此字分为两个字，记作**屋及 羽矢** ，不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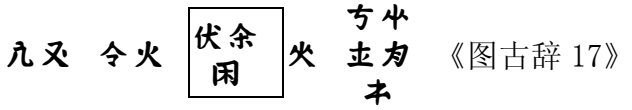
了又一条解读线索。契丹《宗教》的几火安 恰好与汉字《宗教》的人名“控骨里”对应。所以，部分学者认为安读 ur。这个读音在丰田五郎先生解读的关 介安 及 公乃安 （千春万秋）ming ɣou-ur tumen n-am-ur 中得到了进一步的证实。其实，用 ur 拼读九安朩 则成 k-ur-ən，可以得出蒙古语的 ᠭᠦᠷᠦᠨ （邦、国家）gürün 相近的读音。刘凤翥先生认为《副署》中的九安 即人名“脱伦”，即实先生说九安 后面可以接附加成分，不像是汉语借词。据此，九可读[t‘y]，九安为[t‘yru]或[t‘yr]，蒙古语有 ᠲᠡᠷᠢᠭᠦᠨ （头、首）[turuː]，二者可能具有同源关系。只是尺安叉 按 ur 的读音拼读还找不到对应的词语。总之，安读[ur]基本上可以成立。

（6）闲 ：据我观察，似乎可以把原字闲 也可以看作一种向位格。如：口 屮 灰 艾 丁 包 由叉 失刃 亩 才条 列反闲 久圡屮 反子圡为出 亐 叔北尺犳 该年六月二十三壬子永福陵掩闭礼也《道宗 6》；据了解表示“掩闭”的契丹字久圡屮 反子圡为出 前边一般出现向位格，以表示“掩闭”的场所。观察久圡屮 反子圡为出 前边的几个字，唯一闲 字能够充当向位格附加可能。因此，闲 为向位格的可能性很大。这样例子还见于《宣懿 5-6》之关 丰廾反北 九安 屮 灰 艾 丁 包 夭 亩 才条 列反闲 圡生尘 力冬圡为出 亐 叔北尺犳 乾统元年六月二十三日永福陵于□□礼也；王弘力先生曾把列反闲 释为汉语借词“宫”。从而，把《道宗 6》之亩 才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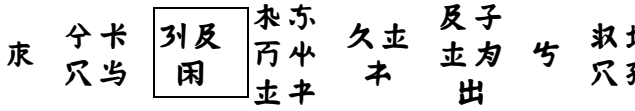
 释为“永福宫”[29]。契丹小字资料中已有表示“宫”的  ，再说蒙古语族语言的习惯，于义为“掩闭”的字前边一般有表示方位的附加成分，因此，  为汉语借词的可能性不大。此外，从以下例子中也可以看到  表示向位格的情况。

 《泽州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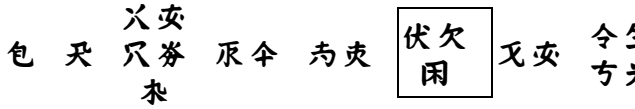
□ □于 掩 闭

 《图古辞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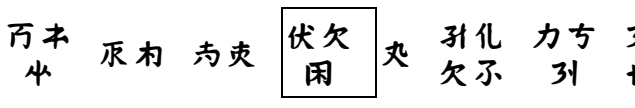
金 □ □于 事 □

 《太叔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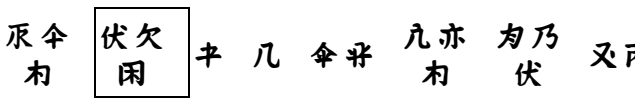
永 庆 陵 附？ 掩 闭 礼 也

 《宋魏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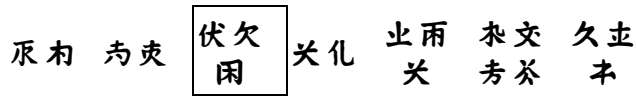
三 日 彩云 山之 东 □于 权 瘗



□ 山之 东 □ □ 宰相之 □ □ 掩闭《故耶律 15-16》；



群山之 □于 丈 夫 将 军之 □ 墓 合 掩闭《弘用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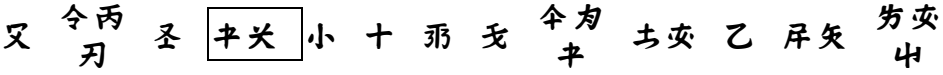
 《副署 37-38》

山之 东 □于 号 □ □ 掩 闭

至于  的读音，目前还不能提出更为可靠的意见。清格尔泰先生总结各家

对原字  的拟音，提出了假定性读音 oŋ，后来从元音和谐律的研究提出读 ɣɔ 的可能性[30]。当然这些还需要今后的检验。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77 次，词首 3 次，词中 47 次，词尾 27 次，未见单独使用之例。基于以上情况为构拟[ɣɔ]的音值。

（7）：前文述及，原字具有充当领格的功能。笔者考察后来的发现的《贵也稀》，发现也充当向位格的功能。如该墓志第 8 行有：



大 康 二 年于 西 南 招 讨 居 岁 五十 七于 薨

带方框的 之充当向位格，做时间状语的标志。这样的例子还有《宣懿 5》之 （宣懿皇后□□□于崩）中的带方框字之词尾也表示向位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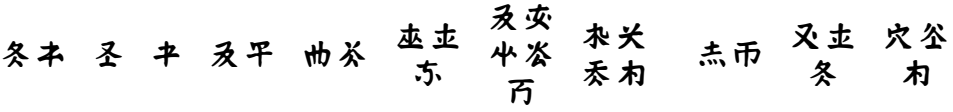
读[i]的情况前面已经论述了。[i]这个语音形式表示向位格也有道理。中古蒙古语中曾以-a/-e 表示向位格[31]。契丹语之用[i]表示向位格，可能与元音和谐律有关。

综上所述，契丹小语中有[tə] [tu]、 [t‘u]、 [ta]、 [ti]、 [tur]/ [t‘ur]、 [ɣɔ]、[i]等向位格附加成分。其中产生、 、 、 、 等不同形式，可能与元音和谐律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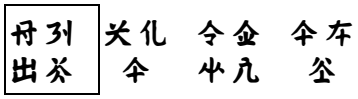
四、宾格

宾格是连接直接宾语和及物动词的主要形式。宾格附加成分相当于汉语的介词“把”，但汉语的介词“把”是名词的前置成分，而契丹语的宾格附加成分则是名词的后置成分。过去，小组曾推测可能是宾格，并举出了 、 、

 、  、  、  、  、  等例词[32]。后来，即实先生提出  为宾格的观点[33]。他主要围绕以下词语发表了这个意见：  可汗《仁先 66》、  《萧仲恭 41》、 《仁先 54》  《兴宗 17》  《郎君 3》 《仁先 7》。最近有人沿袭为宾格说，列出了若干个例句。其中，比较有说服力的是《弘用 7-8》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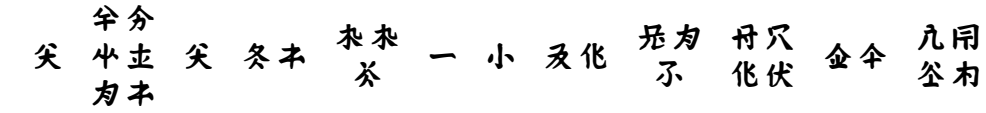


清宁 二 年 冬 帐 可汗 叙位 亲属 王子 官之



诸子把 号 封 之际

这里的“叙位、亲属、之际”等释义虽然有些疑问，但对的语法功能的解释也有值得关注的地方。据笔者观察，《弘用 3》有：



重熙 清宁 □ 北 南 院 兖 沂 密 诸京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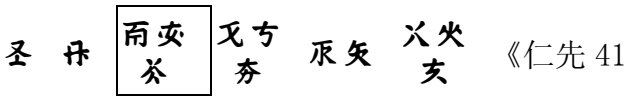
处置 诸号 遥授

这里的原字，也似乎可以看作宾格附加成分。虽然如此，限于目前的研究水平，还不能把放在更多的句子中进行深入研究。因此，这里暂时保留、两种宾格，日后凭借新资料可以深入研究、的语法功能。关于的读音以前已经述及，的读音或是[ri]或是[il]（详见本论文的“数”范畴部分）。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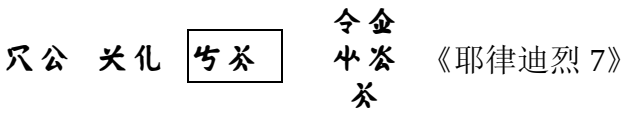
便说明一下原字  的读音。据陈乃雄先生的研究，   与《寂善大师墓志铭》中的“兗沂密等州观察处置使”中的“兗、沂、密”相对应[34]。假如这个结论正确，那么据汉字“兗”的读音可构拟的音值。兗的不同时期的读音为 giuěn—yiuɛn—iuenian，因此，可以构拟这个字的读音为[ju]的音。

五、凭借格

凭借格表示间接宾语、也可以表示状语。具体而言，凭借格表示动作所凭借的事物、行为的内容、方法、手段、原因、目标等。契丹语的凭借格的研究起步于 1970 年代。小组认为可能是个造格（即凭借格）。随着资料的积累，小组之推测逐步得到了证实。笔者从现有资料中发现了表示凭借格意义的比较有力的实例。如：

 《仁先 41-42》

两 万 军以 □ 山于 至

 《耶律迪烈 7》

于越之 号 礼以 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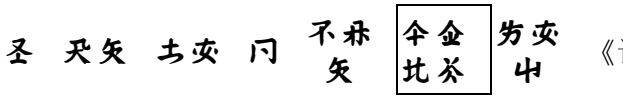
 《耶律迪烈 25》

西 □ 诸地 至

 《仁先 10》

这 些年 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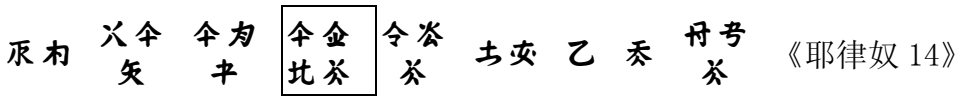
此外，以下几个例子中的似乎也有凭借格意义：

 《许王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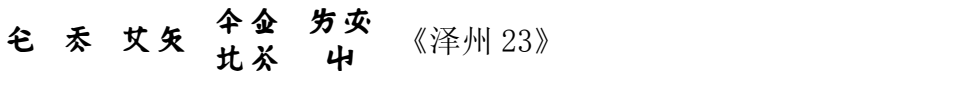
二 日于 岁 七十 □于 病 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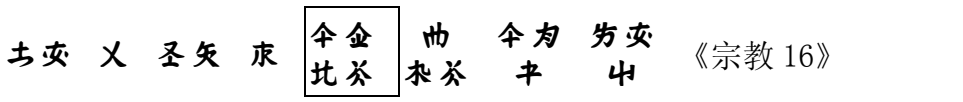
八 日于 岁 四十 五于 病 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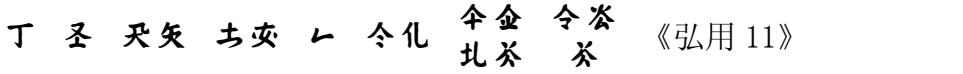
山之 □于 居 病 故 岁 五十 九 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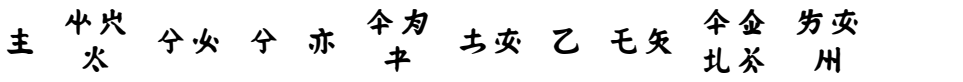
十 九 日于 病 故



岁 六十 二 永 病 □ 居 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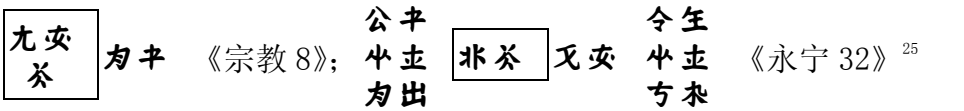
廿 二 日于 岁 三十 四 病 故



黄 龙 府之 府 尹 居 岁 五十 一于 病 故《图古辞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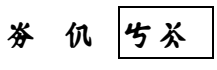
这些例句中的  字的释义虽然在契丹语的亲属语言中没有得到印证，但是译成“因病”，即表示死亡之因，似乎没有问题。表示凭借格的例子还有：

第二 女 子 迪里古 公 主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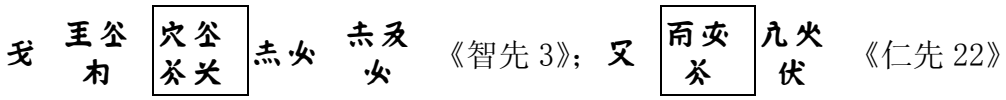


首以 居 □ 时以 權 瘞

[25]  为“瘞”的释义是发挥  释为“權瘞”而得出的。



这 □ 礼以 掩 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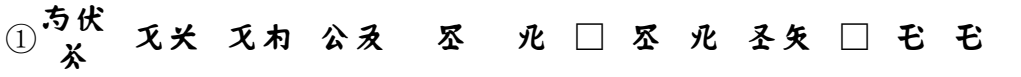
五 帝之 长官 文 武之 大 军以 □

根据以上例子，可以把  看作表示凭借格附加成分。其读音像前面提到的那样[ri]或[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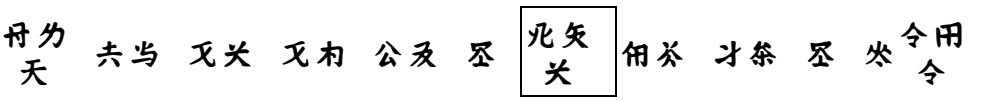
六、从比格

从比格表示行为的起点，离开的或经过的地点。从比格也和向位格一样，句中既表示间接宾语，也表示状语。受制于契丹小字的研究水平，契丹语的从比格最近才得以发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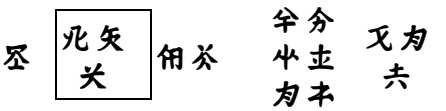
（1）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提出 是表示从比格的附加成分，举出了以下三个例子[35]：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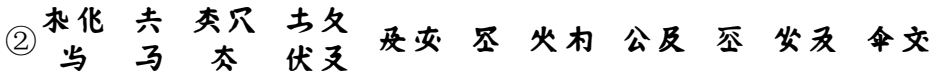
诸弟 十 神 奴 太 师 迪烈太 师 二于 □ 各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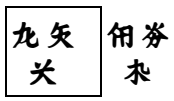
子 得 十 神 奴 太 师由 生 福 太 尉 迪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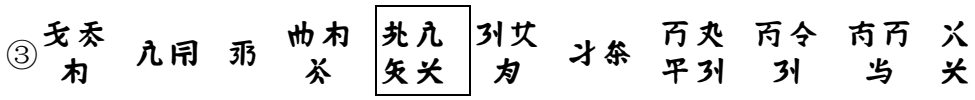
太 师由 生的 斡特剌 郎君

② 

老二 丽珠 小姐 欧古恁图睦里太 尉之 配偶 正妻 玉 节



氏 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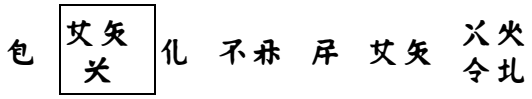
③ 

五 经 百 家之 言据 祸 福 流转 法 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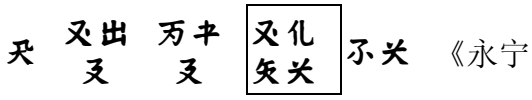


谓

虽然例句③的释义当中存在过多的臆测的成分，但对例句①和例句②中的 的语法功能的判断是正确的。这位学者还提出 的读音是 di，这个语音形式，与女真语的从格附加成分*ti 极为相似，当有同源关系。这个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88 次，词尾 81 次，单独使用 7 次。几乎每篇资料都能见到 这个组合形式，因此， 属于格附加成分是很明显的。而且，从已见资料中还发现了支持 为从比格的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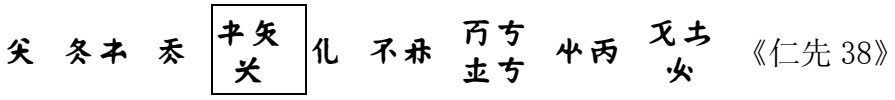


三 月由 □ □ 七 月于 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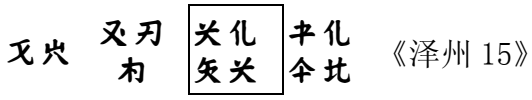


日 打猎 □ 马由 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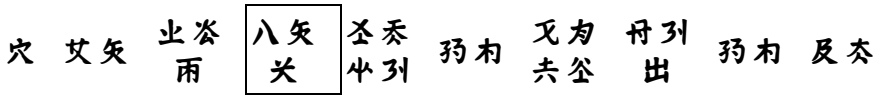
此外，下列例句中的 似为从比格附加成分，但其下文的语义不明，还不能十分肯定。为了今后研究提供线索列于下面：



清 宁 九 年由 □ □ □ 留 守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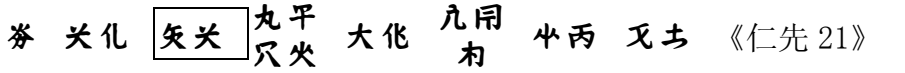


枢 密之 号由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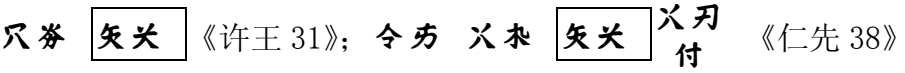


正 月于 □ 地由 □ □ 诸郎君 孩子 □ 授《副署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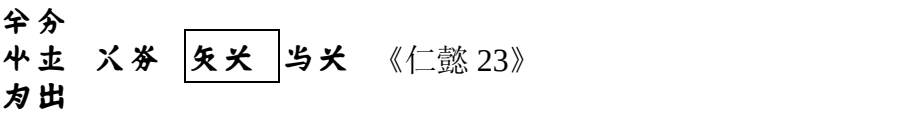
从比格 除了与其前面的静词连写之外，还可分开书写，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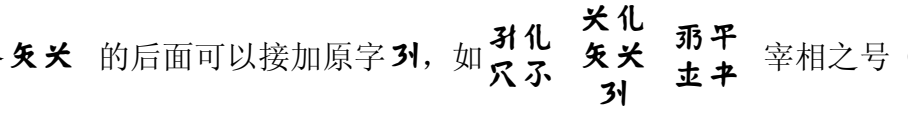
这　号　由　□　东　京　留　守



于越　由　燕　□　由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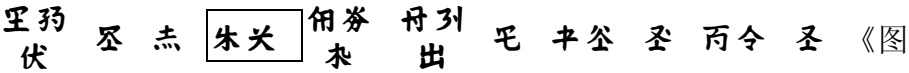


重熙　□　由　□

从比格 **矢关** 的后面可以接加原字 **刘**，如  宰相之号（由）升

《高十 26》，其语法功能值得继续研究。从比格 **矢关** 与词干分开书写的形式，有助于进一步认识契丹小字的拼写规律。过去一般认为契丹小字的附加成分拼接于词干。现在看来需要作些修正。有的附加成分可以分开书写。同时，也可证明前文提出的与词干分开书写的 **与安** 是“向位格”的结论之可信性。据以上情况给 **矢关** 构拟[ti]/[t‘i]的音值。

（2）**朱关** ：笔者认为原字 **朱** 之后加 **关**，也表示从比格的意义。这样的例子目前就发现了一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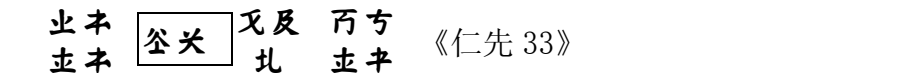


□　大　王　由　生的　孩子　四　男　二　女　二

虽然仅见一例，但其从比格意义是可以肯定的。其读音亦可构拟为[ti]/[t‘i]。

这个字 **朱关**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3 次，词尾 12 次，单独使用 1 次。

（3）**公关** 或 **令关** ：根据以上情况，笔者认为契丹小字资料中的 **公关** 和 **令关** 也可能是从比格附加成分的一种表现形式。例句有：



□　由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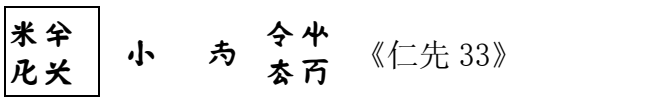


《宣懿 23》

第二　礼之　妻子由□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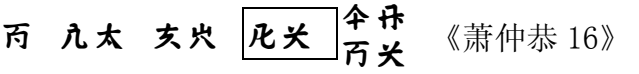
这个**𐰴𐰺**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0 次，词尾 7 次，单独使用 3 次。**𐰃𐰺**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3 次，词首 8 次，词尾 2 次，单独使用 3 次。据过去研究成果，**𐰴𐰺** 、**𐰃𐰺** 也可以读作[ti]/[t'i]。

（4）**𐰋𐰺** ：据笔者对契丹语资料的考察，**𐰋𐰺** 这个组合形式也表示从比格意义。这个从比格同**𐰚𐰺** 一样，既可以拼接于静词词干，也可以分开书写。如：



《仁先 33》

宫由　南　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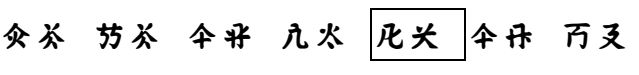
《萧仲恭 16》

女　公　主　由　□



《巴拉哈达 1》

□　□　由　□



《耶律迪烈 33》

第三 □　将　军　由　□　□　夫人

我们回过头来再看，前文考述的向位格**𐰚**、**𐰜**、**𐰃**、**𐰴**、**𐰋**和这里探讨的**𐰚𐰺** 、**𐰜𐰺** 、**𐰃𐰺** 、**𐰴𐰺** 、**𐰋𐰺** ，其分布情况很有规律，二者只是有无**𐰺**的差别。这也是把**𐰋𐰺** 看作“从比格”的重要依据。同时亦可证明，前文对向位格附加成分的判断是可信的。

𐰋𐰺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8 次，词尾 1 次，单独使用 7 次。参考向位格**𐰋**的发音的假设，可以为**𐰋𐰺** 构拟[ti]/[t'i]的音。

以上**𐰚𐰺** 、**𐰜𐰺** 、**𐰴𐰺** 、**𐰃𐰺** 、**𐰋𐰺** 等不同形式形成的原因可能与**𐰚**、**𐰜**、**𐰋**、**𐰴**、**𐰃**所包含的元音的性质有关。这些从比格附加成分的读

音都是[ti]/[t‘i]。其中对**𠂤关** 、**令关** 的读音是可以肯定的。以此可以循环论证**矢关** 的读音[ti]/[t‘i]，以及**朱关** 、**𠂉关** 的读音[ti]/[t‘i]，甚至向位格**朱**、**𠂉**的发音都可以得到进一步肯定。

---

[1]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136—140 页。
[2] 聂鸿音：《契丹语的名词附加成分*-n 和*-in》，《民族语文》2001 年第 2 期，56—60 页。
[3]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4] 刘浦江、康鹏：《契丹名、字初释——文化人类学视野下的父子连名制》，《文史》2005 年第 3 期，219—256 页。
[5]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32 页。
[6]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34 页。
[7] 栗林均、确精扎布：《「元朝秘史」モンゴル語全単語·語尾索引》，仙台：日本東北大学東北アジア研究センター，2001 年 12 月，621—954 页。
[8] 向南：《辽代石刻文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5 年 4 月，751 页。
[9]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442 页。
[10]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53 页。
[11] 刘凤翥：《最近 20 年来的契丹文字研究概况》，《燕京学报》2001 年新 11 期，235 页。
[12] 赵志伟、包瑞军：《契丹小字〈耶律智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 2001 年第 3 期，36 页。
[13]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53 页。
[14] 高路加：《契丹姓氏耶律音义新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4 期，70—83 页。
[15] 内蒙古大学蒙古语文研究所编：《蒙汉词典》（增订本），呼和浩特：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9 年 6 月。
[16] 刘凤翥、唐彩兰、高娃：《辽代萧乌卢本等三人的墓志铭考释》，《文史》2004 年第 2 辑，99—118 页。
[17] 恩和巴图等：《达斡尔语词汇》，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4 年 7 月，69 页。
[18]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75 页。
[19]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40 页。
[20]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54 页。
[21] 王弘力：《契丹小字中之契丹》，《民族语文》1987 年第 5 期，63—65 页。
[22] 清格尔泰：《关于契丹小字“大契丹国”的释读问题》，《内蒙古大学学报》2002 年第 3 期，9—14 页。
[23] 乌·满达夫、嘎日迪：《中古蒙古语》，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7 年 12 月，436—440 页。
[24]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136—140 页。
[25]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447—511 页。
[26] 刘凤翥：《辽代萧乌卢本等三人的墓志铭考释》，《文史》2004 年第 2 辑，110 页。
[27]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47 页。
[27]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47 页。
[28] 乌·满达夫、嘎日迪：《中古蒙古语》，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7 年 12 月，442—443 页。
[29] 王弘力：《契丹小字宫殿解》，《内蒙古大学学报》1990 年第 1 期，61—63 页。
[30]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工作中运用元音和谐律的问题》，《蒙古学集刊》2005 年第 2

期。

[31] 乌•满达夫、嘎日迪:《中古蒙古语》，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7 年 12 月，440—442 页。

[32]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139—140 页。

[33]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447—511 页。

[34] 陈乃雄、杨杰:《乌日根塔拉辽墓出土的契丹小字墓志铭考释》,《西北民族研究》1999 年第 2 期，72—88 页。

[35]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第二章 契丹语静词“数”语法范畴

“数”是语法范畴之一。表示词所指称事物的数量关系或用作词与词之间数方面的语法联系手段的一类语法形式。蒙古语族语言静词数的范畴通常分单数、复数两种。一般来讲，名词的原形式为单数，而表示复数时使用接续复数附加成分的方法。

据蒙古语言学家们的研究，中古蒙古语中曾存在单数、复数、不定数等三种数的和谐。除了名词有数的和谐，与名词相关的形容词、数词、形容动词，甚至纯动词（终止形）以及其他词语等在整个句子范围内产生数的和谐。而且这种数的和谐越是远古时期，越严密。到了现代，这种整句范围内的数的和谐逐渐消失，只剩下以名词词尾变化来表示的数的和谐。在中古蒙古语中一般以零形态表示单数，以-s、-d、-n*a*r/-ner、-nuγud/-nügüd、-i、-d 等表示复数。其中-s、-d、-n*a*r/-ner、-nuγud/-nügüd 等附加成分一般用于静词性变化，-i、-d 等一般用于动词性变化。人称代词的数的意义还用内部屈折法来表示。不定数一般以-n 附加成分加以表示[1]。

契丹语如同蒙古语一样，也有数的语法范畴，这一点早已引起学术界的注意。学术界对契丹语复数符号的研究已经有几十年的历史。小组初步判断出了表示复数符号的两个原字[2]，为以后的研究提供了线索。此后，高路加先生发表专文，对契丹语的复数符号提出了许多新见解[3]。后来，即实先生在他的专著《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中也谈及了契丹语复数附加成分的问题[4]。另外，其他学者也对契丹语的复数附加成分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探索性研究。通过前人的努力，契丹小字中复数符号的研究取得了不少的成就。然而，限于契丹小字的整体研究水平，目前契丹语中是否存在和蒙古语那样单数、复数、不定数等三种形式，以及有无整句范围内数的协调等，尚不清楚。掌握了为数较多的契丹小字原始资料的今天，如何从丰富的资料中鉴别出表示复数符号的原字，是契丹文字研究界所面临的实际问题。目前，凭借中古蒙古语的“定语和被限定语在数目上一致”的语法规律来，确定复数符号是行之有效的研究方法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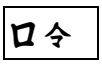
如前所述，中古蒙古语中曾存在“整句范围内有数的协调”、“形容词、代词、数词、形容动词等也有数的协调”。这些特征可否利用于契丹小字的解读？这些

都是今后的研究中需要吸收和注意的问题。本文结合中古蒙古语以及阿尔泰语系诸语言的一些特征，对过去的结论进行了一次排比研究，发现了若干表示复数附加成分的原字。

下面按照复数附加成分所包含的辅音为主线，逐一阐述契丹小字中的复数附加成分。

一、带有 t/t‘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

（1）**令**：通过前文的分析，已经了解到原字**令**具有向位格的语法意义。高路加先生认为，原字**令**为表示复数的符号[5]。在他看来**令**是**公**的异写，**丙令 圣**《许王 47》等词组中的原字**令**就是表示复数的附加成分。笔者认为在下面的例子中，原字**令**可能也表示复数。例如：



《萧仲恭 10》

这些 年（复、凭）

原字**口**单独使用表示“该、这”等义：



该 年 六 月 廿 三 壬 子 永 福 陵 掩 闭《道宗 6》

原字**口**后也可接加其他附加成分，如：**口刘 丰** 这年《萧仲恭 22》、**口刘 艾矢** 这月《萧仲恭 23》等。对比之下可以判断，**口令** 是**口**的复数的结论基本可以成立。

前文已提出原字**令**的使用情况。附加成分**令**的发音，据前文的分析应为[tu]，与古代蒙古语的复数附加成分-d 相当，这个问题需要进一步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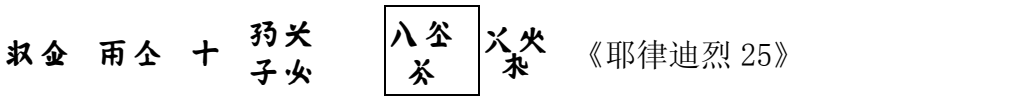
（2）**公** ：这个复数符号已被各位学者反复讨论，是个常用的复数附加成分。小组首次提出了**公**是复数附加成分的意见。后来，高路加、即实等先生都沿袭小组之说，认为它是复数附加成分。其用例如下：


《耶律迪烈 3》

四 弥里（复、领） □ □


《耶律迪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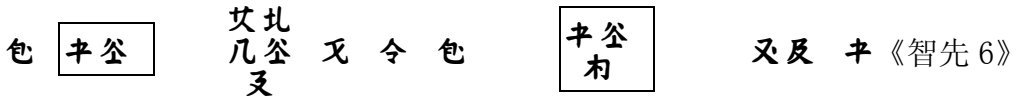
子之 子 九 京（复、领） □于 至


《耶律迪烈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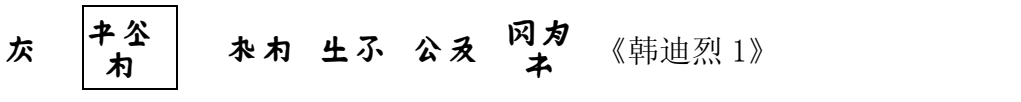
敕 奉 西 □之 诸地于 至


《智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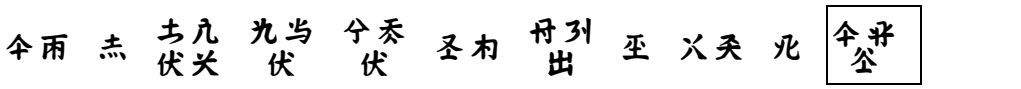
五 帝 官（复、凭、领） 文 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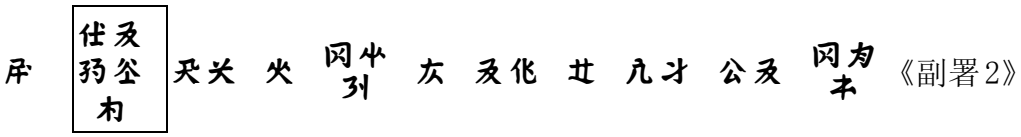

《智先 6》

三 父房（复） □ □ □ 三 父房（复、领） 孟 父


《韩迪烈 1》

六 诸舍利房之 陈 团 奴 撰


秦 王 □ □ 夫人 二之 孩子 八 皆 使 诸相《韩迪烈 4》


《副署 2》

七圣（复、领）日之 事 撰 六 院 司 家 奴 撰


《道宗 10》

万 国 掌 汗 □ 圣（复）


《仁先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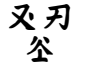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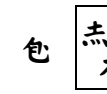
宋 国之 关 南 十 县（复、领） 地

例句中的  字常修饰复数名词，据契丹语的复数附加成分之前常有使用数词定语的惯例，可以推断原字有表示数词或者表示“多、诸”等义的可能。最后一例之第三、五、六字的写法采自即实先生的《校抄本》，  视为“关”是在即实先生所释“瓦桥关”[6]的基础上发挥而成的。

从以上诸多用例来看，𐰴表示复数意义是能够成立的。原字𐰴的使用情况已经在前面提及。据前文的分析，𐰴的读音可能是[t‘u]。此外，比起原字𐰃，原字𐰴的充当复数附加成分的使用频率更高，使用范围更广一些。说明二者还是有一定的差异。把原字𐰃视为𐰴的异写的观点恐难成立。二者虽读音相近而写法及使用范围却不同，不能一概而论。原字𐰃一般用于词首，而原字𐰴一般用于词尾。原字𐰃用于词尾表示向位格，而𐰴用于词尾表示复数。由于二者的读音相近，契丹小字文献中产生了交替使用的现象。

（3）𐰚：爱新觉罗·乌拉熙春认为𐰚也表示复数意义。举出的实例有[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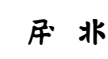



《仁先 14》；


《智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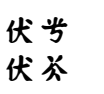
宰相们　枢　密们　　三　王之　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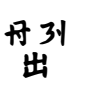


《耶律奴 37》；


《韩迪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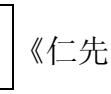
六　时　　七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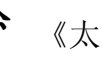
《仁先 65》

兄弟姐妹、　□　孩子们　配偶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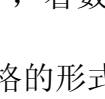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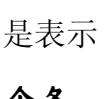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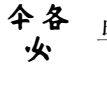
这些例子当中对和  的释义是有问题的，不过不影响把𐰚看作复数附加成分的结论。笔者从业已发现的资料中还发现𐰚充当复数符号的其他例子：



《仁先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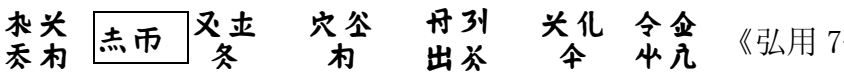

《太叔祖 21》

多　时（复）　　三　□诸

这两个例子中的𐰚由于所接词语被数词定语所限定，可能也表示复数意义。尽管如此，原字𐰚应当如何释读，还应需要从多角度考虑。因为，墓志中名词术语较多，易于让人误会。如前文的𐰴  二字，看数词定语的特征，可以认定  是表示“王”的𐰃之后附加了复数和领格的形式。可是，《宗教 11》的


与汉文《耶律宗教墓志》比较，这几个字可能表示“王子郎君详稳”

之意。此外，把以下句子中的  视为“王子”也很通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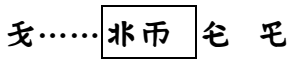
 《弘用 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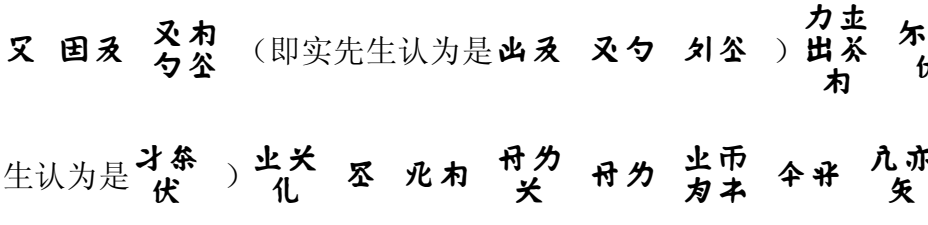
孝之　王子　处置　诸官之　子女把　号　封

《仁先 27》

二　大　王子

前句之前边没有数词定语，暗示我们这里的，不表示复数。后句之接续，视为向位格当然不妥，如果看作是形容词之复数形式，那么勉强可以解通。总之，在什么前提下表示变形附加成分，什么前提下表示构词附加成分？这是今后需要继续关注和研究的问题。这里不想纠缠这个问题，而只想谈谈原字的读音问题。

清格尔泰教授认为：“表示第五的  ，在有的墓志（如《海棠山》）写作  。看来，的读音与类似。据此，我们给拟一个假设性的读音 p 或 po。与近似，但稍有差别，以后继续考查”[8]。清先生的这种假设性拟音有蒙古语数词的依据，是比较有把握的看法。后来，《韩迪烈》及“韩迪烈”之夫人《乌卢本娘子墓志》（汉文）的发表，对的发音的确定提供了又一条可靠的证据。据刘凤翥先生做的对比研究，《韩迪烈 17》中的  ……和《乌卢本娘子墓志》之“长子杨九；仲者破得；小男乳奴”记载相吻合。即是“破得”的契丹小字名字[9]，这很有道理。“破得”当为韩(耶律)迪烈之第三子之仲子。另外，《仁先 62》有：

 （即实先生认为是）（即实先生认为是）（刘凤翥先生认为是）。这里叙述的是耶律仁先之长女。《耶律庆嗣墓志》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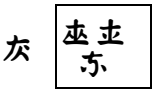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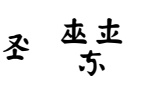
“（庆嗣）妹三人：长曰兀欲娘子，适大帐公主孙普达；次曰迪辇夫人……”。刘凤翥先生认为 为“兀欲”，  为“普达”[10]，也有道理，但是。 之写法有争议，还不能确定，但是 之写法及其释义是能够落实的。据此，根据“破得”和“普达”之 “得”和“达”的读音可以构拟之读音。这二个字的不同时期的读音如下：

得：tək—tək—təi—təi·tə 达：dat—dat—ta—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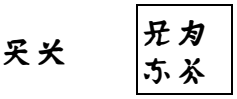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92 次，其中词首 4 次，词中 160 次，词尾 28 次，未出现单独使用的情况。也根据常与 u 类元音共处等特点，的读音可构拟为[t‘ə]。

前文提及的 即人名“乳奴”。又据刘凤翥先生之研究《永清 14》的 就是汉文《永清公主墓志》中提到的永清公主与萧大山夫妇的第三个儿子“萧昉”的长子“如意奴”的契丹小字音译。刘先生参考“乳、如”的中古音，为和它的形近字构拟了[ɾi]的音[11]，可以信从。

（4）：爱新觉罗·乌拉熙春还认为也是表示复数的附加成分。她所举出的实例中值得重视的有以下几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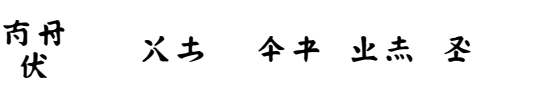
 《道宗 14》；  《仁懿 20》

六 可汗 二 可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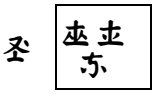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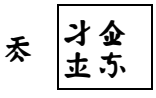
 《故耶律 10》；  《许王 16》

把契丹之 边境 四 境之

从业已发现的资料中还可以发现被当作复数附加成的以下例子：

 《耶律迪烈 8－9》

曷鲁本 吼（？） 采 访 二 可汗（复） □

 《仁懿 20》  《道宗 26》

二 可汗（复） 九 □（复）

有几位学者讨论了原字  的音值，并提出了以下几种不同的看法：

①王弘力先生把  释读为“捺钵、纳钵、纳拨、捺跋、剌钵、纳宝”等。原为 nogobogo 读为 nooboo，是与蒙古语 negü-（迁移）、bagu（居）对应[12]。

②清格尔泰先生说，  可读作 nowbow，这样更加接近“捺钵”之音，它是由“迁移+房屋”而来。bow 可能与满语 bo（房屋）同源。满语中把蒙古式房屋叫作“蒙古包”。同时还指出契丹小字中，把“第五” 写作  ，可读 t‘owok[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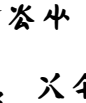
③丰田五郎先生说，  可释为“春捺钵”[14]。

各家都围绕  或 发表了自己的见解，总的来看，对原字  ，都比较倾向于拟读成 b 或 w 的音。而且还有序数词  的读音的支持，已经有相当的说服力了。

如前所述的读音有两个对音汉字可作依据，读为[t‘ə]，与此同时，表示“第五”的契丹字也有 和 两种相近的写法。和既然出现在同义词的相同的位置，二者的读音必然有相似之处。而且可能是二者的辅音相同。此外，各家认为表示“捺钵”的契丹字也有两种写法，如： 《兴宗 2》和 《宣懿 5》。和也出现在同义词的同一个位置，字的读音包含一个 t 辅音，因此和一样含有 t 辅音是很自然的。 至此，的读音虽然没有对音汉字的依据，但我们可以为它构拟一个[tʊ]的音。按照这个读音拼读 字，无法得到与“捺钵”相近的读音，因此 有“捺钵”之观点，需要重新考虑。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296 次，其中词首 26 次，词中 155 次，词尾 115 次，未见单独使用的情况。词尾使用的次数很多，它可能是一种附加成分。

（5）：此字常见于表示“耶律”的契丹字  。高路加先生根据契丹姓氏耶律的不同的汉译，并根据这些对音汉字的中古音以及这一名称的来源等情

况，说明  的读音应为 yi-l*a*-u-t，意义为胜利。“  ”是契丹小字的一种复数附加成分，其音值为[t][15]。清格尔泰先生认为高先生的阐述有道理。刘凤翥、即实二先生之  即人名“崇古德”的结论以及后来各家对  释读为“东京”[tɔru kiŋ]等都是的读音为[t]的印证[16]。有人发挥高路加先生之  [kəsəkəl]为“校正、申诉、惩戒” 的观点，还提出《宗教 7》之  表示“两百宿卫”，认为是当复数附加成分的佐证。以上几段论述都有一定的道理，虽然  当复数附加成分的使用的频率很小，见于非常有限的几条词语，但是各家对  拟音释义似乎没有什么问题。

可是，有的学者对此却持有不同的见解。他曾写道：“萧大山的第四个女儿的丈夫叫“度突里”。音译这个人名的契丹小字作  。此字由两个原字拼成。第一个原字  曾被构拟为[t/t‘]。其实这个原字不是音素而是音节。它带有元音[u]。由于它音译“度突里”的“度”，所以其音值应被构拟为音节[tu]。第二个原字  音译“突里”，所以，其音值应构拟为[t‘ul]”[18]。这个结论与各家的观点产生矛盾，今后继续关注。这里仍保留  当复数附加成分的观点，为之构拟一个[ut]的读音。

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见 195 次，词首 23 次，词中 82 次，词尾 90 次，未出现单独使用的情况。用于词尾的次数很多，充当附加成分的特征非常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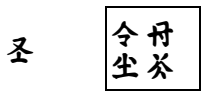
（6）：这个字的语法功能已由高路加先生释出。他认为：在各种契丹小字资料中有 （）、 、 、 等字样。这些可能是同根词。而且《道宗 30》中有 。所以，把也当作复数附加成分看待。高先生还推测，  可能是 的误刻。应和同音，读[t][19]。可是，高先生对《道宗 30》中的  的引用失真。 的起始原字实为,不

是**㐅**。因此，**㞢**等同于**火**的判断很难成立。不过，据新出土的资料，把**㞢**看作是复数附加成分，似乎可以成立。现试举数例：




《智先 4》；《宋魏 22》

二　宿卫（复）　　四　□（复）




《道宗 5》

二　□（复、凭）　至

这里附有原字**㞢**的词干的语义虽然不很明确，但就据其数词定语，猜测**㞢**为复数附加成分，不会有问题。另外，还有一个字的词尾变化，可以为判定**㞢**的语法功能增添另外一条线索。如，在各种契丹小字资料中有以下同根词：

𘠽𘠪　、𘠽𘠫　、𘠽𘠬　、𘠽𘠭　、𘠽𘠮　、𘠽𘠯　、𘠽𘠰　、𘠽𘠱　、𘠽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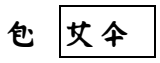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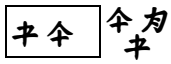
其中前五字的词尾，据前文分析，均为领格附加成分。其余**𘠽𘠫　、𘠽𘠯　、𘠽𘠰**等字的语义有人推测为“今”之义。这里的**𘠽**为词干是显而易见的。据此可以推测，**𘠽㞢**　之**㞢**可能也是静词附加成分。它前面常出现的数词定语，进一步肯定**㞢**为复数附加成分。

原字**㞢**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253 次，其中词首 32 次，词中 110 次，词尾 111 次。单独使用 7 次。复数附加成分**㞢**的发音由于缺乏对音汉字的支持，还不能提供具体音值，这里提出一个假设性[te]，看看能否经得起检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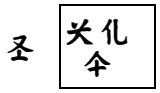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契丹语中有**𘠪**[tu]、**𘠫**[t‘u] 、**𘠬**[t‘ə]、**𘠭**[tʊ]、**火**[ut]、**㞢**[te]等带有 t/t‘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这些附加成分或许有一定的互补关系。

二、带有 s 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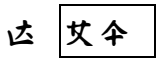
（1）**𘠯**：这个字表示复数附加成分最早被小组所发现，后来经过高路加先生的进一步论证，其语法意义基本得到释明。如：

 《耶律迪烈 24》；
 《耶律迪烈 26》

三 月（复） 六 年（复）居

 《智先 10》；
 《特古辞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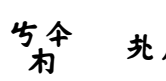
二 号（复） 卅 年（复）

 《慈特 16》；
 《萧仲恭 19》

多 月（复） 多 年（复）

 《道宗 10》；
 《兴宗 10》

万 国（复） 二 国（复）

 《道宗 32》；


三 座山（复、领） 三 印（复、领）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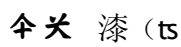
 《仁先 65》；
 《高十 18》

二 地（复、领） 冬 月（复、凭）

据这些例子可以把  字看作复数附加成分。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977 次，其中词首 1284 次，词中 368 次，词尾 325 次，单独使用 8 次。用于词尾的次数不多，这可能是它后面接加其他附加成分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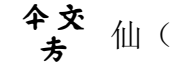
在契丹小字文献中原字，频繁出现，是个常用原字。过去，小组为它所构拟的音值为[s]。清格尔泰先生对这个字的读音做了如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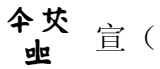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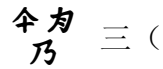
这个字在借词里，在民族语词里，出现频率都很大。在例字中，表示 ʦʻ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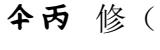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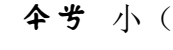
 青 （ʦʻɛŋ—ʦʻiŋ—ʦʻiŋ）  漆（ʦʻit—ʦʻi—ʦʻ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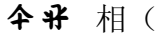
 前 （ʣʻɛn—ʣʻen—ʣʻen）

表示 s 音的：

 西（sɛi—si—si）  仙（sen—sen—sen）

 宣（suen—suen—suen）  三（sam—sam—sam）

 修（siou—siou—siou）  小（seu—seu—seu）

 相（siɑŋ—siaŋ—siaŋ）

表示 ʦ 音的：

 酒 （ʦiou—ʦiou—ʦiou）  、  将（ʦiɑŋ—ʦiaŋ—ʦiaŋ）

 宗（ʦoŋ—ʦuŋ—ʦuŋ） 祖（ʦo— ʦu —ʦu）

 子（ʦiə—ʦi—ʦï）

原字用于借词的例子从现代汉语语音看，表示[ʧ]、[ʧʻ]、 [ɕ]等音，但是它们分别由[ʦ]、[ʦʻ]、[s]等演变而来。字在契丹语词中出现频率很大，在阿尔泰语系语言中[ʦ]、[ʦʻ]两个音与[s]比较而言不是基本语音。例如在蒙古语中就往往用[s]来代替[ʦ]和[ʦʻ]。因此《研究》（指《契丹小字研究》—引用者）为构拟的主要音值是[s]，同时也不否认它表示[ʦ]、[ʦʻ]的作用[20]。

清先生的以上语音分析是有道理的。在现代蒙古语巴林、库伦、奈曼等土语中用[s]音来代替汉语的[ʦ]、[ʦʻ]的现象是普遍存在的。所以，虽然它用于拼写汉语的[ʦ]、[ʦʻ]等音，但是它包含[s]辅音是可以确定的。在此基础上，我们可以探索它的确切的音值。从《语料库》中的使用情况来看，它可以单独使用。因此，它的读音可能是一个音节而不是一个音素。另外，据后来的研究成果，   表示人名“阿信”或“义信”。因此，也不排除它所包含的[s]辅音前面存在元音的可能性。权衡以上情况，这里给原字构拟[əs]的读音。

（2）  ：笔者认为原字也是表示复数的符号。虽然使用范围不大，但从以下几个例子可以看出它明显处在复数附加成分的位置。

   七□（复）《太叔祖 18》；  山（复）《仁懿 17》

表示“山”的复数一般写做  ，契丹小字文献中有相同辅音的字相互替换使用的现象。据此，也是一种复数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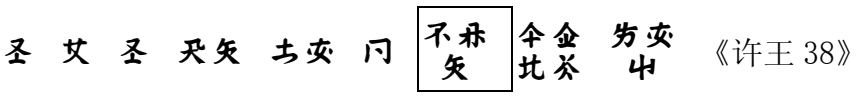
此外，在已见资料中遇到原字 和  ʃi[①]、  ʂi 交替使用的现象，说明

[①] 采自刘凤翥《最近 20 年来的契丹文字研究概况》，《燕京学报》新 11 期。作者未说明拟音依据。《宋魏》第 4 行有  ，与汉字《宋魏》墓志中的“时时里”对应。因此，读ʃi，可信。同时，清格尔泰先生紧靠元音和谐率来推断原字读 ɑl 的观点可以得到进一步证实。

、、的辅音相同或相近。如：

《永宁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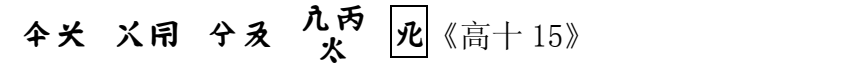
岁 廿 整? 大 安 元 乙 丑 年

 《许王 38》

二 月 二 日于 岁 七十 整? 病 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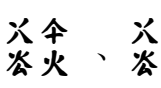
 《宋魏 10》

延 昌 宫之 副 使

 《高十 15》

积 庆 副 宫 使

原字  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494 次，其中词首 28 次，词中 329 次，词尾 137 次。单独使用 50 次。据以往研究的读音为[is]。

（3）  ：这个字表示附加成分，首先是由高路加先生提出的。高先生对比  《道宗 32》、  《道宗 30》、  《兴宗 27》等字，认为收尾原字都是词尾[21]。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发挥此说，认为原字也是复数附加成分[22]。这个字表示复数还没有充分的证据，需要在实践中检验。

据清格尔泰先生的总结，  之末一原字读 dər。过去参考《许王盖》上出现的  与“掩蔽日甘露降”对译的记载，学界把  视为“露”，认为和蒙古语的[ʃuːdər]相当。因而把的读音构拟为[dər][23]。后来，各家对[dər]的读音都比较赞同。现在看来这个读音需要重新考虑。据汉文墓志，“萧大山”的第五个女儿的丈夫叫“蒲速里”，刘凤翥先生认为音译这个人名的契丹小字是《永清 12》之  ，因此，其第二原字读作[su][24]。笔者与拓片核对后发现，刘先生对字的抄录有似有出入，应更正

为  。这个字也表示“庆云山”之“庆”。如： 《兴宗 3》。因此，可以根据汉字“速”的读音为原字构拟[su]的音值。的读音为[ʃuːsu]或[ʃuːs]，也许和蒙古语的[ʃuːs]（液汁）同源。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338 次，其中词首 3 次，词中 175 次，词尾 160 次，不见单独使用之例。看来，它是附加成分可能性也很大。

（4）：的复数意义的认定，主要参考了。即实、清格尔泰等先生都认为是“儿子”的复数。的字音拟为 b—ɣ—sa，那么整个词可读 baɣasa，也正好符合蒙古语（小的们）的说法[25]。前可出现数词定语，可作为复数附加成分的佐证。如：

   《永清 26》；   《海棠山 6》

三　孩子　父（从）　　七　孩子

  《太叔祖 22》

五　孩子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631 次，其中词首 11 次，词中 122 次，词尾 498 次，未发现单独使用的现象。用于词尾的次数占据多数，看来是一种附加成分。据此，可以把视为复数附加成分，其读音可能为[s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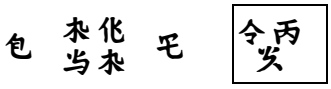
至此，我们释读出了又一批具有互补关系的[əs]、 [is]、[su]、[sɑ]等复数附加成分。

三、带有ʧ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

（1）：这个字具有表示复数的意义，读音为*-ʤi，前人已提出[26]。不过它没有具备普遍使用的特征。目前发现的充当复数附加成分的例子并不多：

  《道宗 17》；   《宣懿 25》

四　时（复）之　　四 时（复）



四　□？　四　□（复）州

沈汇先生曾提出读 gon 的意见[27]。实践证明这个读音不确切。刘凤翥先生在《博州防御使墓志》第 23 行的旁译中将　　　　　　　　　　　　　　　　　　　　　　　　　　　　　　　　　　　　释为“昭武大将军封”[28]，这个结论可信。再说，和可能是一个字的不同写法，参考过去对的拟音，为构拟[ʧi]音。笔者将它列为复数附加成分的还有一个理由是它的读音。在新发表的墓志中存在和交替使用的现象。如：

　《韩迪烈 2-3》

知古　令　公　□　大　夏　夫人

　《高十 3》

知古　□　□　令　公　妻子　□　大　夏　夫人

这里“知古”的解读是根据《辽史》的人名“韩知古”以及前文对的拟音[gy]的基础上发挥而成的。刘凤翥先生释为“和”[29]，在他的另一篇文章中释为人名“欧妮”[30]。以我看来，该二字均指人名“欧妮”，和交替使用也是反映长元音演变过程。缘此，后文的　　和　　相同，而且和的发音也相近。和以及可能有相似的地方。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96 次，其中词首 23 次，词中 41 次，词尾 32 次，未见单独使用之例。原字的读音暂可拟为[ʧi]。

关于长元音，笔者在此还想补充几句。从契丹小字文献资料中可以看到出现长元音的趋向。表示“猴（申）”有时记作　，而有时记作　。　　有可能表示长元音。表示“林牙”的字有　　和　　两种写法，　也有可能表示长元音。我们这种推理，是参考了蒙古语音史的发展过程。在古代蒙古语中，元音+γ~g+元音、元音+ b +元音、元音+ y +元音、元音+ m+元音等语音组

合尚未构成长元音或复合元音。其中的γ~g 、b、y、m 曾经都是独立的音位。到了中期蒙古语时期这些辅音受到前后元音的影响，逐渐弱化和脱落，前后元音缩合成长元音[31]。契丹小字中的  和交替使用现象，可能反映了契丹语的 ɣ 辅音受其两边的元音的影响，逐渐脱落并形成长元音的变迁过程。刚才提到的人名“欧妮”有  和 两种写法，  和交替使用也可能是反映了长元音演变过程。不过，这只是一种可能性，还有必要用丰富的材料进行论证。

此外，从契丹小字资料中也可以发现拼写词语时产生的插入音现象。如：表示“马”的契丹字记作  ，其复数形式为  ，其中的可能是插入音。

《仁懿 13》有   可译成“庆州之北西至（至于庆州之西北）”。表示“州”的契丹字  后面一般接续领格,如前文谈及的

     “应州之宜州之度使”《宗教 11》。或许是因为后续有单纯元音，契丹小字插入了一个具有浓厚辅音性质的原字。在蒙古口语中也有这样的插入音。如： xödege[xodoː] （野外、原野）、 odo[ɔdɔː] （现在、现今）的后面附加 -yin[-iːn]附加成分时，口语中需要插入辅音 g,如：[xodoː]+[-iːn]= [xodoːgiːn]（野外的、原野的），[ɔdɔː]+[-iːn]= [ɔdɔːgiːn]（现在的、现今的）。另外，《永宁 17》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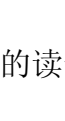
     “大妻子□都哥夫人延宁宰相之女”。于义为“宰相”的  的字后面一般加领格  ,在这里领格 后面又附加了 ,这是否也是插入音，不得而知。

（2）：上面提到的和是一个字的不同写法，因此，其读音和表示的语法意义也应该相近。表示复数的例子有：

 《智先 18》；  《宣懿 14》

六　□　　四　□

虽然  的词汇意义不很明确，但是我们可以推测也是一种复数附加成分。原字在《语料库》中共见 115 次，词首 81 次，词中 15 次，词尾 19 次，未发现单独使用的情况。此字用于拼写“公主”之“主”的契丹字，其读音参考前人构拟的 tʂï 音，可读作[ʧi]。

（3）：这个字的读音是 ʧ 或 ʧ‘[32]。从《宣懿 18》的  （九□）中数词定语的情况来看，也是表示复数意义。其读音据《蒙古秘史》中“东”曰 ǰewün，拟为[ʧə]。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676 次，其中词首 1237 次，词中 146 次，词尾 293 次。单独使用 24 次。词首使用的次数多于其他位置，做附加成分似乎不是它的主要功能。

笔者认为包含 ʧ 辅音的原字表示复数意义的依据有两条。一是蒙古语中  [ʧuːd] [ʧʊːd]，[ʧuːl]/[ʧʊːl]表示复数。一是《辽史拾遗》卷二·十六中有“银鞍契丹直三千骑”，卷二·二十六中又有“银鞍契丹直何在德均指示之契丹主命尽杀之于西郊凡三千人”的记载。这里的“直”可能为表示复数[33]。

在前文，我们释读了一批辅音相同（或相近）元音相近的格附加成分和复数附加成分。下面把它们列出来，作个简单总结：

领格：　  [ɑn]、 [ən]、 [in]、 [ʊn]、 [un]、

 [en]、[yn]。

向位格：  [tə] [tu]、 [t‘u]、 [tɑ]、 [ti]

复数：　  [tu]、[t‘u] 、[t‘ə]、[tʊ]、[ut]、[t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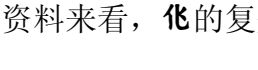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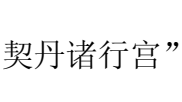
复数：　  [əs]、[is]、[su]、[sɑ]

复数： 𗼇[ʧi]、𗼈[ʧi]、𗼉[ʧə]

这些原字可能都分别表示一个音节，而不是一个因素。限于目前的研究水平，暂时还不能完全肯定它们的具体音值。因为我们能够确定它们所包含的辅音，可是，其元音居于辅音的前面还是后面？以及元音的具体音值是什么？目前对这些问题都很难给予满意的答案。尽管如此，文字表现形式的多样化已经提示我们其读音不尽相同。这些语法意义相同，而文字表现形式不同的附加成分，互相之间在出现条件上似乎都具有互补关系。

阿尔泰语系语言中，一般都有程度不同的元音和谐现象。契丹小字文献语言中也有元音和谐现象，这是清格尔先教授在上世纪七、八十年代提出的。后来在有关动词附加成分、数词及拼读法、专著《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以及有关元音和谐律的专题论文[34]中都以不同的角度探讨了元音和谐律的问题。本文解读出来的具有互补关系的“格”、“复数”附加成分，可以进一步证明契丹语中存在元音和谐律的事实。

四、带有 r 辅音的复数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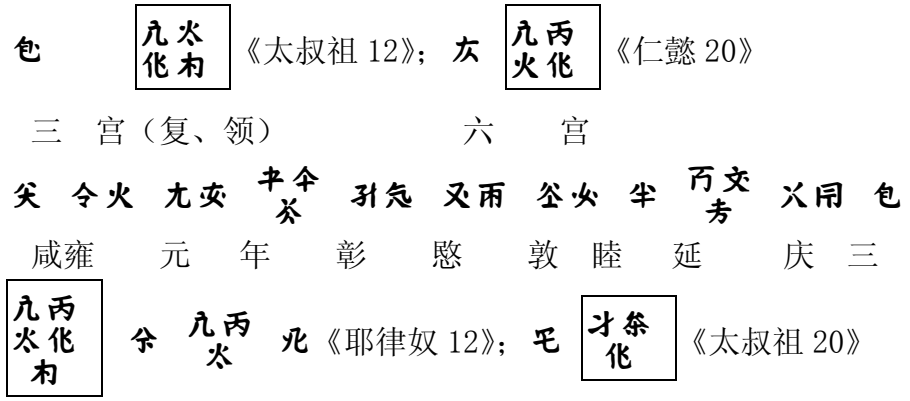
（1）𗼋：高路加先生用统计方法，曾对𘟙和𗼋进行了剖析，认为见于复数附加成分位置的𗼋是𘟙的误刻[35]。最近有的学者主张𗼋也是复数[36]。从新出土的资料来看，𗼋的复数意义是比较明显的。如《宗教 12》有  。汉文《耶律宗教墓志》中有“入为南面契丹诸行宫副部署”的记载。其中的“契丹诸行宫” 是 的对应汉字，  具有“掌、除”之意。  为“行宫”，𗼋表示“诸”，即复数。原字𗼋读 ru[37]，前人已拟读。这个语音形式做复数附加成分，在达斡尔语中得到印证。达斡尔语中表示复数的 -r 只能接缀于少数固定的词上，使用范围很小而且在多数情况下它是一个构词附加成分，很少表示单纯复数。例如：

kəKur（<kəKʷ“儿子”+-r） 孩子，孩子们

uʧiːKər（<uʧiːKən“小的”+-r） 小孩子们

uɣir（<uɣin“姑娘”+-r）　　姑娘们

化在以下例子中也表示复数意义：



原字**化**[ru]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640 次，词首 24 次，词中 381 次，词尾 235 次，未发现单独使用之现象。词尾出现的次数很多，可能是附加成分。

（2）**仏**：《副署 3》见****。笔者认为其中的**仏**也是一种复数附加成分。**仏**和**化**的字形、读音、用法都比较相近，因此**仏**充当复数附加成分的可能性很大。但这只是一种可能，是否确实如此，还需要继续深入研究。其读音为[ri]，已被其他学者释出。原字**仏**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698 次，词首 55 次，词中 418 次，词尾 225 次。单独使用 26 次。词尾使用的次数很多，它也是一种附加成分。

过去，考察契丹小字文献我们发现了拼写规则上的一些特点。如：在一篇资料中用一个原字书写的语音在另一篇文献中有时以两个原字拼写。这个现象我们称之为“分写式”[38]。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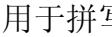
**  **（四）的分写式为**  **　****；　****（三）的分写式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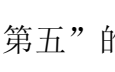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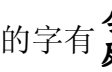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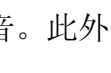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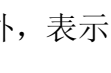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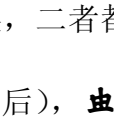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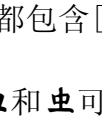
**  **（金、黄）的分写式为**  **；　****（帝）****

**  **（帝）的分写式为**  **；　****的分写式为****

在上面讨论的**仏**、**化**二字，不但形体和读音相近，而且表示的语法也有可能相同。从这种现象我们可以得到新的启发：

①契丹小字原字的字形和字音有一定的联系。通过几代人的努力，契丹小字原字的一半已经被破译。但是，其字形与字音之间究竟有何关联，目前还是一个尚未揭开的谜团。这种文字的字形与字音之间必定有某种联系。如果掌握不了这种字、音的关系，契丹小字的具有近 500 个原字不论对学习者还是对使用者来说，

都是很不方便的。笔者除了已经发现的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之间的读音规律（后文将要谈及）之外，还观察到了一部分字音与字形之间具有一定关联的若干原字。如：  、、  、  、、  。其中、、的读音都包含[ʧ]辅音。用于拼写汉字“中”。如：  （中书令），其读音为[ʧ]或[ʧu]，前人已释读。用于拼写汉语汉字“章”。如：（平章政事），其读音[ʧ]或[ʧa]。用于拼写“夏”的，其读音可构拟为[ʧʊ]。、、三个原字的字形相近而且读音也相近。可以推测、、  的发音可能都包含[ʧ]辅音。不过，这只是从音、形的视角提出的设想，是否成立可以继续观察。、  、等三个原字都包含[t]或[t‘]辅音。此外，刚才提到的  和都包含一个 r 辅音。如果从契丹小字中发现更多的音形相近的原字，对加快解读进程一定有所裨益。

②据笔者观察，契丹小字中可能存在辅音交替使用现象。如前文提到的表示“第五”的字有  和  两种写法，和可相互替换，二者都包含[t]或[t‘]辅音。此外，表示“左、东”的字有  和  两种写法，和可相互替换，二者都包含[ʧ]辅音。表示“霞濑益”的字有，  和  两种写法（详后），和可以替换使用，二者都包含辅音 h。从比格[ti]/[t‘i]有、、、等几种写法，其中、、、、等原字都包含[t] 或[t‘]辅音。这样的例子很多，这里不逐一举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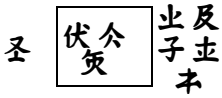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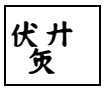
过去，对这些交替使用原字有不同的看法，有的认为是误刻，有的却认为是不同的写法。然而，这种现象在新资料中反复出现，这证明造刻或许不误。笔者认为这是辅音相同的原字的交替使用现象。契丹小字中辅音相同而且元音性质也相近的原字可以相互交替使用。这些交替使用的原字的读音不可能完全相同。其产生的原因和契丹小字的正字法不严有关。还有一种可能是契丹语可能与蒙古语一样其第二音节以后的元音具有弱化的现象。因此拼接时可以用元音稍有差异而辅音相同的原字。当然这些问题，需要更多的例子来反复论证。

五、其他复数附加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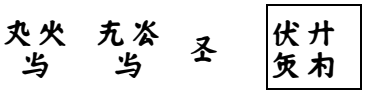
最近，有的学者提出、、也是复数附加成分的观点[39]。笔者

与有关资料核对，这些观点似乎可以成立。不过，其中的**伏爻** 和**伏叉** 用于少数固定的词语，没有普遍的适用性，这一点需要做进一步的研究。此外，笔者发现**伏令** 可能也是一种复数附加成分。下面把这些复数附加成分放在具体的例句中进行一下分析：

（1）**夘**： 使用频率不高，但其复数意义能够肯定。如：


《耶律迪烈 6》；  《慈特 4》

二 部 除 二 部


《令公 17》

□ □ 二 部（复、领） 都 使 居

据过去研究，**夘**的读音是[li]。这个语音形式作为复数附加成分在蒙古语族语言中是罕见的。原字**夘**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62 次，其中词首 5 次，词中 27 次，词尾 30 次。单独使用 1 次。表明把**夘**字看作附加成分是有道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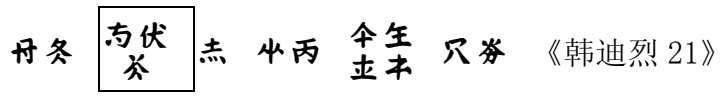
（2）**伏爻** ：这也是一种复数附加成分，其具体用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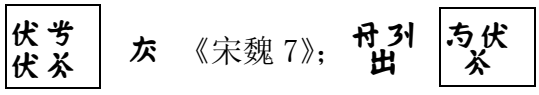
姐姐们 四 兄弟 三 女 一 姐妹们 五


《耶律迪烈 6》；《耶律迪烈 10》

诸 哥哥们（？） □ 诸弟 房


《韩迪烈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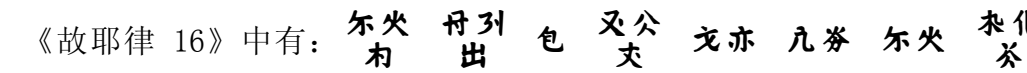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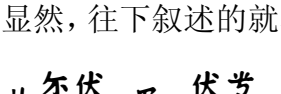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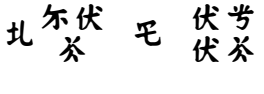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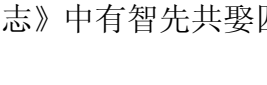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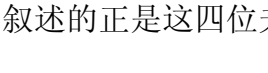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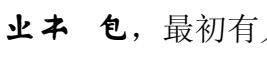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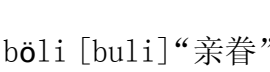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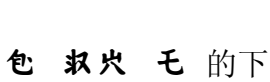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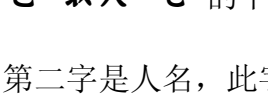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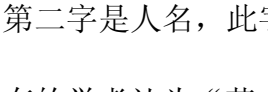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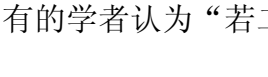
又 诸弟 王 留 撒八 于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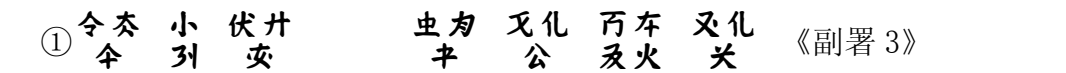

《宋魏 7》；《仁先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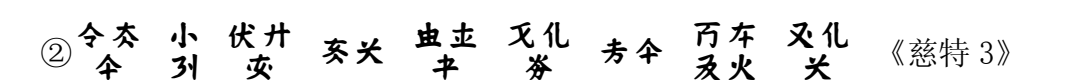
兄弟 六个 子女 诸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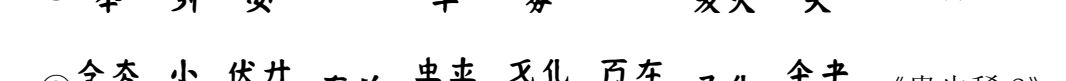
首一例已被前人释出，但未说缘由。比较研究《故耶律》和《耶律迪烈》，可以找出这个问题的答案。故耶律氏为耶律迪烈之女，这已被即实先生释出[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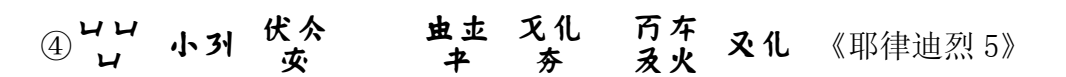
[②] 即实先生于 2000 年在《〈故耶律氏铭石〉改释数则》（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第五次学术讨论会论文）一文的“补记”中已提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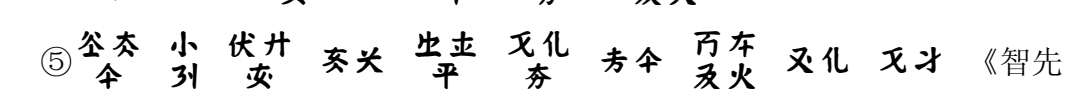
《故耶律 16》中有：  ，其义可逐一释为“娘子之孩子三老大□娘子第二诏命郎君第三文安娘子”。这里叙述的是故耶律氏的三个孩子。显然，往下叙述的就不是故耶律氏的子女，而是她的兄弟姐妹。如：  等契丹字。首一字还见于《智先 13》，如：  ，有人视其为“女眷四”[40]。这个说法有一定道理，汉字《耶律智先墓志》中有智先共娶四个夫人的记载，契丹字《智先》从“  ”以下叙述的正是这四位夫人的情况。此外，对《耶律迪烈》中的  ，最初有人释为“相公之妻室三”[41]。因此，  表示“女眷”的看法是可以成立的。其读音可能与蒙古语的  beri[bər]“媳妇”或  büli~böli [buli]“亲眷”接近。第二、三字的语义不详。本文引用的  的下文是  ，其首一字表示“老大”或“第一”；第二字是人名，此字在《耶律迪烈》中记作  ；二者之间第二个原字不同。有的学者认为“若二者书丹造刻无误，  与读音相近。读[iun]，则或读[ym]”[③]。笔者认为既然有交替使用的现象，其辅音可能相近，把可以读[yn]。这也是一种领格附加成分。如：

①  《副署 3》

②  《慈特 3》

③  《贵也稀 2》

④  《耶律迪烈 5》

⑤  《智先 5》

这几条词句与《辽史·太祖纪》之“（太祖）契丹迭剌部霞瀚益石烈乡耶律

[③] 同②。

弥里人” 的记载有关，由宝玉柱先生首次释读[42]。对比以上例子可以发现，其中表示“耶律弥里”的契丹字  的后面，有的附着领格  ,有的却没有附领格附加成分。这几条词语是官府名，其叙述内容是“耶律弥里之某某”。其中，最后一词是  的词条（即例①和例②），因为 的后面还有表示领格的，说明官府名的叙述已经结束，接下来叙述的将是这个“石烈”和“弥里”的“人”。 的后面没有领格的（即例③、④、⑤），其后面的词语一般都有一个字。例③、④、⑤的后续词语如下：

③        《贵也稀 2》

④   《耶律迪烈 5》

⑤   《智先 5》

显然，列⑤的 是 之误录。 和 都附有原字，而且以结尾的三条词语的下一个字一律都是 ，有的学者把 视为“父亲”，据此，我们可以认为它是一个表示亲属称谓的词语。因此，我们有理由推定是一种领格附加成分。这与第一章里叙述的其他领格可能具有一定的互补性。

第三字 ，表示“娘子、千金”,前人曾作过解释。据此，   中 成为一个词组， 成为一个词组， 成为一个词组，也可以了解到 、 、 都表示亲属称谓。《故耶律 17》往下叙述的是五个女性的亲生母亲及配偶。表示女性的序数词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等可以做解读依据（详见第三章）。其中 指的是“故耶律氏”，据此，其他四个女性的年龄都比故耶律氏大，是故耶律氏的四个姐姐。据此，前文的 可能

为“姐姐四”之义。毫无疑问，“姐姐”的意义自然落在  字上。

 在这里表示“兄弟”，指的是《故耶律 19 行》叙述的“三男”，即故耶律氏的“兄弟”。  既可以表示“兄弟”的复数、又可以表示“姐妹”的复数。《智先 11》的  之下叙述的均为女性，视为“姐妹们”或“妹妹们”均可。但《宋魏 7》之   之下叙述的都是男性，需要释为“兄弟们”。

  在这里表示“妹妹一”，或许指故耶律氏的亲妹妹，或许指同父异母的妹妹。如《故耶律 18-19》有：                 。首一字  表示“最后一任妻子”。《智先 15》有      ,据汉字《耶律智先墓志》所言“又娶木里者宰相女丑女哥，亦早逝”，可译为“末妻丑女哥娘子”。下四字为“王芝夫人之孩子四老大□□老二□□老三□□老四□千金”。王芝夫人可能是耶律迪烈的最后一任妻子，据序数词附加成分，得知她生三男一女。前文之   指的是这三个男孩子，   所指的应该是      （老四□千金），因为前文已经出现表示姐姐的  ，因此， 应当表示“妹妹”。她是故耶律氏的同父异母的妹妹，是耶律迪烈的最后一任妻子所生的，所以她的年龄可能比故耶律氏小。其读音参考过去研究成果，可以拟读成[k‘u]或[k‘iu]，这与蒙古语中的“儿子” xüü[xu:]的读音相近。但蒙古语的xüü[xu:]表示男性，与此产生矛盾。笔者将其释为“妹妹”的还有一个理由是 的“收尾”原字。从“性”语法范畴的角度说它是阴性。其后面的限定成分（一）也是阴性（详后）。所以， 表示女性是能够肯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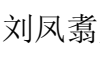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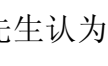
另外，《弘用 11》有   ，前人曾释为“胞妹挞不也公主”，有道理，这里的 就是 的词干。因此 为复数附加成分的观点不难成立。关于 的开头原字的读音，前面已经述及。对收尾原字，学术界争议比较多。由于参考资料的严重匮乏，契丹小字给人们留下了太多的谜团。譬如契丹原字的音值，就是一个迄今尚未弄清的一个难题。它的语法

功能繁多，牵涉的问题复杂。学术界为了找到它的读音，经过了漫长的探索过程。

小组认为：这个原字在动词性变化和静词性变化里都有发现，而且频率很高。在《萧仲恭墓志》后段的韵文里几乎每隔一句都出现一次。由此看来，它既代表静词的一种状态，又代表动词的一种状态。同时它可能还是一种表示某种语气和情感的手段。在汉语借词里释读的  （元帅府）中的“  ”字读若[uei]。契丹字里“  ”与“  ”，“  ”与“  ”读音相同或相近，因而“  ”、“”以及  的读音也可能类似。蒙古语造格附加成分在书面语里是“-iyar”和“-iyer”，女真语里的造格附加成分是“-gi”和“-eyi”。契丹语里的也有可能具有造格意义。这里谈的只是一种可能性，还需要进一步验证[43]。这个结论能否成立，关键在于、、等同的说法能否成立的问题，如果不能成立，这个结论就无法落实。

即实先生认为：“是加符号之字。读音必与有某种关联。读[kui]，正好表明这种关系。是楷体，是之行书体，二者同是一字。则可能是之异写，也同是一字。辨清字源与字体，对于拟定读音很有好处。《研究》以、、三字形近而视为一字，为之拟定一音者，或是忽略字源所致”[44]。

从字源的角度判断、为一组，、、为一组，所构拟的音值很难令人信服。

刘凤翥先生认为：《故耶律 4》中的  二字是“迭剌部”之意，并将拟音为 de，则与“迭”的读音相近；的音值为 la；  应为表示语法的附加成分[45]。前文已经提出表示“迭剌部”之“迭剌”的另外一个字  ，因此，这个说法似难成立。

即实先生在另一篇文章中说：“ 乃是文同异体，……元帅之帅作，故《新探》读为[uai]。现参照  之声，可拟字之音为[xui]或[xoi]。 既是同文，又拼写作帅字，无论如何也难读为 la”[46]， 和既然是文同异体，二者之读音应当相同。因此的拟音还是有问题。

王弘力先生在他的《契丹小字墓志研究》中把  读为 də。如：  （天会）为 doudə，（生）为 məndə，（女孩）njaundə[47]。这个结论过多拘泥于蒙古语词汇，缺乏可靠的依据。

清格尔泰先生说：关于  ，在 70 年代的研究中曾指出，这个原字在动词性变化和静词性变化里都有发现，而且频率很高。同时它还可能是表示某种语气或情感的手段。它的读音，根据  （帅）字推测，可能类似[uei]。这次要补充的是：《萧仲恭墓志》第 28 行的“尚书吏部侍郎”后的动词  （任），的词尾，其语法意义可能与词尾  相似。通过对比研究，在动词变化中与与的读音可能是 wai 与 wei。它们和蒙古语族语言中的 bai、bei 可能是相对应的[48]。

清格尔泰先生在他的专著《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中又补充说明了以下内容：在 123 号字  的说明中，提出了可能读 ʧi 或 ʧai 的可能性。如果读 ʧai，而且元音和谐律中与对立，那么，也有可能读如 ʧei。但这些都不能落实。包括它们在元音和谐律中是否相互对立，也需要进一步落实。

作为具体词中的拟音，《即内 88》[49]中曾把  释读为“挞不也大王”。并说当读[t‘pujəi]或[t‘pujəkui]，词尾之可视为助词或韵尾重复（因为此前即文为拟的音是 kui—清先生注）

清先生认为，如果  是“挞不也”，而且不是附加的词尾，那么的读音应为 ei。如果是附加成分，则对的拟音影响不大。这些尚待进一步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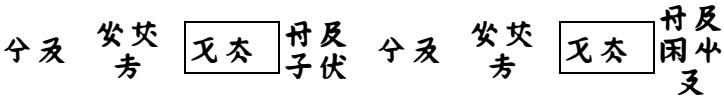
刘凤翥先生在另一篇文章中认为：契丹大字《永宁郡公主墓志》第二行之为“写”之义，契丹小字“写”作“  ”。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前面在讨论契丹大字中的“并”字时曾已提到过。它们都是[ʧ‘]。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被用来作人名“习尼里”的“里”[50]。因此，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均应音[li][51]。

比较上述各种拟音，刘凤翥先生之[li]的读法或许最接近实际情况。因为至少有契丹大字及汉语借词的依据。通过与原始资料核对，我们对的读音及其用

法可以作进一步的分析。

《海棠山墓志》中出现序数词词尾  被  替换的现象。如:《海棠山 4》（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在其他资料中这些序数词词尾都是。不过，还不能在和之间划等号，因为，除了《海棠山》，在其他资料中尚未发现序数词词尾和混用的现象。笔者认为这有几种可能：一为确实等同于。一为和的读音相近。另一种可能是《海棠山》中的序数词词尾均为的误刻。因为，《海棠山 9》中把常见的（诸号）记作，把记作，这些不能不令人对《海棠山》的造刻产生怀疑。

“”字读[uei]的观点不难成立。标记“帅”契丹字的在《副署》中再次出现，如：

 《副署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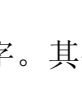
副 元 帅 □ 副 元 帅 □

 《副署 6》

□ 元 帅之 子

原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1789 次，其中词首 14 次，词中 171 次，词尾 1604。单独使用 7 次。权衡以上各家的意见，并根据以上统计数字和原字常用于词末，很少见于词首等情况，我们构拟为[ri]~[il]的音，或许更适合契丹语的实际情况。倘若这个读音能够落实，主张为复数附加成分的学者所推测的*-nur 的音以及前文的充当宾格和凭借格的观点都能够得到进一步的肯定。这个读音是在刘凤翥先生的[li]的基础上发挥而成的。不过，契丹大字“”的使用频率很高，它是否用于拼写“希尼里”等问题有待深入研究。契丹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57 次，其中词首 4 次，词尾 50 次，单独使用 3 次。表明它是一个附加成分。据以上情况，给构拟读音[nɔr]~[nɔl]。

在已见资料中我们发现接于以下词语，但它的语法功能尚不得而知。如：

 （孝）《太叔祖 14》，  （孝）《宋魏 5》。顺便说明，《副署 22》之  字。其他资料中常记作  ，如果不是误刻  和的读音应当相近。暂时为拟[t‘e]，供今后研究中作参考。

（3）  ：在以下语词中可以看出它的语法功能。




姐妹　四个　　胞妹 二




同胞兄弟 □　将　军　义信　郎君　特每　郎君 智不困 郎君



姐姐 隋　哥　娘子　　弟弟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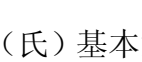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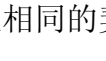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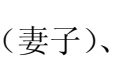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认为，它的读音为*-nin。我们认为这个读音需要进一步推敲。也是契丹原字中的常用字，对其拟音迄今尚无十分肯定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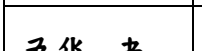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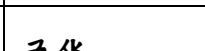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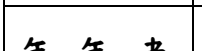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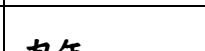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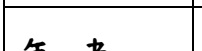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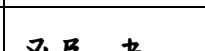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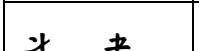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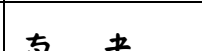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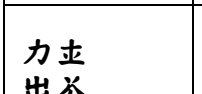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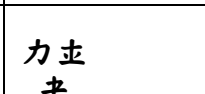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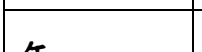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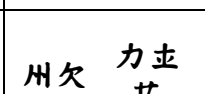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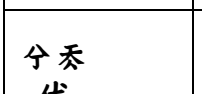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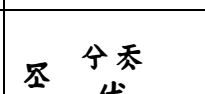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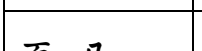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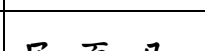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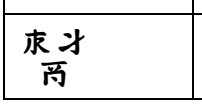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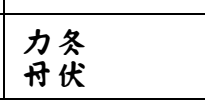
契丹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36 次，其中词首 4 次，词中 2 次，词尾 29 次，单独使用 1 次。看来它也是一种附加成分。

（4）：笔者认为这也是复数附加成分，其用例目前只见一例：  弟同胞《耶律奴 10》。组成这个附加成分的原字的读音均已明了。可以拼读为[nɔd]，可能与蒙古语的复数附加成分[-nʊːd]/[-nuːd]相当。过去，即实先生把《仁先 65》中的  的末二原字视为复数附加成分[52]。这些需要继续研究确定。

契丹字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3 次，都出现在词尾。在《语料库》中共出现 6 次，其中词首 2 次，词尾 3 次，单独使用 1 次。

在本章的考释内容中涉及到了很多表示亲属称谓的契丹字。笔者对契丹语的亲属称谓也有了新的认识。众所周知，汉语是亲属称谓相当发达的语言，蒙古语

族语言的亲属称谓相对少一些。据已释读的词语，契丹语的亲属称谓也比较发达，这可能与契丹语受汉语影响有关。如：《故耶律 1》有，前人已释读为“将军之氏”，即“将军之夫人”之义，这个释读意见是能够成立的。蒙古语受汉语的影响也很大，但据笔者了解，蒙古语中没有借用汉语的“氏”来称呼“夫人”的说法。说明汉语对契丹语的影响很大。在已释读的词语中与  （氏）基本意义相同的契丹字有：（皇后之）  （夫人）、  （妻子）、（夫人）。经过学者们的长期努力，从契丹小字文献中已经释读出了为数不少的亲属称谓。为了让读者更清楚地了解契丹语中的亲属称谓，将学术界迄今已释读的契丹亲属称谓列于下表：

契丹字	释义	出处	契丹字	释义	出处
	祖先	《道宗》10 行		祖先	《耶律迪烈》4 行
	曾祖父	《宋魏》4 行		祖	《兴宗》31 行
	祖父	《宋魏》4 行		孟父	《智先》6 行
	仲父	《智先》6 行		季父之	《高十》1 行
	伯父	《宗教》5 行		叔父	《副署》51 行
	舅舅	《智先》14 行		舅舅	《宋魏》9 行
	父亲	《宋魏》4 行		母亲	《宗教》19 行
	父亲（？）	《萧仲恭》2 行		小舅	《弘用》19 行
	夫人	《萧令公》8 行		太夫人	《永宁》12 行
	妻子	《弘用》5 行		首夫人	《仁先》4 行
	末妻	《智先》15 行		首夫人	《智先》13 行

𐲋𐲀𐲁	夫人	《故耶律》 1 行	𐲂𐲉 𐲄𐲊	别胥	《永宁》 13 行
𐲃　𐲅	丈夫	《弘用》 14 行	𐲆𐲌 𐲇	夫君	《弘用》 15 行
𐲈	兄	《仁先》 68 行	𐲈　𐲍	兄弟	《弘用》 10 行
𐲍　𐲈	弟兄	《道宗》 14 行	𐲎𐲏 𐲎𐲐	兄弟 姐妹 （复）	《宋魏》 7 行 《智先》 11 行
𐲑　𐲒𐲓	同胞	《仁先》 6 行	𐲑　𐲒𐲓　𐲈𐲔 𐲎𐲐	同胞兄	《智先》 10 行
𐲕𐲎 𐲐	姐姐（复）	《故耶律》 17 行	𐲖	姐姐	《弘用》 17 行
𐲗𐲘 𐲙　𐲖	表姐（？）	《耶律奴》 27 行	𐲍	弟弟	《郎君》 1 行
𐲒𐲓　𐲍	胞弟	《智先》 10 行	𐲎𐲏	胞妹	《弘用》 11 行
𐲚𐲛	妹妹	《故耶律》 17 行	𐲎𐲏 𐲎𐲜	胞妹 （复）	《耶律奴》 20 行
𐲝𐲞	儿子/姑娘	《故耶律》 5 行	𐲟𐲠　𐲝𐲞	长子	《宗教》 21 行
𐲡　𐲝𐲞	女儿	《弘用》 19 行	𐲢　𐲝𐲞	长女	《宗教》 21 行
𐲝𐲣 𐲤	孩子（复）	《故耶律》 16 行	𐲥𐲦　𐲝𐲞	仲子	《弘用》 2 行
𐲧𐲨	娘子	《故耶律》 16 行	𐲩𐲪　𐲝𐲞	少子	《弘用》 12 行
𐲫𐲬 𐲭	千金（？）	《故耶律》 18 行	𐲝𐲞 𐲮　𐲝𐲞	孙子	《故耶律》 7 行
𐲡𐲯　𐲝𐲣 𐲤	女孩子	《令公》 24 行	𐲃𐲰　𐲝𐲣 𐲤	男孩子	《令公》 23 行
𐲱𐲟	配偶	《宋魏》 7 行	𐲲	夫人	《耶律迪烈》30 行

表 2—1　契丹语亲属称谓

[1] 乌·满达夫、嘎日迪：《中古蒙古语》，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7 年，451—465 页。
[2]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131—153 页。
[3]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44—51 页。
[4]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447—511 页。
[5]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44—51 页。
[6]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232 页。
[7]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8]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34 页。
[9] 刘凤翥、唐彩兰、高娃：《辽代萧乌卢本等三人的墓志铭考释》，《文史》2004 年第 2 辑，99—118 页。
[10]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四探》，《第三十五届世界阿尔泰学会会议记录》，台北联合报国学文献馆，1993 年，543—567 页。
[11] 袁海波、刘凤翥：《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207—221 页。
[12] 王弘力：《契丹小字宫殿解》，《内蒙古大学学报》1990 年第 1 期，61—63 页。
[13] 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 年第 4 期，1—9 页。
[14] 丰田五郎：《契丹小字对四季的称呼》，《民族语文》1998 年第 1 期，78—81 页。
[15]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44—51 页。
[16]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93 页。
[18] 袁海波、刘凤翥：《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207—221 页。
[19]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 49—50 页。
[20]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73—74 页。
[21]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49—50 页。
[22]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23]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37 页。
[24] 袁海波、刘凤翥：《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207—221 页。
[25] 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 年第 4 期，1—9 页。
[26]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27] 沈汇：《论契丹小字的创制与解读—兼谈达斡尔族的族源》，《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0 年第 4 期，50—57 页。
[28]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五探》，《汉学研究》第十三卷第 2 期，1995 年 12 月，313—347 页。
[29] 刘凤翥、唐彩兰、高娃：《辽代萧乌卢本等三人的墓志铭考释》，《文史》2004 年第 2 辑，114 页。
[30] 刘凤翥、清格勒：《辽代〈韩德昌墓志铭〉和〈耶律（韩）高十墓志铭〉考释》，《国学研究》第十五卷，119—142 页。
[31] 包力高：《关于蒙古语族诸语言的长元音和复合元音》，《研究生毕业论文集》，内蒙古大学蒙古语文研究所，第 1 辑，1982 年 10 月，83—84 页。

[32]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59 页。
[33] 徐丽华：《中国少数民族古籍集成》第二十三册，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2002 年 11 月，386 页和 388 页。
[34]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中运用元音和和谐律的问题》，《蒙古学集刊》2005 年第 2 期。
[35]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44—51 页。
[36]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37]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71 页。
[38] 吴英喆：《契丹小字原字读音探索》，《蒙古语文》2004 年第 12 期，59—61 页。
[39]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123—146 页。
[40] 赵志伟、包瑞军：《契丹小字〈耶律智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 年第 3 期，34—41 页。
[41] 卢迎红、周峰：《契丹小字〈耶律迪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0 年第 1 期 43—52 页。
[42] 宝玉柱：《契丹小字  及其替换字研究》（即将发表）。
[43]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139 页。
[44] 即实：《契丹字源初探》（油印稿），沈阳：辽宁社会科学院，1980 年 5 月。
[45]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再探》，《考古学报》1983 年第 2 期，255—270 页。
[46] 即实：《关于契丹数词读音问题》，《内蒙古大学学报》1986 年第 4 期，89—100 页。
[47] 王弘力：《契丹小字墓志研究》，《民族语文》1986 年第 4 期，56—70 页。
[48]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中的动词附加成分》，《民族语文》1992 年第 2 期，1—9 页。
[49] 即实：《从  说起》，《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4 期，55—69 页。
[50] 刘凤翥先生转引自：丰田五郎撰、萧爱民译，《解读契丹大字的线索》，《中国北方古代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国文史出版社，1995 年北京版，301—306 页。
[51] 刘凤翥：《辽“萧兴言墓志”和“永宁郡公主墓志”考释》，《燕京学报》新十四期 2003 年，71—93 页。
[52]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254 页。

第三章 契丹语静词“性”语法范畴

“性”语法范畴一般指名词、形容词、动词用词尾形式或词形变化手段表现出来的语法上的性别观念。

各种语言中“性”的表示方法并不一样。有的语言通过词汇的手段表达。这实际上是自然性别，受客观事物的制约，所谓“词汇之性”。汉语中的“男、女、雌、雄、公、母” 属这一类。语法中所表示的“性”才是真正属于语法范畴的“性”，所谓“语法之性”。它并不受客观事物的束缚，甚至表示人或动物的名词的性往往同它们本身的自然性别不相吻合。在印欧语和某些非洲语言中遇到这样的事实：非人称的名词竟有阳性与阴性的区别。这充分说明“性”的语法范畴的随意性和非论证性。“性”的范畴在俄语中表现得最为普遍。不仅名词（生物的和非生物的）有语法“性”的分别，形容词也有“性”的变化—它同名词的“性”一致。俄语的“性”的范畴由词尾分别标记阳性、阴性和中性。德语也有阳、阴、中三性，法语只有阳阴两性，英语名词可以说没有语法“性”的范畴。一些东方的语言也没有“性”的范畴，如汉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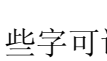
阿尔泰语系语言有无“性”的范畴，对此学界有不同的看法。过去，普遍认为不存在“性”的语法范畴是蒙古语（或整个阿尔泰语系语言）的最为突出的特点。然而，苏联的符拉基米尔佐夫（Б·Я·Владимирцов）、法国的伯希和（Paul Pelliot）、日本的小泽重男等学者从蒙古语中找出了“性”语法范畴的痕迹。后来，国内学者也纷纷提出蒙古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的观点。在“性”语法范畴中之所以有这些复杂的情况，主要是因为“性”的范畴反映了古代人及各民族对事物的认识，而他们对事物的认识和现代人是不一样的。傅懋勣先生曾对各种语言中的“性”进行研究，指出了许多有趣的“性”语法现象[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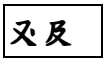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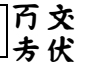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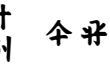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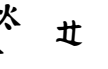
[①]《论语言中之“性”》（《傅懋勣先生民族语文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年 10 月）。先生认为语言中之“性”有两种：一为词汇之性，一为文法之性…文法之性除了阴阳之别外，又有阴性阳性中性之别，通性中性之别，有生性无生性之别，强性弱性之别。…词汇之性，通分阴阳两类，其阴阳性之不同，纯由于词汇不同…。他说丹麦语名词分通性(common gender)与中性(neuter gender)两类，以冠词表示之，通性名词加 den，中性名词加 det。其通性名词原系分属阴阳两性现合并为一…。北美洲 Algonkin 语之名词，即分有生性(animate gender)无生性(inanimate gender)两性。其无生性词中固无代表动物名称者，然其有生性词中则除代表动物名称之词外，尚有代表“树”、“石”、“日”、“月”…更不可理解者，即人体之部位名称视为无生，而其他动物之身体部位名称则视为有生…。语言中部分阴阳而分强性(strong gender)与弱性(weak gender)者，凡物之强而大者属强性，弱而小者属弱性。如东非洲 Masai 语之名词，即分强弱两性，以不同的冠词表示之，如“大人”谓之 ol tungani 属强性，“幼童”谓之 en dungani 属弱性。又有于强大弱小之外又加入阴阳之别者，如非洲赫买提族语言(Hamitic languages)以代表“阳性动物”，“大或重要物”之名词属强性，以代表“阴性动物”及“小或不重要之物”之名词属弱性，以词首(prefixes)分别之，如在 Bedauyo 语中意义均为“粪”，而“马”、“牛”、“骆驼”之“粪”为强性，其他小动物之“粪”为弱性，同为“乳房”，女子之乳房较大，故属强性，男子之乳房较小，故属弱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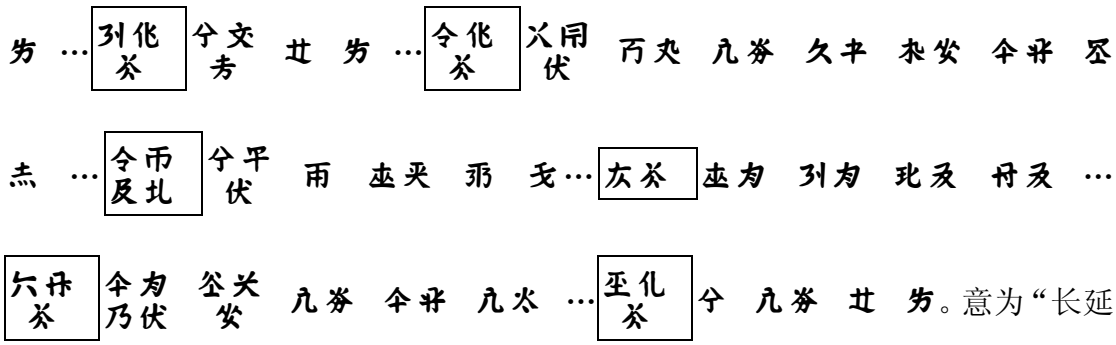
契丹人的语言中有无“性” 的语法范畴？学术界对此似乎没有进行过研究，是个尚未探索的领域。

近来，笔者在《契丹小字文献语料库》中填充新发表的《永清》时，意外地发现了表示子女排行的序数词词尾因性别的不同而发生变化的有趣现象。这就是上述“性”范畴的具体表现。虽然，这仅仅是几个附加成分的“性”对立，但可以说明“性”范畴存在的可能性。笔者以这些有限的序数词的“性”差异为立脚点，结合业已发现的众多金石资料进行考察，大胆地探索了契丹小字中的“性”语法范畴的表现形式及其使用规则。同时，以此为主线，对一些迄今悬而未决文献的问题有意识地试图用“性”范畴理论加以解释。令人兴奋的是，契丹小字中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天干”、“年号”、“人名”以及部分动词、形容词都与“性”范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一、序数词的“性”差异

《海棠山4》写道：            。据前人研究，这些字可译为“老大善德奴第二陈家奴第三谢家奴第四韩家奴第五高□第六仙延第七□韩家□□”。由于墓志严重破损，许多内容均已残去，文中所叙述的人物是指男性还是女性尚难确定。但我们凭借现已掌握的研究成果，可以归纳其中的序数词附加成分。如：表示第一或老大的的附加成分为，第二的附加成分为，第三的附加成分为，第四的附加成分为，第五的附加成分为，第六的附加成分为，第七的附加成分为，的第二原字读音不详，甚至它是否表示“第八”，也不敢肯定[1]。这里的在其它墓志中都记作，前已提及。

《高十4-9》写道：     



…长延宁苏得里赫相公…第二崇翁司徒…第三范司徒…第四兴宁姚哥大丞相大王…第五富乐宁·德韩招讨…第六汉阿·哈户部……第七三宁·定哥相公…第八富哥司徒”[2]。这里的人名的读音暂时可以不考虑。据上下文和“相公、司徒、丞相大王、招讨、户部”等可判定文中提到的八个人均为男性。除了表示第一或老大的 **又反** ，其他七个序数词的附加成分分别为：**𘠈**、**𘠈**、**𘠈**、**反扎** 、**𘠈**、**𘠈**、**仉𘠈** 。

《永清11-12》叙述了某郎君和娘子二人的六个孩子的简况，文中写道：**丙令 丹列出 𘠈 又𘠈丈 乂文方 戈𘠈 几𘠈 尔火 … 𘠈仉当 𘠈 几𘠈 尔火 … 𘠈当 几火 几𘠈 尔火 … 令仉当 令丙 几𘠈 尔火 … 令𘠈反闲 兆几及 尔火 … 𘠈当 𘠈村 几𘠈 尔火** 。可译为“女孩子六个长贤圣哥娘子…第二个□哥娘子…第三个贵哥娘子…第四个德哥娘子…第五个师姑娘子…第六个延哥娘子”[3]。

显然，这里所叙述的六个人均为女性。其中的序数词的附加成分分别为**丈**、**当**、**当**、**当**、**反闲** 、**当**等六个。与上文提及的《海棠山》和《韩高十》相比，这里虽然没有出现表示第七和第八的序数词，但比较前六项就清楚地看到契丹小字表示男性和女性的序数词附加成分截然不同的有趣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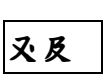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论证这个观点，下面再举几个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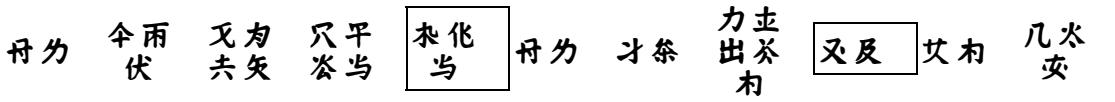
《仁先7-8》有：“**丙令 戈 又 乂闰 乂夯 𘠈丞伏 … 𘠈仉当 仆关 𘠈关 𘠈丞伏 … 𘠈当 们太 几𘠈 … 令仉当 仕行反六 … 令币反闲 丙勿 𘠈文 𘠈丞伏**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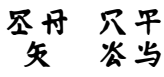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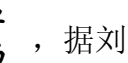
契丹字。其汉意为：“女五大兴□夫人…第二丽熙夫人…第三□□…第四□…第五扬洁夫人”[4]。这里的人物和上文提及的《永清》一样都是女性，除了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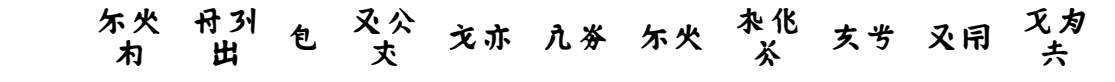
项，其余的序数词附加成分的出现环境和位置也与《永清》相同，附加成分为  或。

《宋魏7-10》叙述了宋魏国妃的六个兄弟的排行、姓名及官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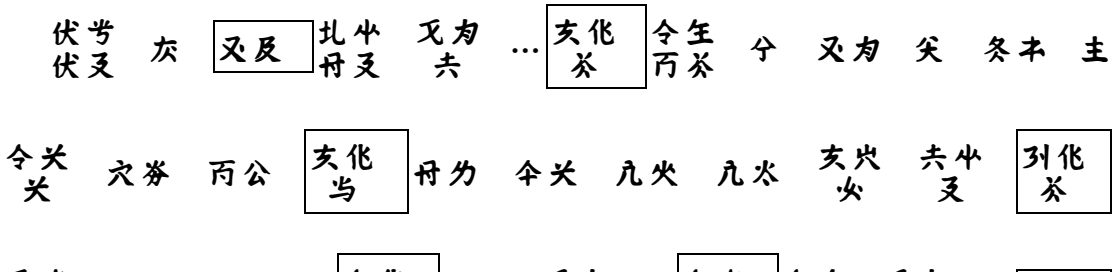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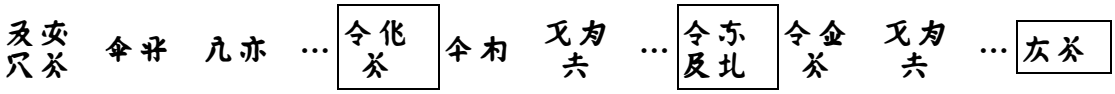

，据刘凤翥先生的释文[7]以及后来的研究成果，其汉意为：“大王妃之男女孩子四大儿子崇骨德第二儿子铁离西宫千牛卫将军大女儿特每国舅大翁帐之第二太师□夫人二人的儿子信陵郎君（于）嫁第二女儿胡睹古国舅大翁帐之控骨里太保（于）嫁”。修饰男性时，使用了  和，修饰女性时则使用了  和等，修饰“长女”和“长子”的契丹字完全不同，这绝不是契丹小字正字法不严而产生的差别。同样现象还见于《故耶律16》：



[8]意为“娘子之孩子三老大□娘子第二诏命郎君第三文安娘子”，老大、老三是女孩子，因为有“娘子”这样的限定语，其附加成分为，而老二的名字修饰表示“郎君”的词，显然他是男性，其序数词的词尾是  ，这进一步证明了上述看法不误。

见于《弘用14-16》的契丹字也许更能有力地证明契丹语中男性与女性的修饰语不同的客观存在。如：





。意为“同胞弟六个长子讹里本郎君…老二挞不也驸马清宁皇帝皇后之第二女齐国公主之夫君老三讹都斡将军…老四义辛郎君…老五特每郎君…老六知不困郎君”[9]，文中表示男性排行“第二”用  字，女性排行“第二”用字，附加成分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而且表示“讹里本、挞不也、讹都斡、特每、智不困”等人名的契丹字中都使用了男性专用的附加成分。

总结上述讨论，可以得出如下结论：契丹语的定语（有的墓志可能省略了

舟为 等内容）因被修饰语所指人的“性”的不同，其词尾也发生变化。发生形态变化的主要原因与被修饰语的自然性别紧密相关。如表示“第一”或“老大”的契丹字又仌 或又冬 ，其修饰男性的词尾是余或欠，女性的是丈。表示“第二”的契丹字朩化 或支化 ，修饰男性的词尾是爻，女性的是当。表示“第三”的契丹字籴或列化 ，修饰男性用爻，女性用当字。表示“第四”的令化 或仌化 ，修饰男性用爻，女性用当词尾。表示“第五”的令币 或令亦 ，修饰男性的形式是及北 ，女性的形式为及内 。表示“第六”的太的修饰男性的形式是爻，女性的形式接当。表示“第七”的六升 修饰男性时用了爻，女性时用了当。余、欠、 爻、 及北 等附加成分一般用于修饰男性，而丈、当、 及内 等附加成分一般用于修饰女性。它们在《语料库》中的出现情况如下：

余共出现166次，其中词首6次，词中87次，词尾73次，未见单独使用之例。

欠共出现362次，其中词首26次，词中10次，词尾176次，未见单独使用之例。

丈共出现146次，其中词首26次，词中29次，词尾92次，未见单独使用之例。

爻共出现1789次，其中词首14次，词中171次，词尾1604次，单独使用7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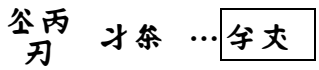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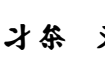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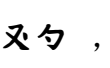
当共出现889次，其中词首7次，词中67次，词尾815，单独使用7次。

及北 共出现87次，其中词首2次，词中4次，词尾81次，单独使用13次。

及内 共出现93次，其中词首2次，词中4次，词尾79次，单独使用11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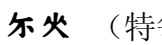
统计数字表明，这些成对的附加成分的出现次数及出现位置相近，具有明显的对立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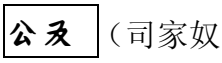
与性别紧密关联的还有又及 （大）与州欠 或州余 （小）以及又（大）与个丈 （小）等词语。前者用于男性的排行老大和老小，后者用于修饰女性的排行老大和老小。查阅有关契丹小字原始资料，没有遇到二者混用的现象。如《耶律奴 9》：舟列出 圣 又及 龙山 玉 丞 舟 州欠 朩券朩券 飞为六 ，意为“孩子二大者□□太保，小者□郎君”。又如 《萧仲恭 29》：丙令 舟列出 圣 又仌丈

 … ，意为“女孩子二长者□胡睹古…小者胡睹古□”。此外，  也修饰以下词语：《宋魏 1》  （大耶律之），第 17 行 （大弟），《慈特 6》 （大伯父），《道宗 5》 （大孝），第 9 行 （大哉），《萧仲恭 42》 （大礼），《萧令公 23》 （大王），《许王 51》 （大年），《永清 5》 （孟父房），《副署 26》 （国舅大瓮帐），44 行 （大天）等，但没有遇到修饰女性的用例。以上提及的被修饰语可能在契丹语里表示阳性。表示“小”的 和 经常修饰“父房”和“帐”，与 同样没有见到修饰女性的用例。如《图古辞 4》 （季父房之秦王之），《副署 13》 （小瓮帐）等。

修饰女性的 （大）与 （小）的用例如下：《许王 55》： （大号），《图古辞 6》 （大傅家奴娘子），《兴宗 36》 （大哀），《郎君 1》 （大金），《宣懿 17》 （大小）等。这些用例说明契丹语中 与 对立，分别表示男性、女性的“大”， 与 对立，分别表示男性、女性的“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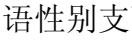
笔者从人名用字中也找到了附加成分 修饰男性， 修饰女性的佐证。《宋魏 8》： （驸马都尉挞不也），这里的 表示男性，《弘用 11》： （挞不也公主），这里的 表示女性，前者使用修饰男性的 ，而后者使用了修饰女性的 。契丹小字资料中“特每”这个人名也常见，如《宋魏 16》有 （特每郎君），18 行有

 （特每娘子），这里同样的人名“特每”，男性用了  ，女性则用了  ，以示区别。

据我观察，契丹小字文献中的和  也表示男性与女性的对立。一般出现于男性的名字，一般出现于女性的名字之中。如《耶律奴2》（司家奴），《弘用32》（陈团奴），《图古辞6》  （祖氏奴娘子），表示同一个“奴”音，男性用了，女性则用了。这两个原字在《语料库》中的出现情况如下：

 共出现1441次，词首274次，词中642次，词尾525次，单独使用7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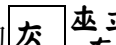
 共出现432次，词首63次，词中95次，词尾274次，单独使用9次。这些统计数字表明，二者具有明显的对立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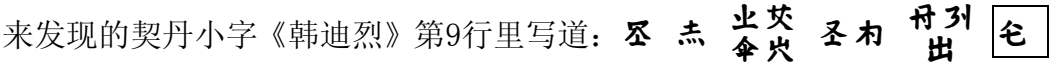
基于以上分析，我们有充分的理由肯定契丹小字中的序数词明显地受被修饰语性别支配的事实。而且，  和等词语，除指人的词语，还可以修饰其他事物，构成阴阳的对立。说明这种阴阳之别已经超越词汇之“性”，构成了语法意义上的“性”的对立。因此，可以认为契丹小字文献语言中确实存在“性”的语法范畴。

二、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所表示的“性”差异

带点的原字之谜 契丹小字中有一部分成对的原字，虽然在笔画、笔顺、笔势等方面完全相同，但二者之间在右侧是否加“点”方面存在差异。例如：  与  ，  与  等。有的学者把那些右侧带点的原字称作是不带点的原字的“影子字”，把不带点的原字称为“本字”。这一命名既不确切，又令人费解，尚未被学界采纳。因此，本文将采用“带点与不带点”这个名称，把带点的字的“点”称为“附加符号”。长期以来，令人迷惑不解的是，这些带点的原字常与不带点的原字一同出现于契丹小字原始资料中，而且也有交替使用的现象。二者之间在音义方面究竟有何内在联系？过去，曾不少学者对此进行过研究，提出了种种设想。但至今仍无使人满意的答案。笔者结合近期释读成果和新出土的资料，对“带点与不带点”的契丹小字进行研究，发现前人所提出的诸多设想，尚有不少值得探讨的地方。因此有必要对各家之说进行一次梳理，从新的视角重新加以思考。

带点的原字的研究概况 1977年契丹文字研究小组提出“…带有某种附加符

号和不带有某种附加符号（例如带点和不带点）的原字，在发音上（甚至在区别语义上）必定还有一些尚未被我们完全掌握的规律…”[9]。后来，有些学者为了找到其发音上的“规律”提出了设想：“经过一番周折，方认识‘影子字’原来就是共数词”[10]。可是这个结论好像有问题。根据蒙古语族语言的情况来看，共数词不能修饰其后面的名词。但是契丹小字文献中的  （六汗）、  （八圣）等短语中带点的字明显处在定语的位置。

陈乃雄教授据以上情况，推断“共数词说”不能成立。并且他的有关蒙古语族语言词汇的文章中认为：“契丹文里一数二形，不造二字而仅在一字上加缀附加符号以示区别，反应的很可能就是被令人称之为‘不稳定n’或‘秘密n’的现象”[11]。蒙古语中的‘不稳定n’或‘秘密n’是蒙古语研究中的难点之一。对这个‘不稳定n’或‘秘密n’有过许多解释，可以说迄今还没有得到一致的结论。带点的字与“秘密n”联系起来进行思考，是一项富有创造力的设想。可是这个设想还是没有得到学术界的公认。提倡“秘密n说”的作者在后来撰写的文章中提出了与此完全不同的看法。他说：“分析了出现在契丹小字碑刻资料中的全部数词‘影子字’，发现它与书写形式上的礼仪或情态要求有关。主要表示对限定对象的某种敬意。也可表示对限定对象数量上的某种强调。其词汇意义完全相同于不带点的本字。在语法关系上也与共数无关。属于基数，只是兼具概括复指的功能而已。这种概括复指的功能，也正是阿尔泰语系许多语言的基数词所共有的”[12]。这里虽然没有明确指出带点的字的含义，但是同诸多用例结合观察，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上完全相同于不带点的字的观点是可以成立的。可是，“表示对限定对象的敬意或对限定对象的数量上的强调”的说法亦有值得商榷的地方。例如在后来发现的契丹小字《韩迪烈》第9行里写道：  ，意为“大王别胥二人的孩子十个男六个女四个”，按“敬意或强调说”，这里的  有敬意或强调的意义，不带点的  就没有敬意和强调的意义了。在契丹小字石刻中这样的例子很多，以“敬意或强调说”解释还是有牵强附会之感。

契丹小字中除了表示基数词的带点字，还有一部分原字似乎也可以看作带有附加符号的原字。对这些原字的音义也有许多不同的意见。有人研究表示天干的，得出了如下结论：①契丹字是借用汉字（或用其形、或用其变形）而训读以契丹语。如汉字“山”读以契丹语“讷都”（山）；②契丹语中表示一个概

念可能有几个语词，因此一个汉字可能有几种训读。例如汉字“山”可以训读为“讷都”，也可以训读为“塔格”；③这样一来，一个汉字借用为契丹字以后，可能有一个以上的音值。例如汉字“山”的音值有“讷都”、“塔格”等等；④为了区别一个汉字的不同音值，契丹字的创制者即采用区别符号。例如以“  ”表示“讷都”的音值，以“  ”表示“塔格”的音值；⑤一个汉字借用为契丹字以后，可以根据同音假借的原则用于表示其他意义。例如契丹字“  ”（音讷都）表示土的意义（因为契丹语中“土”的语音为“讷都”），契丹字“  ”（音塔格）表示“上、主”、“弟”的意义（因为契丹语中）“上、主”、“弟”等的语音为“塔格”[13]。

对于以上结论，有的学者指出：契丹小字中并没有“训读法”，契丹语中“戊己”和“金”的读音相同，因而用  、标记之，并且指责说“训读说”的作者篡改《郎君行记》中的是不科学的[14]。此外，“训读说”的作者说借用汉字而训读契丹语。这种说法是有问题的。契丹小字是以汉字为蓝本而创造的文字。应该说，被再创制的文字，它与借用是完全不同的概念。日本人一开始借用汉字记录了自己的语言，后来为了更好地适应本民族的语言，对借用的汉字进行简化创造了一种字母叫假名，把原来的汉字称为真名。后来又创造了片假名。汉字、假名、片假名一直混用至今。借用的汉字有训读、音读两种读音，而经过再创造的平假名、片假名却没有训读、音读的现象。契丹小字原字与日文中被借用的汉字（真名）完全不同，它也是经过再创造的文字。因此，它不可能有训读、音读两种读法或两种训读法。比起日文，契丹小字的简化程度可能不如日文假名。日本人、契丹人、党项人虽然都对汉字进行改革创造了自己的文字。但是选择了各自不同的发展道路。党项族对汉字增加了笔画，追求在形体上更加复杂化，契丹人和日本人却选择了简化的道路。而且其简化的程度也不一样，比起契丹人，日本人把汉字更加简化，并且与简化以前的汉字混用，而契丹人的简化虽然没有达到日本人的程度，但避免与简化以前的汉字并行。三个民族各具特色，创造了自己不同的文字体系。这样看来，“训读说”的作者所提出的一个汉字有两种读法的观点是不可取的。被借用的汉字（即契丹原字）标记同义异音的说法也是不能成立的。

对“训读说”持有否定态度的学者认为，和在音义上没有差别。说契丹小字中有些原字加点后于音于义仍和不加点的相同，举出了：和、和、和、和等例[15]。这个观点虽然有和、和、和的佐证，也

很难令人信服。目前我们所利用的契丹小字文献资料，绝大多数都是在坚硬的石头上撰刻而成的。如果加点与不加点的字在音义上完全相同，那么毋庸说造刻字的不便，文字创造者也没有必要创造一个毫无意义的附加符号。创造契丹小字的人也必然会想到“简化”，不能不想到新创造的文字简便易学。创造一个毫无意义的附加符号，不论对文字的通行还是传承都会带来许多不必要的麻烦。所以，附加符号不表示音义的说法是行不通的。此外，据笔者观察，  和音义相同的观点也是有问题的。通览20余件契丹小字石刻，发现仅出现一次，而且出现在《仁懿》中，其它资料中从没有看到使用带点的的例子。因为《仁懿》的抄本出自外行人之手，原石仍埋于地下，所以在新资料中发现的用例之前，还不能把和列入“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范围之内，契丹小字原字中也有可能不存在带点的原字。关于和以及和下面将详细讨论。

即实先生在他的专著《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中详细探讨了和二字的关系。他说：“确信契丹语谓黄曰袅罗个之后，便可拟读表记天干之己的了。字当读[niɔlɔg]，须解其义为黄。……验之于契丹字，则见有一‘影子字’。契丹语黄与金同源，称为相近，则其字亦必相似。义既然是黄，义须推为金。根据‘女古’，参考袅罗个，当读字为[niɔlkɔ]。从认识进程说，人类先认识颜色，后认识金属。从制字过程说，自当先制造无符号之字，后造有符号之字。若与黄、金相系，自必以记黄，以记金。这完全揭示了二字形音义之间的内在联系”[16]。至于表示“大金国之”的之为何不带点，他说是因为《郎君行记》的凿刻者误刻所致。如果笔者对原文理解无误，该文对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设想可概括为“近音近义词说”。事实证明这个结论可能还是有点问题。“近音近义词说”的作者认为和二字中一个表示黄、一个表示金。如果这个推测不误，那么翻译“金”时，《郎君》首行应该出现带点的，而事实却完全相反，偏偏出现的是不带点的。这已经很清楚地告诉我们，表示“黄”，表示“金”的观点是不可取的。但这位学者认为这是误刻的缘故。其实，带点的字也表示天干。如《博州》第24行有：，可译为“年四月戊午朔廿八乙酉日”。

与拓片核对这里的  ，右侧有附加符号是毫无疑问的。它与一样也是表记天干的。由此可以推断，不带点的表示“黄”，带点的 表示“金”的说法是不能成立的。

“近音近义词说”的作者还讨论了与二字的音读问题，得出了与和的音读大致相同的观点，说“正因为二字形音相近，义相关联，才于没有严格的规范的情况下发生混用现象。《戈也昆墓志》以记庚，若非音近通假，便是形似之误”[17]。笔者认为，亦表示“庚”恰好说明了“近音近义词说”不当的事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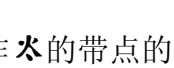
此外，契丹小字石刻中和并存，原字之右侧的点，可能也是附加符号。“近音近义词说”的作者认为的文义为月，既是天体之月，又是时间单位之月。这属契丹语基本词汇中的词，不可能是汉语借词。据《辽史· 礼志》之“讨赛咿呢—讨，五；赛咿呢月也”，拟读为[ser]、[sar]。至于和的关系，认为不加点的字可以单用，表记契丹语之月[ser]，加点的字没有这种用法。当初造字之时，不加点的字只记[ser]一音，而不标记他音。从与[ser]对应之汉语月之读音联想，又造一有符号之字，用以表示[iue][18]。

这里试图利用民族语词及借词的关系来揭开有符号之字之谜。认为为契丹本民族语词，这很有说服力。不过，依笔者观察，和除了在汉语借词中交替使用之外，民族语词中也可以混用。如： （《萧仲恭》第8、34、39行）， （《萧仲恭41》）， （《宋魏18》）。看来，读[ser]、读[iue]的结论还需要进一步的斟酌。“本民族语与借词说”还不能解通带点字之“谜”。

该文的作者把看作的带点的字，并且对二者的音义发表了如下看法：读[gui]，读[ui]，由转制，下之点可能示意只读字之韵而弃其声。因而卫尉多作。偶尔作当因形近而误。而缀写水内尉国等等，则均可，均依反切法行事，无所正误。当作名词或动词单用者，均书作，而不作。……如果这个推测不错，那么，果否同音同义之谜，亦可释开[19]。

这里试图用反切法的理论来解读带有点的字。对于反切法契丹学界有不同的

认识。一部分学者总是把契丹小字创制时反切法所起的作用无限制地发挥，并用于拼读词语当中，甚至当作解读词语的一个手段。对此有的学者提出：“过去研究小组的论著中用过‘契丹小字在汉语反切知识的启发下…创制出来的…’等语。契丹小字是否受过反切法的影响可以探讨，但是如果把上述说法理解为契丹小字的拼写法是一种反切法的拼写法，那就成问题。这样的理解肯定是错误的。……反切法是在没有音素文字的协助标音的情况下，不得已而采用的一种注音方法。这种方法只能在工具书上使用，而不可能在正式文字上使用”[20] 。这个说法很有说服力，看来把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用反切法来解释是不合理的。此外，**𗼇**、**𗼈**的大量的混用现象说明，“反切法说”不可信从。

有的学者对**𗼇**与**𗼈**进行研究认为：契丹原字“**𗼈**”、“**𗼇**”并非同音字，“**𗼇**”[uŋ]基本上只用来音译汉字，而“**𗼈**”（读[t]）则从不用来音译汉字。这说明原字加一点，读音和用法未必仍相同[21]。察看诸多用例，**𗼈**从不用来音译汉字的说法似乎没有问题。不过，**𗼇**也可以用来音译拼写契丹语。如：《宗教》第22行表示人名“控骨里”的  。此外还有**𗼇**与**𗼈**二字同时出现在一个合成字的例子。如：《宗教》第21行的表示“崇骨德”的契丹字  。因此，**𗼇**与**𗼈**二字发音相近的可能性不大。但是还不能确定带点与不带点的字是契丹民族语词与汉语借词的对立关系。表记简单基数词的带点的字，其附加符号“点”都居于右侧，没有居于下边的，**𗼇**是否**𗼈**的带点的字还不清楚。再说还有一个原字与**𗼇**的字形极其相似下边多一个点。如**𗼇**。这个字却与**𗼇**字一样也可以拼写汉语借词，可看作**𗼇**的带点的字。例如：**𗍿**  （都统）；**𗽾𗼇**  **𗼈**  （宋魏国妃之）。

该文的作者在另一篇文章中提出**𗼇**和**𗼈**的差别，说**𗼇**一般用于第一原字位置。**𗼈**和**𗼈**二字也不同，**𗼈**常用于拼写汉语借词，从不出现于第一位置，而**𗼈**从不见用来音译汉语借词，都出现于第一位置[22]。与前文结合观察，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区别不在于契丹本民族语词和汉语借词的区别。有的出现在汉语借词中，有的出现在契丹语词，这种情况恰好反映了二者在读音方面不同的事实。有的字不出现于汉语借词或契丹语词，其原因有可能在于契丹小字碑刻的内容及格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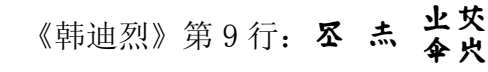
持“带点与不带点的字音义完全相同”观点的学者还举出了 交替使用的实例[23]。 和 都表记汉语借词的“府”，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这还不能说明 和 的音义相同。这可能是因为 和 的读音相近，音译汉字“府”时，二者都可使用。过去研究证实，契丹小字原字音译汉语读音时有不同的拼写法。就以 和 为例：《耶律奴》第12行以及《智先》第11行均有  ，《萧仲恭》第8行有  ，二者都表示“副宫使”，但是音译“副”的 与 的差异以及音译“使”的 与 的区别一目了然。因此，只顾汉语借词中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混用现象，肯定其“音义相同”，不符合事实，用“音义相同说”不能解通“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秘密。表示“副”的契丹小字有 和 两种写法，说明契丹小字对拼写汉语借词方面可能没有严格的要求。契丹语和汉语是截然不同的两种语言，有些汉语音节可能在契丹语中找不到或者根本没有，拼写这样的音节的时候，也遇到两个读音相近的原字，于是任意选择其中的一个来代替。因而讨论契丹小字中的带点的字的读音问题时，最好不涉及汉语借词，这样才能找出更为恰当的结论。

如上所述，过去学者们提出的“十位数说”、“共数词说”、“秘密n说”、“敬意或强调说”、“训读说”、“近音近义词说”、“本民族语词与汉语借词说”、“反切法说”、“音义相同说”都未能揭开契丹小字中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秘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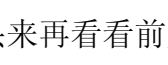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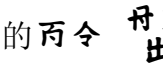
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的“性”差异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已经了解到契丹本民族语词中寻找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区别是最有效的途径。下面主要以表示从“一”到“十”基数词的字为中心，探讨这个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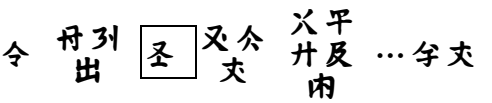
表示基数词的原字有：—　—　—　—　—　—　—　—等。笔者检索了20余件契丹小字文献资料，并与前人的研究结论进行核对，发现“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方面没有明显的区别，但语法意义却有所不同。如：《永清》第13行有 ，意为“男孩子三个”，该墓志14行有 ，汉译为“女孩子三个”，两相比较，这里的不带点的原字 和带点的 都表示“三”，在词汇意义方面没有区别，这与陈乃雄先生的推测相合。为了进一步了解“带点

的字的秘密”，笔者考察所有“带点的字”的出现环境，结果发现带点与不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方面并没有歧义。如：

《韩迪烈》第 9 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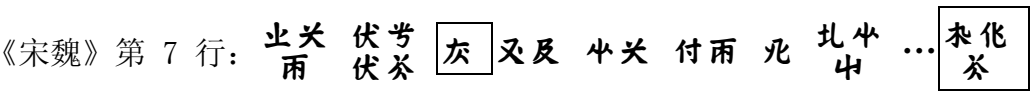
意为“大王别胥二人之孩子十个男六女四”。这里的 分别表示基数词“二、十、六、四”，在词汇意义方面带点的字 与其它数词没有区别。通览契丹小字石刻，笔者没有遇到表示数词的带点字与不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上不同的用例。

既然肯定其词汇意义相同，那么二者的区别可能在于语法意义上，而且根据从“一”到“十”的契丹字都有与其相对应的带点字，因而可以推测这个语法意义是普遍存在的。据我们研究，契丹语静词中存在“数”、“格”的语法范畴。但是观察“带点字”的使用情况，它不属于“数”、“格”等语法范畴。据前文考述，契丹语中序数词词尾随着被修饰语所指人的性别而发生变化，是“性”范畴的重要标志。我们回过头来再看看前文提及的《永清》第 13 行的  （男孩子三个）和 14 行的  （女孩子三个），限定男孩子数量“三”使用了带点的，限定女孩子数量“三”使用了不带点的。可见带点的和不带点 的对立原来也同表示排行的序数词一样，也是男性女性的对立，即“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的区别在于修饰限定表示“男性”的词还是表示“女性”的词的区别。修饰限定表示男性的词则使用“带点的原字”，女性时则使用不带点的“原字”。为了证实这个推测的正确性，笔者检索了 20 余件契丹小字原始文献资料中出现的所有“带点的字”。考察结果完全吻合以上推测，没有遇到有悖于“性”范畴规则的用例。由于篇幅关系，这里不一一列出，《契丹小字研究》中所收 9 篇资料中出现的 21 个“带点字”的使用情况，陈乃雄先生在《契丹小字数词“影子字”探》一文中进行过整理归纳，现在看来，“带点字”的使用情况与本文观点没有矛盾。下面从后来发现的资料举出几个代表性的例子。如：《耶律奴》第 26-27 行： 

 ，其汉意为“男孩子二大者国隐…小者帝德…女孩子二个长者□小者特每”，[②][24]。这里限定男孩子的数量时，使

[②]其中除最后二字的释义，均属该墓志初释者的解读成果。

用了带点的  ；限定女孩子数量时，则使用了不带点的 。

《宋魏》第 7 行：  ……，汉意为“妃之兄弟六个大者礼宾使讹里本…第二左金吾卫上将军部署司同知驸马都尉挞不也”[25]。接着往下叙述的均为男性，这里使用的依然是带点的字 ，而不是不带点的字 ，说明契丹字加点与不加点完全取决于被修饰限定语所指人的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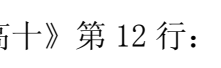
《弘用》第 17 行： （姐姐一个隋国娘子）[26]，显然，这里数词限定的是姐姐的数量。因为被限定的是女性所以使用了不带点的，而不使用带点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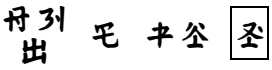
《弘用》第 32 行： （六舍利房之陈团奴撰），因为这里修饰的是舍利房和男性，所以用了带点的 字，而没有使用不带点的 字，以示“性”之区别[27]。

《高十》第 3 行： （夫人之子一殿宁尧治亲王），因为限定男性的数量，所以使用了带点的字，而没有使用不带点的 。该墓志第 14 行： （三女之），因为修饰女性，所以使用了不带点的 字[28] 。

《永宁》第 14 行： （女眷二）[29]，因为限定女性使用了不带点的，而不使用带点的。《智先》第 3 行： ,笔者认为这可能表示“三个王子之”之义，因此用带点的字 加以修饰，而不用不带点的 。

以上这些例子可以说明，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确实与被修饰或限定语所指的人的性别有关。而且笔者从传世的契丹小字资料中也发现了“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同时出现，并严格区分男性和女性的有趣现象。如：

《高十》第 12 行：  ，意为“孩子男的四，女的二”[30]，这个例句清楚地表明，限定男性与女性时，使用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有明显的区别。

《图古辞》第 4 行—5 行出现的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也许更能说明问题：  ，意为“孩子四个男的二个女的二个”[31]，泛指孩子数量用不带点的字  ，特指男性用带点的，女性则立即改为不带点的字。可见，与的使用规则泾渭分明。

顺便说一下，《永清》的抄本第 13 行写有  ，可译为“女孩子二长”，这与本文的结论产生矛盾，但考察原石刻拓片却发现抄本有误，这里的  二字的抄录均失真，实为。其他抄本中也有类似的误讹，用“性”语法范畴知识可以纠正这些误讹。

笔者认为，这种依据被修饰语所指人的性别区别使用带点与不带点的现象绝不是偶然现象，也不是契丹人用字随便而导致的现象。修饰限定年月日的契丹字中从来不出现表示基数词的带点的字，它只出现在与人物有关的词语中。这也许从另一个方面证明“带点的字”属于“性”语法范畴的事实，即带点的字的“点”所表达的是“男性”。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肯定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之间的关系是修饰限定“男性”与“女性”自然性别上的对立。也再次证明了笔者依据序数词词尾变化推测契丹语中存在“性”的语法范畴的结论是可靠的。笔者也认识到契丹语是“性”的语法范畴比较发达的语言。契丹语中存在“性”的语法范畴的事实，可做研究古代蒙古语“性”范畴的参考。表示基数词的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在语法意义上的对立，也说明契丹小字中确实存在“附加符号”—“点”。如果能够进一步证明这个附加符号也与其他原字有联系，那么这是很有意义的发现。它对解读成对的众多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提供一个新的线索。

三、天干及其“性”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确定带点的原字和不带点的原字的词汇意义相同，而语法意义不同。前者修饰限定男性，后者修饰限定女性。这个语法意义的对立至少在标记“一”至“十”的原字中是能够通用的。契丹小字原字中还有一部分

带点的原字，它们之间有无这种对立？笔者认为表示天干的**山—山** 、**丞—釆**也可能是女性和男性的对立。天干的语义是什么，目前占主导地位的是“五色说”。认为契丹人与蒙古人一样用五色表示天干。即实先生用丰富的历史资料和语言材料进行了论证[32]。其结论可以概括如下：

项目 契丹字	读音	语义	天干	参考的语言或文献	产生不同写法的原因
伞 丐 丈 伞 丐 余 伞 丸 余	[Siauk‘æ]	蓝色	甲乙	《女真译语》之“出卫”—翠满洲语之“黄”[Suwajan]	1．反切法没有固定用字。2．没有正字法的约束。
	[Siauk‘æ]	蓝色	甲乙		
屮 丐 坎 屮 丐 余	[liauai]	红色	丙丁	《说郛·重编燕北录》之“掠胡”	没有严格规范的表现。
	[liauuæ]	红色	丙丁		
山 山	[niɔlɔg]	黄色	戊己	《契丹国志》潢河曰“袅罗个没里”。	标记一音多义，大金国的“金”不记**山** 而记**山**的原因是误刻的缘故。
	[niɔlkɔ]	金	戊己		
釆 釆	[ʧ‘aKa]	白色	庚辛	《后汉书·鲜卑传》之“弹汗山”认为指“白山”	由于没有规范而产生的混用现象。
	[ʧ‘aKag]	银	庚辛		
虫 爿 虫 爻	jɔuː	黑色	壬癸	《梦溪笔谈》之“姚家族”之“姚”—黑	
	jɔu	黑色	壬癸		

表3—1　契丹语的天干

从表格可以看出，契丹人虽然用五色表示天干，但是一色代表两个天干，而且一色有两种写法（表示蓝的 伞 丐 / 余　伞 丸 / 余 的读音相同）。这种二形一色，表示两个天干的说法是值得商榷的。蒙古人把五色分为阴性、阳性两种，分别表示十个天干。即蒙古语是一色二性，二性二形，表示十个天干（详见表3—2）[33]。其中表示阳性的  [xox]（蓝）、  [ʊlaːn]（红）、  [ʃar]（黄）、  [ʧagaːn]（白）、  [xar]（黑）等词的搭配词很多，构词功能很强，而  [xoxŏgʧin]（蓝）、  [ʊlaːgʧɪn]（红）、 [ʃarăgʧin]（黄）、  [ʧagaːgʧɪn]

（白）、 [xarăgtʃɪn]（黑）等的搭配词很少，其构词功能远不如表示“阳性”的词语。详见下表：

项目 / 天干	书面蒙古语	蒙古语口语	性质	意义	搭配语
甲	xöxe	[xox]	阳性	蓝、青	草、水
乙	xöxegčin	[xoxŏgtʃin]	阴性	蓝	地支
丙	ulaɣan	[ʊlaːn]	阳性	红、赤、朱	血
丁	ulaɣaɣčin	[ʊlaːgtʃɪn]	阴性	红	地支
戊	Sir-a	[ʃar]	阳性	黄	金
己	Siraɣčin	[ʃarăgtʃin]	阴性	黄	地支
庚	čaɣan	[tʃagaːn]	阳性	白	银、雪
辛	čaɣaɣčin	[tʃagaːgtʃɪn]	阴性	白	地支
壬	xar-a	[xar]	阳性	黑	酒、日
癸	xaraɣčin	[xarăgtʃɪn]	阴性	黑	地支

表3—2　蒙古语的天干

对比表3—1和表3—2，可以看出契丹人和蒙古人的五色虽然读音不能相合，但契丹人以五色表示天干，而且一色二形，与蒙古人的习惯基本相同。蒙古语的天干有阴阳之别，由此可以推测，契丹的一色二形，可能也有阴阳之别。依契丹语中表示五色的字的词尾，这种推测是可以成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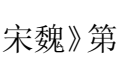
首先，表示天干—甲乙丙丁的契丹字的附加成分与表示子女排行老大（或第一）的附加成分的阴阳对立一致。如：  （修饰女孩子）、  （修饰男孩子），是附加成分  与  的阴阳对立。可以推测  表示甲（蓝）是阴性，   亦表示乙（蓝）是阳性，也是附加成分  与 的阴阳对立。  的收尾原字是的误笔。  见于《仁懿》第11行，是手抄本，不可靠。《副署》38行的单行原字      ，可合拼为 义为“丙午”，《智

先》第8行的  火义为“丁亥”，因此必为 是 之误。 表示丙（红）阴性， 亦表示（红）阳性。其附加成分恰好为 与 的阴阳对立。

其次，表示壬癸的 与 。据笔者观察， 用于女性的名字， 用于男性的名字。 表示壬（黑），阴性、 比表示辛（黑），阳性。这与蒙古语的习惯相近，已述于前。

其次， 与 以及 与 分别为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的对立。前文的对比研究证明带点的和不带点的字在语法意义上是女性与男性的对立。因此 与 以及 与 的对立可能反映了同样语法意义的对立。与前文之观点不仅不产生矛盾，而且进一步证明了笔者的推测不误。 表示戊（黄），阴性、 比表示己（黄），阳性， 表示庚（白），阴性、 比表示辛（白），阳性。

也许有人对 表示阴性、 表示阳性的结论，提出《郎君》第1行的“   ” 如何解释的问题。过去有的学者曾提出 是 的误刻的观点。现在看来，那个结论还是有问题。笔者在前文中提出 、 修饰限定女性表示“老大”和“老小”， 、 修饰限定男性表示“老大”和“老小”。而且发现 除了修饰女性，也修饰 （国）以及 （哀），而不修饰男性及 （耶律）等词。《郎君》首行   的   分别表示“大”和“金”，均为阴性。它们修饰于义为“国”的 ，而不是修饰于义为“皇弟”的 。 这里不可能使用修饰男性的 ，因为契丹语中“国家”可能为阴性。国家阴性也不足为怪，在蒙古语中一般用 （母）exe（口语[ex]）来修饰国家。如： [ex] [ʊls]，直译为母国，按照汉语习惯译为“祖国”，而没有“父国”这样的名称。因此，可以说蒙古语中“国家”也是阴性。因而这里 不能认为是修饰皇弟的，而是修饰国家的。弟弟是男性，契丹小字用修饰男性的 字来修饰，而不见修饰阴性的 来修饰的例

子。如《宋魏》第17行有  二字，义为“大弟”，可以做佐证。  与本文的观点不产生矛盾。

通过以上实例，可以了解契丹语的天干有阴阳之别。尽管如此，翻开契丹小字石刻就会发现，契丹人混用  与  、  与  、  与  、  与  的现象下表：

项目 / 契丹字	修饰语	性别	天干	出现次数	语义
	 、  、  等	阴性	甲 7次 乙 10次	17次	蓝色
	 、 	阳性	甲 1次 乙 1次	2次	
		阳性	甲 1次	1次	
	 、  等	阴性	丙 7次 丁 4次	11次	红色
	 、	阴性	丙 1次	1次	
	 、  等	阳性	丙 2次	2次	
	 、  等	阴性	戊 5次 己 7次	12次	黄色
		阳性	戊 1次	1次	
	、等	阴性	庚 9次 辛 5次	14次	白色
	 、  等	阳性	庚 4次	4次	
	、等	阴性	壬 4次 癸 1次	5次	黑色
		阴性	壬 3次	3次	
	、等	阳性	壬 3次	3次	
		阳性	癸 1次	1次	

表3—3　契丹天干的用例

从表3—3可以看出，表示天干的字明显地阴阳混用现象。前人根据这种现象，认为一色二形是因为契丹字不规范所致。笔者认为这种混用现象与被修饰语所指地支（十二属相）有关。前面已提出，《仁懿》抄本第11行出现的  是  的误笔，所以契丹语中的地支顺理成章地与“性”语法范畴脱钩。而且通过前文的分析，契丹语的定语是阴性还是阳性取决于被修饰语的自然性别。如果被修饰语没有阴阳之别，定语应为阴性还是阳性？从上面的表格可以看出，阴性阳性都可以使用，但习惯上一般使用阴性。这与不带点的基数词的使用频率高的现象是一致的。换句话说，以具有阴阳之别的形容词修饰无阴阳之别的地支，因而产生了阴性阳性混用的现象。这个事实说明契丹语“性”语法范畴的一个特征，即契丹语的形容词有阴性、阳性的区别，但是没有“中性”，俄语等语言的词汇除了有“阴性”、“阳性”还有“中性”。契丹语的形容词可能没有“中性”所以修饰地支的形容词出现了阴阳交替的现象。这是使研究者们产生误解的根源。

通过对比表示天干的字，笔者了解到：  和 中的原字  、 有交替现象，而且  和 中，原字  和 也有交替出现的现象。因此， 、 、 三个原字的读音应该相近。过去读 为[iau]，读 为[au]， 为[iou]，现在看来这些拟音都比较符合实际。

表示天干的字虽然在修饰地支的时候其阴阳之别不明显，但修饰其它词语的时候，极为明显。如： 、 二字。在修饰皇帝的时候用阳性 字，从不使用 。如： （《萧令公》第4行、《许王》第5行）。过去，直译为“天金皇帝之”，但史册无证。 有无其它含义值得继续研究。从“性”语法范畴的角度说，这里用带点的 来修饰皇帝是理所当然的。因为皇帝为男性，不能用修饰女性的 加以修饰。因为“国”在契丹语中看作阴性，所以 （大金国）中用 而不用 ，不产生矛盾。此外，表示男性的名字用字，而不用。如：《萧令公》的撰者用带点的字。这些都说明带点的字表示修饰男性的结论不误。同时也证明契丹语的天干有阴阳之别。

四、年号及其“性”

除了序数词、简单数词、天干，笔者从表示年号的契丹小字中也发现了

“性”语法范畴的痕迹。其附加成分和定语的使用规则，与本文提出的“性”语法范畴不谋而合。下面把迄今释读的年号按阴性阳性分类于下表：

年号	汉译	性别	年号	汉译	性别
父 伞生 反扎	统和	阳性	又 丙文 车及	太平	阴性
父 伏屮 尺爻	开泰	阳性	庆 伞朴	景福	阴性
父 伞分 屮丑 为木 父 米屮 丑木	重熙	阳性	又 令丙 刃	大康	阴性
父 冬木	清宁	阳性	伞分 又 廾反 闲 又 米廾 反闲	大安	阴性
父 令火 父 公火	咸雍	阳性？	又 伞朴	寿昌	阴性
父 木廾 反扎 父 木伞 反扎	干统	阳性	令业 国屮 付伏 公业 国屮 付伏	皇统	不详
父 今卡 屮公 爻	天庆	阳性	又 尤公 当	天辅	阴性
父 令金 丙爻 父 公金 丙爻	天眷	阳性	又 丐为 出	大定	阴性
父 令丙 爻 父 公丙 爻	天会	阳性	令火 丐为 出	保宁	不详
父 公丙 刃	天德	阳性			

表3—4　表示年号的契丹字[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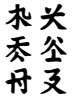
（1）表示统和的父 伞生 反扎 和乾统的父 木廾 反扎（或 木伞 反扎），二者词尾相同，

修饰语也相同。和表示阳性第五的  字的词尾进行比较，可视为  、  、  都表示阳性。修饰语  可能也是阳性。比较 和，得知和的读音相近。过去，分别拟读[ʊ]和[u]，可以成立。

（2）  （开泰）、 （天庆）、 （或 天眷）、 （或 天会），词尾都有,该原字用于序数词词尾，修饰阳性，因此把以上四个年号看作阳性。此外，原字作动词附加成分。据清格尔泰先生研究是动词陈述式附加成分，过去时[35]。《太叔祖》第5行的 前人已释出“云庆”之义，是庆云山之“庆云”的契丹语式说法。 的词干 常见于表示“封”的   等词语中，亦可视为动词。结合清先生的观点进一步推测，这些词组可能是主谓词组，而不像是偏正词组。再说以上四个年号的修饰语均为，这个字据前人研究表示“天”，而且下面不见所有格附加成分、之类，因此这些年号是主谓词组的可能性很大。如果这个推测不误，我们可以引出这样的结论：契丹语的主语和谓语之间也存在“性”的和谐。这个问题有待深入研究。

（3）表示“重熙”和“清宁”的 （或 ）和 其修饰语也是 字，可以推测也许是表示男性的附加成分。在《仁懿》第5行有   ，义为“重熙皇帝之”，从“性”语法范畴的角度说，这里的 修饰男性，因此表示男性的可能性很大。《智先》第13行有 ，为“阿撒里郎君”之义，已由刘凤翥先生释出。可作表示男性的佐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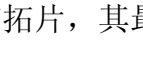
（4）于义为“大安” 的 （ ）的修饰语是 ，附加成分为


或  ，和表示阴性序数词第五  的附加成分或恰好吻合。因此  为阴性是能够肯定的。而且  字的修饰语是（大），不见或充当动词附加成分的用例。因而我们可以进一步推测  可能是名词。这个结论还告诉我们契丹语中除了数词、形容词、动词，名词也有阴性阳性的差异。从以下例子中也可看到动词词尾的阴阳之别：  （孝女）《副署22》，  （孝子）《副署38》。

（5）表示“大定”的  ，其修饰语和附加成分为和，根据前文，均为阴性，据此，也是阴性。

（6）表示“寿昌”，根据修饰语，可能是阴性，可是此字被修饰，表示的是景福，如此看来可能也表示阴性形容词。这个字还见于表示天长地久的中。由此可以推测，在契丹语中“天”为阳性，“地”为阴性。在蒙古语中也有 ᠡᠴᠢᠭᠡ ᠲᠡᠩᠷᠢ ečige tengri （父天），汉语一般说“老天爷”，但蒙古语叫“老天父”。“地”的修饰则用“母”，不是“父”。如：ᠡᠬᠡ ᠭᠠᠵᠠᠷ exe γaǰar （母地），相当于汉语的“大地母亲”，在这方面契丹语和蒙古语也有相似之处。此外，原字常见于表示女性的名字中，如：   （贵哥娘子），（得哥娘子）（《永清》第11-12行）等，和读音相同，所以和也可能与“性”的语法范畴有关。

此外表示“咸雍”的（）似乎是阳性，表示大定的似乎表示阴性。此外，（或），以修饰表示“天德”，以修饰表示“大康”，（或），阴性还是阳性，不好确定。表示“皇统”的（）和表示“保宁”的由于修饰语和附加成分的性别均

不清楚，不能确定其性别。表示年号的契丹字中唯一与本文的观点产生矛盾的是表示“太平”的  ，根据其修饰语，  的附加成分应为表示阴性的  ，这里却出现了表示阳性的  。笔者从《副署》第8行找到了带有阴性附加成分  的于义为年号“太平”的契丹字  ，字迹清晰。说明契丹小字中确实存在表示阴性的  字。还有《智先》第4-5行有：  ，首二字为“太尉”，前人已释出。笔者推测第三字可能“小名”之义，其词干可读[bag]，与蒙古语的“小”相当，为“太平”之义。汉志有：“初，别胥行帐次于野，地涌之水，既诞车下，报有泉涌出，味极甘美。不日视之，目有重童。父宰相异之，因字太平奴”的记载。这里的与表示年号太平的只差一字，意义应该相同。因此确实是耶律智先的小名“太平奴”。这里因为男性的名字使用了，却不用，再次证明了年号有阴性阳性的事实，而且也进一步证实了和阴阳对立的问题。《智先》第8行也有表示太平的，我们没有拓片，其最后一个原字是否,不得而知。

五、对附加符号读音的思考

通过上述分析，已经了解到契丹小字中表示自“一”到“十”的带点的字所表示的语法意义为修饰限定男性，表示“黄（戊）”和“白”（庚）等带点字的语法意义为“阳性”。在性别上，表示数词和颜色的带点字没有产生矛盾。而且从带点的引出的阴性阳性附加成分在表示年号的字中都得到了印证。那么，在发音方面带点与不带点的字是否相同，二者的读音有什么区别？这是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既然二者在语法意义上有了区别，这个区别在字形方面表现得如此清晰，二者在读音上不能没有区别。契丹小字的创造者，因二者的发音不同，为了清楚地反映其语音上的差别，才想出了以附加符号加以区别的方法。如果语音方面没有什么差别，就没有必要创造加点的字了。1000 多年以后的今天，我们研究契丹小字时利用“语法范畴”之类的语法理论来分析、归纳其语法特征。当初契丹人

的语言学理论的发达程度值得研究，但是我们可以推测契丹小字的创制者是根据读音，每碰到一个不同的音节创造一个原字的可能性很大。而且只是根据读音，可能没有考虑其它“语法意义”等因素。因而仅顾发音来创造的有符号之字，在读音方面必定与无符号之字之间有所细小的差别。而且可以进一步推测，这个差别应该是有规律的。如果毫无规律，为什么表记从“一”到“十”的契丹字的右侧一律采用加一个附加符号“点”来区分“男性”和“女性”呢？表示颜色的带点的字阳性，表示简单数词的带点的字也是阳性，说明附加符号点的“阳性”意义是普遍存在的。如果无规则地加“点”，即这个原字上加的“点”和那个原字上加的“点”各自表示不同的读音，那么这种文字会给实际交流带来许多障碍。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系统，系统性是文字的一个重要特征。据历史记载，契丹小字被创制到废止，大约度过了 260 余年的岁月，跨越了辽、金两个朝代，满足了几代人的文字交流需求。倘若契丹小字在系统性方面过于松散，正字法很不严密，具有近 500 个字母的文字怎么会能沿用那么长的时间呢？掌握 500 个原字及拼写法也得需要相当长的时间。虽然契丹小字是一种初级阶段的拼音文字，但是其系统性及正字法应该成熟到了一定程度。不然的话，几代人继承和沿用是不可思议的。只是我们从中发现的语音、语法规律太少，随着契丹小字研究的不断深入，规律的不断发现，我们也许能归纳比较科学的原字总表。我们比较造刻年代最早的《宗教》（1053）和最晚的《博州》（1170），在正字法方面，也看不出什么明显的差别，从造刻年代比较晚的资料中也找不到明显的误刻或违反传统拼写法的痕迹。由此可以设想，当初契丹人也许制定过比较简便易学的字母总表。所以，揭开其中的许多奥秘之前，最好不要下契丹小字正字法松散等结论。

再说带点和不带点之间的语音差别不会太大，假如二者之的读音过于悬殊，契丹人不会采用原有原字上加点的方式来表记那个读音，很有可能干脆放弃这个加点的方法，创造新的原字。正因为有规律且不值得创造新原字的情况下，契丹小字的创制者，才采用了原字上加点的办法。这不能不说是文字学方面的一个历史性的进步。

概括起来说，带点和不带点的字在读音上，应该是既有区别又相似的关系，而且附加符号“点”，从理论上来讲，其表示的语法意义和读音也应该是统一的。如果这个推测不误，这透露了契丹语的一个非常有意义的词汇“秘密”。即契丹语的从“一”到“十”的基数词有两类，一类为修饰限定阳性，一类为修饰限定阴性，而且泛指某种事物“数量”时，一般用不带点的字，特指阳性时则使用有

附加符号之字。或许有些人认为这个结论很奇特。其实，契丹语数词分阴性、阳性不足为怪。据蒙古语言学家们的研究，中古蒙古语中就曾有过“性”的语法范畴。认为中古蒙古语与现代蒙古语比较，其重要的特征是存在“性”语法范畴。“性”语法范畴的最主要的内容是“性的调和”。定语和被修饰语、主语和谓语之间男性与男性，女性与女性被搭配使用。与姓名有关的词中附加成分  “-dai”表示阳性，  “-jin”表示阴性，形容词附加成分  “-tu”表示阳性，  “-tai”表示阴性，动词附加成分也有性的调和。附加成分 “-ba”表示阳性， “-bi”表示阴性[36]。有的学者还认为中古蒙古语数词也有性的和谐。  χoyar（二）表示阳性，  jirin（二）表示“阴性”。  γun-_a 表示三岁公牛，  γunji 表示三岁母牛，  dön_e 表示四岁公牛， dönji 表示四岁母牛[37]。

以上谈到的有符号与无符号字之间的既相似，又有区别的读音，从文字学的角度分析，可能是一个音素。假如能够探明其读音，对整个契丹小字原字的解读极其重要。可以说，解通契丹小字之谜的又一把钥匙。据笔者了解，契丹小字中成对的（或成组的），而且也可以看作有无符号字的约有 80 余个。根据其附加符号所处的位置分类如次：

（1）附加符号点居于右侧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附加符号点居于下边的：**—　—　——；**

（3）附加符号点居于中间的：**—　—；**

（4）不好断定的：**——　——　——；**

目前，这些成对的（或成组的）原字，是否都是阴性、阳性的对立，所有附加符号的读音是否相同，附加符号“点”的位置是否影响读音等问题，我们都不太清楚。因为其中的好多原字的读音尚不明确。

尽管如此，这里暂时利用已知读音的契丹字，对附加符号的读音作一些初步

的思考，权当抛砖引玉之说。当然，根据目前的研究水平，我们只能从简单数词及序数词入手研究这个问题。因为这些数词属于契丹本民族语词，比起从汉语借词中寻求规律也许更妥当一些。况且，学术界对数词研究方面已经有了一定的基础。

契丹小字石刻中常见表示年月日、年龄的数词，因而表示基数词的契丹字很早就引起了学术界的注意。早期研究契丹文字的学者们用契汉对比的办法，已经确定了从“一”至“十”的简单数词的字义。如：  （一）、（二）、  （三）、  （四）、(五)、  （六）、  （七）、  （八）、  （九）、  （十）。其中，表示“五”的契丹字的读音，因《辽史·礼志》有“五月重五日……国语谓是日为讨赛咿唲。‘讨’，五；‘赛咿唲’，月也”的记载，小组已为拟了[t‘au]的音。又据《辽史·营卫志》记载之“赤是得本为孝”为（九）拟了[is]的音，这一拟音，在解读  （孝）一词中已经得到验证。但是，其余八个简单数词的读音是什么，部分学者对此进行过专门研究。如 1950 年代日本的爱宕松男先生简化蒙古语的简单数词的办法构拟了契丹数词的读音。由于任意性太大，研究方法不当，没有得到学界的赞同。1980 年代，即实先生利用字源研究以及与满语、蒙古语、达斡尔语比较等办法拟读了契丹数词，但是缺乏更可靠的证据，仍无得到学界的普遍赞同。1991 年，在辽宁省阜新县出土了《海棠山》。这方墓志虽然破损严重，但对契丹数词的正确解读起到了重要作用。刘凤翥先生把墓志中出现的表示子女排行“第一”至“第八”（？）的序数词为

基础，采用切掉序数词词尾的办法，探索过契丹基数词的读音。如：读“m(？)”、读“c[r]”或“ch[r]”、读“he[r]”、读“de[ri]”。并且说“这进一步证明以蒙古语为基础为契丹语‘一’、‘二’拟音的中外学者的诸说一概都是不能成立的臆测……（）的读音与蒙古语和女真语中‘七’的读音不同是可以肯定的”[38]。1997 年，清格尔泰先生对契丹小字数词进行综合研究，构拟了、、、、、的音值。该研究既有历史比较语言学的理论指导，也有序数词词干的依据，所以，具有相当的说服力。

为了让读者更清楚地了解，把迄今研究契丹数词的主要研究人员及其研究结论列于下表：

学者 契丹字	爱宕松男[39]		即实[40]		清格尔泰[41]	
	拟音	据蒙古语数词	拟音	依据	拟音	依据
𘮮	nen	nigen	[ɔmu]	字源“毛” 𘮮𘮫𘮬 = 𘮭𘮫𘮬 满语“一”读[əmu]	maS	序数词 𘮯𘮰𘮱 的词干 𘮯𘮰
𘮲	hya	hoyar	[kʻʊir]	字源“圣” 蒙、达语[xɔjir]	ʧur	序数词 𘮳𘮴𘮵 的词干 𘮳𘮴
𘮶	gan	gurban	[kurpu]	字源“勾匕” 蒙、达语[kurpa]	ɣʊr	序数词 𘮷𘮸𘮵 的词干 𘮷𘮸
𘮹	den	dürben	[turpu]	字源“ ” 达语[turpu]	dur	序数词 𘮺𘮸𘮻 的词干 𘮺𘮸
𘮼			[tʻawʊ]	《辽史》“讨，五”	tʻaw	序数词 𘮽𘮾𘮿𘯀 的词干 𘮽𘮾
𘯁	ji	jirgugan	[ʧirkɔ]	字源“仄” 蒙、达[ʧirkɔkɑ]	nir	女真语“十六”读 nixun
𘯂	doa	dologan	[tɔlɔ]	字源“屠” 蒙、达语[tɔlɔkɑ]	dol	序数词 𘯃𘯄𘯅 的词干 𘯃𘯄
𘯆	nman	naiman	[naimu]	字源“乃土” 蒙、达语[naimɑ]		

𗼻	yi	yisun	[iSu]	北方诸民族语言之数词无单音节		
𗽾	aa	araban	[xarpa]	古代蒙古语 [xarpa]		

表 3—5　契丹数词研究的主要结论

从表 3—5 可以看出，契丹语的简单数词除了“一”的读音，其余的**𘟙**（二）、**𘠽**（三）、**𘟥**（四）、**𘟪**（五）、**𘟂**（七）、**𗼻**（九）的读音都与蒙古语相近。

如前所述，契丹小字的简单数词可能有阴性阳性两类。不带点的基数词用来修饰限定女性，可以看作阴性数词，带点的基数词则主要用来修饰限定男性，可以看作阳性数词。契丹小字的序数词也与基数词一样，也有阴阳之别。附有**𗴲**、**𗴲𗼃**、**𗴲**、**𗴲𗼃** 附加成分的序数词是阳性序数词，主要是用来修饰限定男性。附有**𗼃**、**𗼃**、**𗼃𗼃** 等附加成分的则是阴性，用来修饰限定女性。比起阳性，阴性基数词具有使用范围广，频率高等特点。为了对比研究基数词及序数词，笔者搜集了所有已释读契丹序数词，根据阴阳进行分类，一同列于下表：

词汇 / 意义 / 性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阳性基数	𘟙	𘠽	𘠾	𘟥	𘟪	𘟬	𘟂	𘟭	𗼻	𗽾
阳性序数	𘟙𗴲 𘟙𗴲𗴲 𘟙𗴲𗴲	𘠽𗴲 𘠽𗴲	𘠾𗴲 𘠾𗴲 𘠾𗴲	𘟥𗴲 𘟥𗴲	𘟪𗴲 𘟪𗴲 𘟪𗴲	𘟬𗴲	𘟂𗴲 𘟂𗴲	𘟭𗴲	𗼻𗴲	
阴性基数	𘟙	𘠽	𘠾	𘟥	𘟪	𘟬	𘟂	𘟭	𗼻	𗽾
阴性序数	𘟙𗼃 𘟙𗼃	𘠽𗼃 𘠽𗼃	𘠾𗼃	𘟥𗼃 𘟥𗼃	𘟪𗼃 𘟪𗼃	𘟬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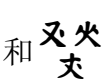
表 3—6　简单数词和序数词性别对照表

从表 3—6 可以看到契丹语数词分阴性阳性的分布情况。与蒙古语比较，契丹语的序数词的词尾可能比较繁多。

（1）表示第一的有 




等字。与这些词交替使用的还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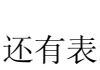
、 

等。这里的 

和 

都是新发现的字。其中的 

见于《永清》第 10 行，字迹清楚。 

见于《韩迪烈》第 18 行，其第二原字的形体与原字 
稍有不同，其它墓志中也未曾见过，因此这次不考虑 

的音读问题。这样与“第一”有关的契丹字有 






等六个字。看附加成分及使用情况，得知



是阳性，

是阴性。其中 
和 
还有表示“大”的意义。如： 



（大金国之），

（大号），

（大耶律之），

（大孝）。那么，理所当然地涉及

的语义是“大”还是“第一”的问题。过去，学者们认为

表示“第一”，但是参考蒙古语的习惯，长子一般叫 [ʊːgăn] [xuː]或 [ix] [xuː]（大儿子），而不说 [nəgdugəːr] [xuː]（第一个儿子），长女一般叫 [ʊːgăn] [œXɪn]或 [ix][œXɪn]（大女儿），而不说 [nəgdugəːr œXɪn]（第一个女儿）。大儿子、大女儿即第一个儿子、第一个女儿，但是如果表示“大”，

等都属于形容词，
、
、
将成为形容词词尾，与序数词词尾豪无瓜葛。由于篇幅关系，

表示“大”的问题暂不讨论。

如果

等字表示“第一”，我们也许从对其词干的对比当中获得附加符号的音值。其词尾
、
的读音可能相近，从表示“宰相”两种不同写法的契丹字

（智 11）和

（永 5）中可以得到印证。
读[gɔ]，
亦读[gu]。从而表示“第一”的契丹字的词干可分为阴阳二种。阳性为

和

，阴性为

。从二者的对比中可以获得附加符号“点”的读音，不过这只是一种可能，是否确实如此，尚需深入研究。这里做一些推测。

中的  的发音为[m]，为  字清格尔泰先生曾构拟过[as]的音[42]，这个读音能够落实。在《智先》13 行出现的人名 ，和汉文墓志对比的话，应释为“阿撒里”，这个已述于前，因此 读[as]可信。[m]+[as]应读[mas]。 的第二个原字 的读音与[ʧ]有关，前已述及。关于阴性词干 中的原字 ，与[ɔ]有关。前文提到，据宝玉柱先生的解读， 表示“迭剌部霞濑益石烈乡耶律弥里”。其中关于 的音义，过去其他学者也曾探讨过。此字在有的资料中记作 ，因此， 和 的第二个原字 与 的读音有可能相近。 的读音为[ʊ]，前人已拟读。参考这个读音，可把原字 拟读为[ɔ]。表示“霞濑益”的契丹字也有 、 、 等几种写法。其中的原字 和 用于拼写表示“壬癸（黑）”的契丹字 、 、 。宝先生把 和 读作[ɣal]。笔者在此参考蒙古语中的“黑”曰ᠬᠠᠷ[xar],并根据“霞濑益”的中古音，把 、 、 的读音构拟为[xara]~[xar]，也许更得体。

据以上情况， 读 mas， 读 mʊ，比较这两种读音，可以推测附加符号“点”的读音。但是 和 表示“大”的可能性更大。

（2）比较表示“第二”的 、 与   可以看出，其序数词附加成分分别为 与 ，前人推测之 与 相同或相近的结论可信。

（3）表示“第三” 的   与   的对比中可以确知 = = ，其读音为[ɣʊr]。 出现于《永清》第 13 行，字迹比较清晰，但笔者认为 可能为误刻。此外， 等于 ， 又等于 ,这样可能 与 的读音也应该相同，可是从契丹小字资料中未发现 字单独使用的例子。从而可以推测 与 的读音不一定完全相同。

（4）对比表示“第四”的契丹语序数词  、  与   可以进一步肯定，前人提出的  、  、  三个原字读音相同或相近，读 t/t‘的结论基本可以成立。

（5）表示“第五”的序数词，阳性为、，阴性为、。两项比较，可以看出，表示“第五”的序数词的附加成分为  （阳性）与（阴性）或者（阳性）与（阴性）。已知的读音为 g/ɣ，契丹文字研究小组已释出。的读音应与 g/ɣ 相近。原字与的读音也相近。

（6）表示“第六”的序数词与，词根相同，词尾不同。说明与具有单独表示序数“性别”的功能。阳性的序数词词干没有带点形式出现，也告诉我们基数词后面接加序数附加成分，就可不带附加符号。因此，与的读音一旦明了，也许能构拟附加符号的读音。可惜，目前对与的读音虽有种种拟音，但仍无令人信服的结论。其中，对原字的读音，各家有：[uei]、[kui]、lɑ、[xui]/[xoi]、də、wei、ʧei、ei 等几种意见。原字的读音目前尚无定论。限于目前的研究水平，从与的对比当中得出附加符号—“点”的确切音值为时尚早。

（7）表示“第七”的阴性序数词尚未发现。据阳性字推测，将会发现的阴性序数词的必为。契丹语表示“第七”的附加成分是。

（8）已见资料中不见表示阴性序数词“第八”的字。据阳性的字形，可以推测其字形必为。也可以推测表示契丹语“第八”的附加成分为，与其对立的阴性附加成分将是。

（9）《许王》第 58 行出现的，在形体上看似乎表示“第九”。它是修饰男性的序数词。修饰女性的序数词尚未发现，可以推测其字形应为。

综上所述，在这一章主要叙述了契丹小字原字中的序数词及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语法意义。还涉及了表示天干、年号、人名的契丹字及部分动词、形容词的

音读问题。逐步论证了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的事实。得出的结论有以下几点：

（1）契丹语序数词词尾有阴阳之别。

（2）契丹小字中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字在语法意义方面是阴性阳性的对立。带点的字表示阳性，不带点的则是阴性。

（3）表示天干的契丹字，也可以分为阴性和阳性。契丹语可能以五色表示天干，一色二性，二性二形，共十色表示十个天干。原始资料中阴性阳性混用的现象是，因为修饰语有阴阳之别，而被修饰语无阴阳之别所致。

（4）契丹语的简单数词也有阴性阳性二种。带点的简单数词为阳性，不带点的简单数词为阴性。

（5）表示年号的契丹字也有阴阳之别。从语法学的角度分析年号，可以得出除了形容词、数词，名词和动词也有阴阳之别的结论。

本章还有几项副产品：

（1）与新发现的资料对比，  的最后一个原字应为  ，把契丹字应更正为  。

（2）与新资料对比，提出了《仁懿》中的是 的误笔，契丹小字原字中不存在。

（3）认为与交替使用，读[gɔ]亦读[gu]。

（4） 和的读音为[ɔɣ] 和[ɔg]。

论证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揭开了契丹小字的又一层神秘的“面纱”，这对探明契丹小字中的契丹语词的拼写规则以及蒙古语族语言的语法范畴的研究都具有参考意义。

---

[1] 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 年第 4 期，1—9 页。

[2] 刘凤翥、清格勒：《辽代〈韩德昌墓志铭〉和〈耶律（韩）高十墓志铭〉考释》，《国学研究》第十五卷，99—118 页。

[3] 袁海波、刘凤翥：《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207—221 页。

[4]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四探》，《第三十五届世界阿尔泰学会会议记录》，台北联合报国学文献馆，1993 年，543—567 页。

[5] 刘凤翥、清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194—208 页。

[6] 刘凤翥、唐彩兰、高娃：《辽代萧乌卢本等三人的墓志铭考释》，《文史》2004 年第 2 辑，114 页。

[7]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五探》，《汉学研究》，1995 年第 2 期，313—347 页。
[8]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等：《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589 页。
[9] 刘凤翥、清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194—208。
[9] 契丹文字研究小组：《关于契丹小字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77 年第 4 期，1—97 页。
[10] 即实：《关于契丹数词读音问题》，《内蒙古大学学报》1986 年第 4 期，89—100 页。
[11] 陈乃雄：《蒙古语族语言的词汇》，《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1 期，105—116 页。
[12] 陈乃雄：《契丹小字数词“影子字”探》，《内蒙古大学学报》1992 年第 3 期，1—8 页。
[13] 黄振华：《契丹文  考》，《社会科学战线》1981 年第 2 期，326—333 页。
[14] 刘凤翥：《契丹小字  和  的解读及其它》，《宋辽金史论丛》1983 年第 1 期，317—325 页。
[15]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再探》，《考古学报》1983 年第 2 期，255—270 页。
[16]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294—297 页。
[17]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300—304 页。
[18] 即实：《契丹字源一斑》，《社会科学辑刊》1981 年第 3 期，106—109 页。
[19] 即实：《契丹小字解读拾零》，《东北地方史研究》1986 年第 4 期，64—73 页。
[20]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17—18 页。
[21] 高路加：《契丹姓氏耶律音义新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4 期，70—83 页。
[22] 高路加：《契丹字词拾零》，《内蒙古大学学报》1991 年第 4 期，64—67、96 页。
[23] 刘凤翥：《契丹小字  和  的解读及其它》，《宋辽金史论丛》1983 年第 1 期，317—325 页。
[24] 石金民、于泽民：《契丹小字耶律奴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年第2期，61—68页。
[25] 刘凤翥、青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194—208 页。
[26] 刘凤翥、青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194—208 页。
[27] 刘凤翥、青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194—208 页。
[28] 刘凤翥，《契丹小字〈韩高十墓志〉考释》，《揖芬集—张政烺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年 5 月，517—522 页。
[29] 郑晓光：《契丹小字〈耶律永宁郎君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2 年第 2 期，63—69 页。
[30] 刘凤翥：《契丹小字〈韩高十墓志〉考释》，《揖芬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年，517—522 页。
[31] 梁振晶：《阜新四家子辽墓发掘简报》，《辽宁考古文集》，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2003 年，121—130 页。
[32]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285—304 页。
[33] 内蒙古大学蒙古学学院蒙古语文研究所：《蒙汉词典》（增订本），呼和浩特：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9 年。
[34] 刘凤翥：《最近二十年来的契丹文字研究概况》，《燕京学报》2001 年新 11 期，205—246 页。
[35]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中的动词附加成分》，《民族语文》1992 年第 2 期，1—9 页。
[36] 布仁巴图：《与中古蒙古语“性范畴”相关的若干特殊现象考》，《蒙古语言文学》2003 年第 5 期，3—8 页。

[37] 天锋：《关于蒙古语的词性区别》，《蒙古语文》1984 年第 3 期，61—69 页。
[38] 刘凤翥：《海棠山契丹小字墓志残石补释》，《阜新辽金史研究》1995 年第 2 期，149—151 页。
[39] 契丹文字研究小组：《关于契丹小字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77 年第 4 期，1—97 页。
[40]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341—365 页。
[41] 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 年第 4 期，1—9 页。
[42]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61—62 页。

结　论

契丹语的静词语法范畴研究已经有了较长的历史，积累了一定的研究成果。前文将契丹小字中的静词语法范畴，按其发现时间的先后，以“格”、“数”、“性”的顺序排列，并举例说明了其文字表现形式及其语音特征。并利用本人建立的《语料库》，注明了每个附加成分的出现次数、出现位置，同时考述了所涉及的一批契丹语词的音义。本文所做的新工作和得到的新认识，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项：

一、契丹语静词“格”语法范畴

目前可以肯定的契丹语格附加成分有：主格、领格、向位格、宾格、凭借格、从比格等几种。其表现形式及语音形式如下表所示：

格附加成分	契丹字	音值	词尾出现次数	其他
主格				没有专门附加成分
领格	夬	[ɑn]	365	
	甬	[in]	242	
	尕	[ʊn]	170	
	必	[un]	533	
	朴	[ən]	1685	具有广泛的适用性
	夯	[en]	120	笔者按
	大	[yn]	2	笔者按
	公	[nə]	152	
	伏	[nɔ]	1097	
	关	[i]	1291	
	矢	[tə]	630	具有广泛的适用性

向位格	令 㕣	[tu] [t‘u]	96 329	
	朱	[ta]	65	
	𠂉	[ti]	72	
	𠂇攴	[tur] ~ [t‘ur]	29	笔者按
	闲	[ɣɔ]	27	笔者按
	关	[i]	1291	笔者按
宾格	𠂤	[ri]~[il]	1604	不能完全肯定
	关	[i]	1291	不能完全肯定
凭借格	𠂤	[ri]~[il]	1604	
从比格	矢关	[ti] ~ [t‘i]	81	具有广泛的适用性
	朱关	[ti] ~ [t‘i]	12	笔者按
	𠂉关	[ti] ~ [t‘i]	7	笔者按
	㕣关	[ti] ~ [t‘i]	7	笔者按
	令关	[ti] ~ [t‘i]	2	笔者按

二、契丹语静词“数”语法范畴

契丹语复数附加成分的数量很多，从其语音形式来看，一般以 t/t‘、s、ʧ、r 辅音为中心，按元音和谐律的要求进行连接。兹一并排列如下：

种类	复数附加成分	音值	词尾出现次数	其他
带有 t/t‘	令	[tu]	96	
	㕣	[t‘u]	329	具有广泛适用性
	币	[t‘ə]	28	

辅音的	东	[tʊ]	115	
	火	[ut]	90	
	尘	[te]	111	
带有s辅音的	伞	[əs]	325	具有广泛的适应性
	丞	[is]	137	笔者按
	卡	[su]	160	笔者按（拟音）
	出	[sɑ]	498	
带有ʧ辅音的	兴	[ʧi]	32	
	支	[ʧi]	19	
	朱	[ʧə]	293	笔者按
带有r辅音的	化	[ru]	235	
	化	[ri]	225	笔者按
其他复数后缀	矢	[li]	30	
	伏爻	[nɔr]~[nɔl]	50	
	伏叉	[nin]?	29	
	伏今	[nɔd]	3	笔者按

三、契丹语静词“性”语法范畴

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契丹小字的原字有阴阳字之别。据笔者观察，契丹语中表示“性”语法范畴的附加成分也很多。下面将本文考证出来的“性”语法范畴的附加成分归纳如下：

序数词附加成分					
阳性			阴性		
附加成分	音值	其他	附加成分	音值	其他
余	[gu]	笔者按	丈		笔者按
欠	[gɔ]	笔者按	丈		笔者按
爻	[ri]~[il]	笔者按	当		笔者按
反扎	[ɔg]	笔者按	反闲	[ɔɣ]	笔者按
形容词附加成分					
阳性			阴性		
附加成分	音值	其他	附加成分	音值	其他
及	[u]	笔者按	兴	[iu]	笔者按
叉	[i]?	笔者按	兴	[iu]	笔者按
余	[gu]	笔者按	丈		笔者按
动词附加成分					
阳性			阴性		
附加成分	音值	其他	附加成分	音值	其他
奔伏	[ben]	笔者按	奔叉	[bi]?	笔者按
奔伏	[ben]	笔者按	屮	[bi]?	笔者按
爻	[ri]~[il]	笔者按	当		笔者按
木	[li]	笔者按	半	[ɑi]	笔者按
其他					
阳性			阴性		
			爷、夯	[ə]	笔者按

四、本文中试读的原字及词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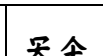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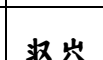
本文在解读静词附加成分的过程中，对有些原字及词语的音、义作了一些试读。兹归纳如下：

试读的原字					
原字	音值	出现次数	原字	音值	出现次数

刃	[gy]	326	分	[ʧe]	128
弓	[ur]	50	朱	[tɑ]	105
爪	[ti]	94	币	[t‘ə]	192
尘	[te]	253	公	[ɔ]	128
虫	[xɑrɑ]~[xɑr]	33	虫	[xɑrɑ]~[xɑr]	7
尘	[xɑrɑ]~[xɑr]	39	犬	[yn]	9
卡	[su]	338	尽	[ju]	44
尤	[t‘e]	163	尤	[t‘y]	186
丐	含[ʧ]辅音	7	豹	含[ʧ]辅音	131
豹	含[ʧ]辅音	753			

试读的词语

契丹字	拟音释义	契丹字	拟音释义
仍买 几灾 朴	[tan][gurən] 东丹国	可朴 朴	[bɑiənən]~ [bɑənən] 早晨（领）
令刃 分	[t‘əkut] ~[t‘əkuʧe] 妊古只（人名）	尸伏	[dolon] 海（之）
达	多（和数量有关）	夕丈	小（阴性）
又乡 、又冬 欠 余	masagu（？） 老大（阳性）	又公 丈	mɔgun（？） 老大（阴性）
业木	[bər]~ [buli] 妻子	尤灾	[t‘yru]~[t‘yr] 元、头
杰 币	王子	劝伏 几夯 尔火	丑女哥娘子

	最后一任妻子		契丹诸行宫
	兄弟 姐妹		[k‘u] ~[k‘iu] 妹妹

五、对契丹语言文字的新认识

通过研究契丹语的静词附加成分，对契丹语言文字产生了新的认识。在正文部分也曾多次提出过，这里做简单归纳：

（1） 契丹语简单数词有阴阳之别；

（2） 契丹语中敬语和亲属称谓比较丰富；

（3） 契丹小字中辅音相同，而且元音性质相近的契丹原字有交替使用的现象；

（4） 契丹小字中有的读音有时用一个原字标记，有时用两个原字标记；

（5） 在契丹小字文献中存在长元音及其形成的痕迹；

（6） 契丹小字原字与原字相拼，有时需要表示插入音的原字；

（7） 契丹语静词附加成分的使用，遵循元音和谐律；

（8） 契丹小字中的静词附加成分有时以独体字的形式出现，不一定和静词词干连写；

（9） 契丹小字原字的字形与字音有一定的内在联系。

综上所述，本文系统地描写研究“格”、“数”、“性”等三大语法范畴，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但因我本人的研究功力不深，在有些内容上还未能得以入手。因此，如果拙文能为将来学界撰成一部完整的契丹语附加成分研究文章起到铺路石的作用，或能对今后这方面的研究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也就问心无憾了。

附录一、主要参考文献

一、主要参考著述：

1. 金毓黻编录：《辽陵石刻集录六卷》，奉天图书馆刊，1934 年 4 月。
2. 田村实造、小林行雄：《庆陵—東モンゴリアにおける遼代帝王陵とその壁画に関する》，日本：座右宝刊行会版，1953 年 3 月。
3. [元]脱脱：《辽史》中华书局，1974 年 10 月。
4. 藤堂明保：《学研汉和大辞典》，东京：学习研究社，1978 年 4 月。
5. 恩和巴图等：《达斡尔语词汇》，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4 年 7 月。
6. [宋]叶隆礼：《契丹国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年 6 月。
7. 清格尔泰、刘凤翥、陈乃雄、于宝林、邢复礼：《契丹小字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8 月。
8. 恩和巴图等：《达斡尔语与蒙古语》，呼和浩特：内蒙古教育出版社，1988 年 1 月。
9. 清格尔泰：《现代蒙古语语法》，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1 年 5 月。
10. 向南：《辽代石刻文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5 年 4 月。
11. 傅懋勣：《傅懋勣先生民族语文论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年 10 月。
12. 即实：《谜林问径—契丹小字解读新程》，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6 年 1 月。
13. 乌•满达夫、嘎日迪、援朝：《中古蒙古语》，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7 年 12 月。
14. 于宝林：《契丹古代史论稿》，合肥：黄山书社，1998 年 10 月。
15. 内蒙古大学蒙古学学院蒙古语文研究所：《蒙汉词典》（增订本），呼和浩特：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9 年 6 月。
16.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问题》，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
17. 政协巴林左旗委员会编：《大辽韩知古家族》，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2 年 8 月。
18. 《辽史拾遗》，徐丽华编：《中国少数民族古籍集成》第二十三册，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2002 年 11 月。
19. [日本]小泽重男诸，呼格吉勒图、胡树等译：《中世纪蒙古语诸形态研究》呼和浩特：内蒙古教育出版社，2004 年 8 月。
20. 何天明：《辽代政权机构史稿》，呼和浩特：内蒙古大学出版社，2004 年 9 月。
21. 刘凤翥：《遍访契丹文字话拓碑》，北京：华艺出版社，2005 年 8 月。
22. 栗林均、确精扎布：《「元朝秘史」モンゴル語全単語•語尾索引》，仙台：日本東北大学東北アジア研究センター，2001 年 12 月。
23. 呼格吉勒图：《蒙古语族语言基本元音比较研究》，呼和浩特：内蒙古教育出

版社，2004 年 8 月。
24. 唐彩兰：《辽上京文物撷英》，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2005 年 7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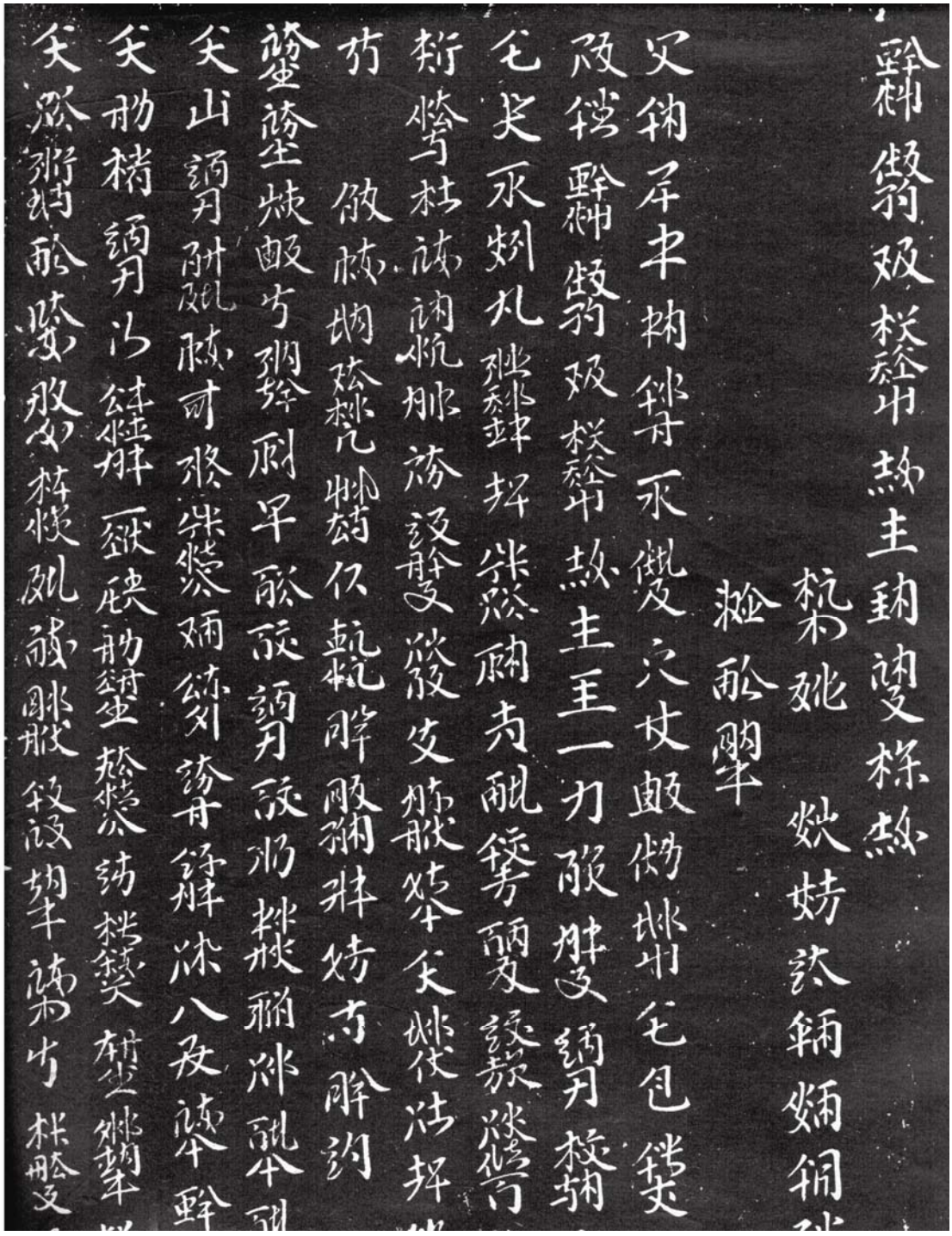
二、主要参考论文：

1. ［日本］羽田亨：《契丹文字的新资料》，《史林》1925 年第 10 卷第 1 号。
2. 李文信：《义县清河门辽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4 年第 8 期。
3. 金光平：《从契丹大小字到女真大小字》，《内蒙古大学学报》1962 年第 2 期。
4. 郑绍宗：《兴隆县梓木林子发现的契丹文墓志铭》，《考古》1973 年第 5 期。
5. 阜新县文化局文物组：《辽宁阜新县辽许王墓清理简报》，《文物资料丛刊》1977 年创刊号。
6. 契丹文字研究小组：《关于契丹小字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77 年第 4 期（契丹小字研究专号）。
7. 刘凤翥、于宝林：《契丹小字〈许王墓志〉考释》，《文物资料丛刊》1977 年创刊号。
8. 清格尔泰、陈乃雄：《关于契丹字的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蒙文版）1979 年第 1、2 期合刊。
9. 沈汇：《论契丹小字的创制与解读—兼谈达斡尔族的族源》，《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0 年第 4 期。
10. 即实：《契丹字源初探》（邮印稿），辽宁社会科学院，1980 年 5 月。
11. 黄振华：《契丹文  考》，《社会科学战线》1981 年第 2 期。
12. 即实：《契丹字源一斑》，《社会科学辑刊》1981 年第 3 期。
13. 昭乌达盟文物工作站、翁牛特旗文化馆：《内蒙古山嘴子“故耶律氏”墓发掘报告》，《文物资料丛刊》1981 年第 5 期。
14. 即实：《关于“山”、“山”二字》，《内蒙古大学学报》1982 年第 3、4 期合刊。
15.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再探》，《考古学报》1983 年第 2 期。
16. 道尔吉、贺希格：《女真译语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83 年增刊。
17. 刘凤翥：《契丹小字  和  的解读及其它》，《宋辽金史论丛》1983 年第 1 期。
18. 王弘力：《对〈契丹小字字源举隅〉的几点商榷》，《民族语文》1984 年第 3 期。
19. 天锋：《关于蒙古语的词性区别》，《蒙古语文》1984 年第 3 期。
20. 即实：《关于契丹数词读音问题》，《内蒙古大学学报》1986 年第 4 期。
21. 王弘力：《契丹小字墓志研究》，《民族语文》1986 年第 4 期。
22. 即实：《契丹小字解读拾零》，《东北地方史研究》1986 年第 4 期。
23. 王弘力：《契丹小字中之契丹》，《民族语文》1987 年第 5 期。
24. 陈乃雄：《近十年来我国契丹字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87 年第 3 期。
25. 陈乃雄：《蒙古语族语言的词汇》，《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1 期。
26. 高路加：《契丹小字复数符号探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2 期。
27. 即实：《从  说起》，《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4 期。
28. 高路加：《契丹姓氏耶律音义新探》，《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 年第 4 期。

29. 王弘力：《契丹小字宫殿解》，《内蒙古大学学报》1990 年第 1 期，61-63 页。
30. 清格尔泰：《关于契丹语中地支的读音》，《蒙古学研究》1991 年第 2 期。
31. 高路加：《契丹字词拾零》，《内蒙古大学学报》1991 年第 4 期。
32. 陈乃雄：《契丹小字数词“影子字”探》，《内蒙古大学学报》1992 年第 3 期。
33.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中的动词附加成分》《民族语文》1992 年第 2 期。
34. 吕振奎、袁海波：《辽宁阜新海棠山发现契丹小字造像碑》，《考古》1992 年第 8 期。
35. 阎万章：《北票出土契丹小字〈耶律仁先墓志铭〉考释》，《辽海文物学刊》1992 年第 2 期。
36. [日]丰田五郎著，沈力译：《关于契丹小字的方位和一些数词》，《中国民族史研究》第 4 辑，北京：改革出版社，1992 年。
37. 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四探》，《第三十五届世界阿尔泰学会会议记录》，台北联合报国学文献馆，1993 年。
38. 鲁宝林、辛发：《北镇辽耶律宗教墓》，《辽海文物学刊》1993 年第 2 期。
39. 刘凤翥、朱志民、周洪山、赵杰：《契丹小字解读五探》，《汉学研究》1995 年第 13 卷，第 2 期。
40. 刘凤翥：《海棠山契丹小字墓志残石补释》，《阜新辽金史研究》1995 年第 2 期。
41. 额尔敦巴特尔：《简论契丹大字和女真文字的比较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96 年第 3 期。
42. 于宝林：《契丹文字制字时借用汉字的初步研究》，《内蒙古大学学报》1996 年第 3 期。
43. 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 年第 4 期。
44. 清格尔泰：《关于契丹文字的特点》，韩国口诀学会编《亚洲诸民族的文字》，汉城，1997 年。汉文本。
45. 刘凤翥：《契丹大字六十年之研究》，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新第 7 期，1998 年。
46. [日]丰田五郎：《契丹小字对四季的称呼》，《民族语文》1998 年第 1 期。
47. 陈乃雄、杨杰：《乌日根塔拉辽墓出土的契丹小字墓志铭考释》，《西北民族研究》1999 年第 2 期。
48. 王未想：《契丹小字〈泽州刺史墓志〉残石考释》，《民族语文》1999 年第 2 期。
49. 刘浦江：《内蒙古敖汉旗出土的〈金代契丹小字墓志残石考释〉考释》，《考古》1999 年第 5 期。
50.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研究概况》，《内蒙古大学学报》（蒙文版）1999 年第 4 期。
51. 卢迎红、周峰：《契丹小字〈耶律迪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0 年第 1 期。
52. 赵志伟、包瑞军：《契丹小字〈耶律智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 年第 3 期。
53. 石金民、于泽民：《契丹小字〈耶律奴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 年第 2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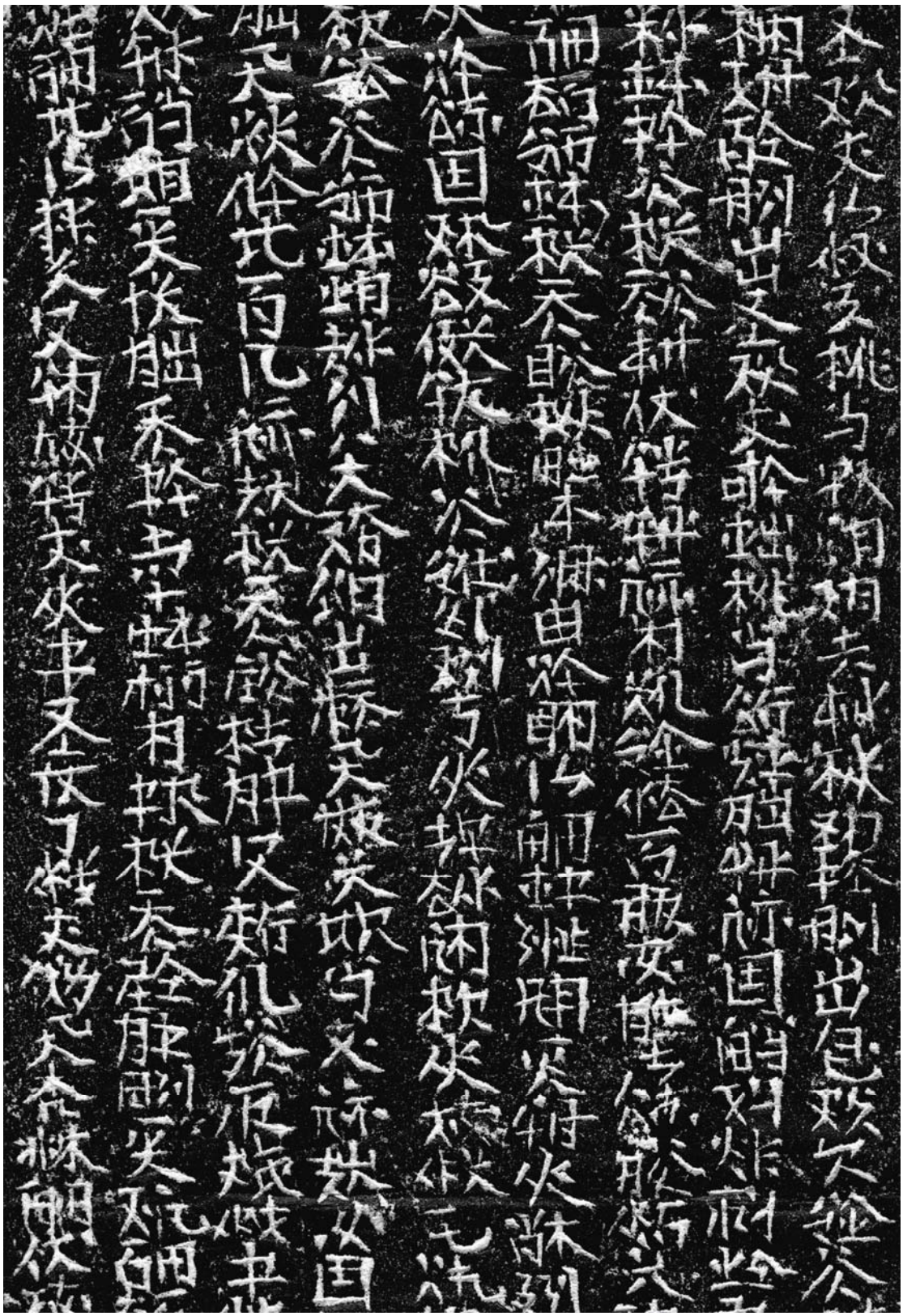
54. 刘凤翥：《最近 20 年来的契丹文字研究概况》，《燕京学报》2001 年新 11 期。
55. 聂鸿音：《契丹语的名词附加成分*-n 和*-in》，《民族语文》2001 年第 2 期。
56. 郑晓光：《契丹小字〈耶律永宁郎君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2 年第 2 期。
57. 清格尔泰：《关于契丹小字“大契丹国”的释读问题》，《内蒙古大学学报》2002 年第 3 期。
58. 刘凤翥：《契丹小字〈韩高十墓志〉考释》，《揖芬集——张政烺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年 5 月。
59. 唐彩兰、刘凤翥、康立君：《契丹小字〈韩敌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2 年第 6 期。
60. 梁振晶：《阜新四家子辽墓发掘简报》，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辽宁考古文集》，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2003 年 7 月。
61. 布仁巴图：《与中古蒙古语“性范畴”相关系的若干特殊现象考》，《蒙古语言文学》2003 年第 5 期。
62. 清格勒、刘凤翥：《契丹小字〈皇太叔祖哀册文〉考释》，《民族语文》2003 年第 5 期。
63. 刘凤翥：《辽“萧兴言墓志”和“永宁郡公主墓志”考释》，《燕京学报》新十四期 2003 年。
64. 刘凤翥，清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
65. 吴英喆：《关于契丹小字中的方位名称“东”》，《内蒙古大学学报》2004 年第 1 期。
66. 吴英喆、白双成：《关于开发“契丹小字数字化平台”的若干问题》，《蒙古学集刊》2004 年第 4 期。
67. 爱新觉罗·乌拉熙春：《契丹语言文字研究》，京都：京都大学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4 年 5 月。
68. 刘凤翥、唐彩兰、高娃：《辽代萧乌卢本等三人的墓志铭考释》，《文史》2004 年第 2 辑。
69. 吴英喆：《契丹小字原字读音探索》，《蒙古语文》2004 年第 12 期，59—61 页。
70. 袁海波、刘凤翥：《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考释》，《文史》2005 年第 1 辑，总第 70 辑。
71. 刘凤翥：《契丹小字〈萧特每·阔哥驸马第二夫人韩氏墓志铭〉考释》，《金启孮先生逝世周年纪念文集》，京都：日本东亚历史文化研究会，2005 年 4 月。
72. 白双成、吴英喆：《契丹小字信息化应用基础研究》，《第十届全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信息处理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5 年 7 月。
73. 刘浦江，康鹏：《契丹名、字初释——文化人类学视野下的父子连名制》，《文史》2005 年第 3 期。
74. 清格尔泰：《契丹小字释读工作中运用元音和谐律的问题》，《蒙古学集刊》2005 年第 2 期。
75. 刘凤翥、清格勒：《辽代〈韩德昌墓志铭〉和〈耶律（韩）高十墓志铭〉考释》，《国学研究》第十五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年 6 月。

附录二、部分契丹小字文献拓片影印件



一、 契丹小字《道宗皇帝哀册》（局部）

（选自《辽陵石刻集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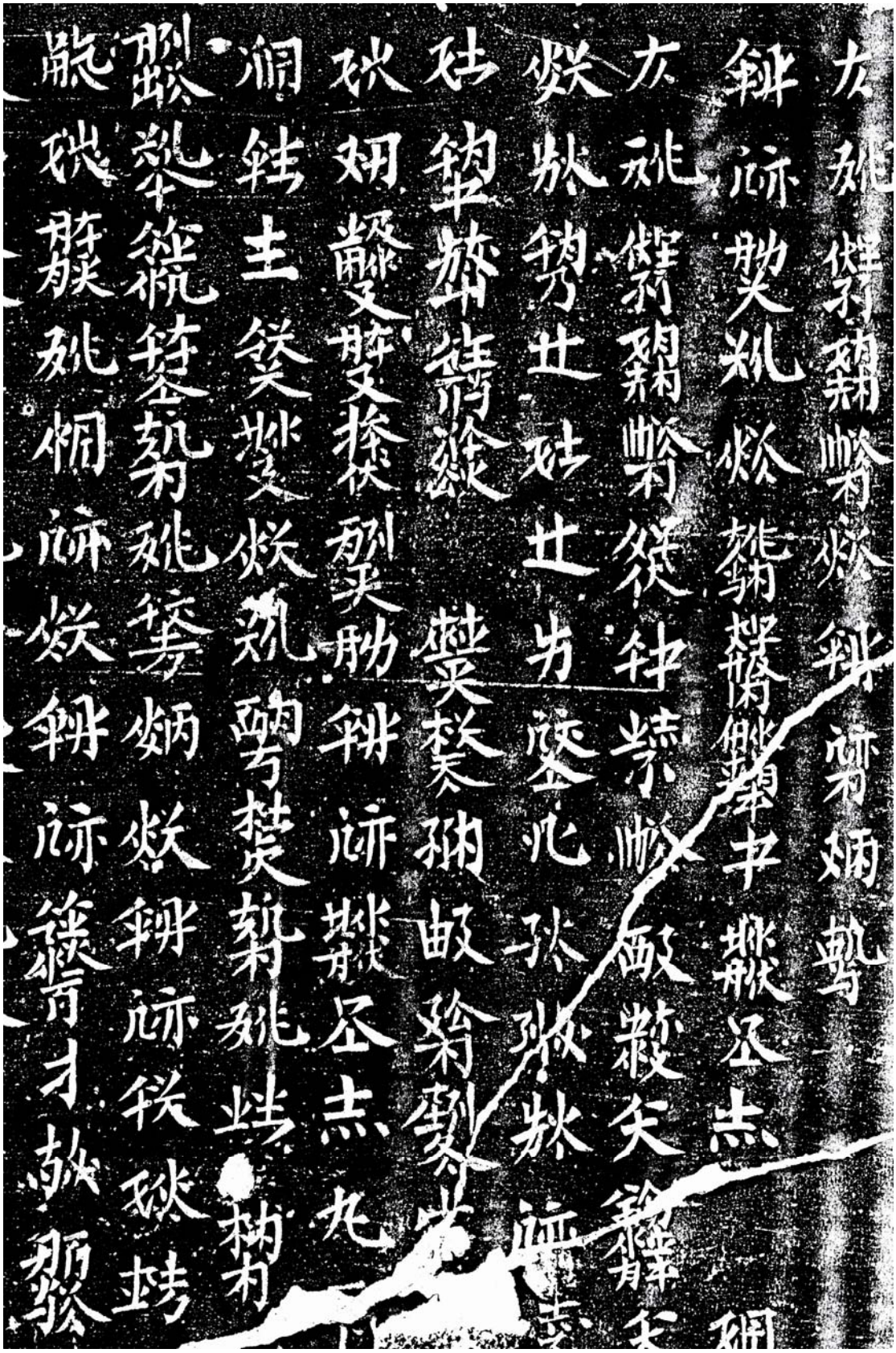
二、契丹小字《萧大山和永清公主墓志》（局部）

（本影印件由袁海波先生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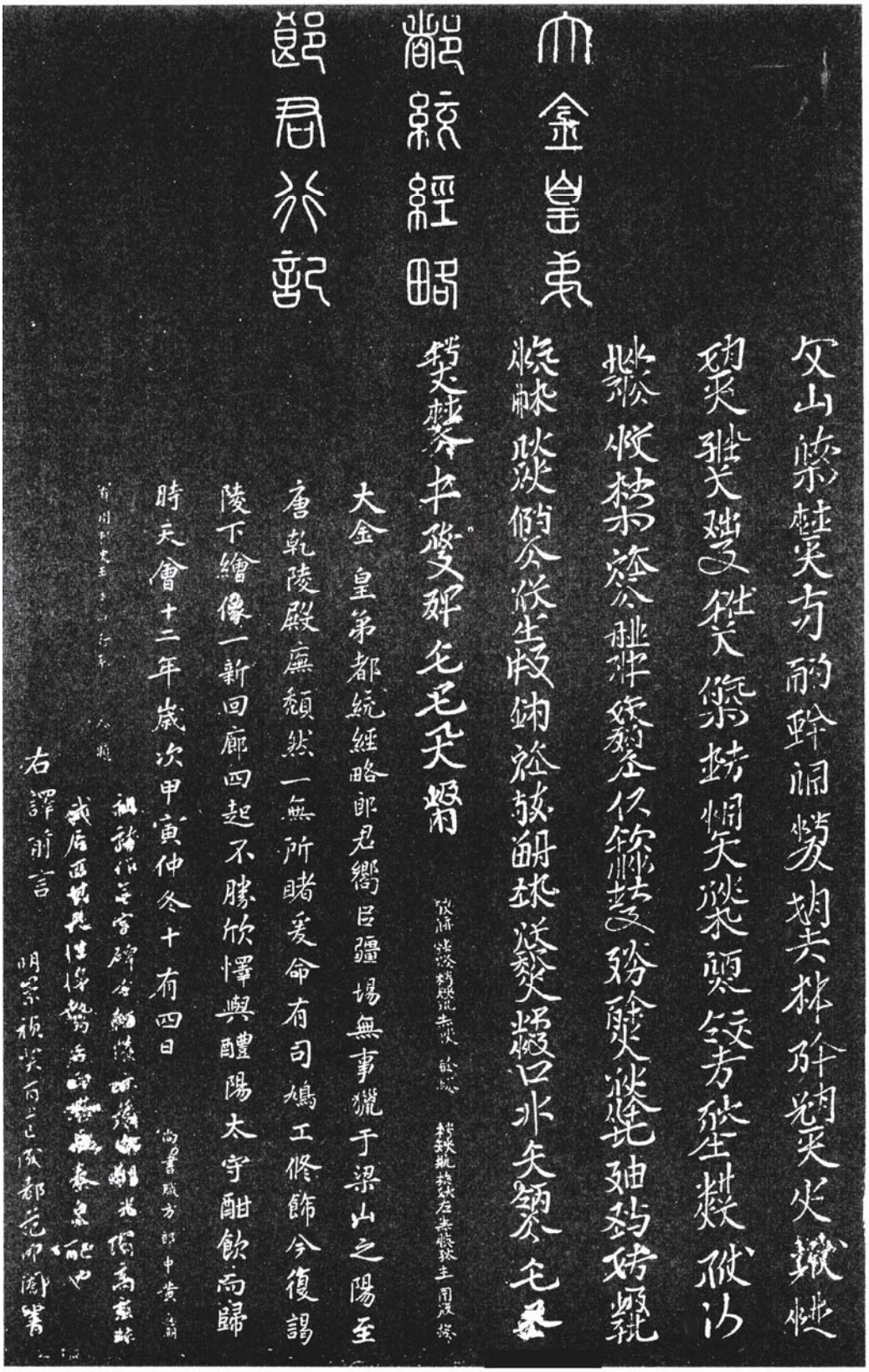
三、契丹小字《耶律迪烈墓志》（局部）

（选自《契丹小字释读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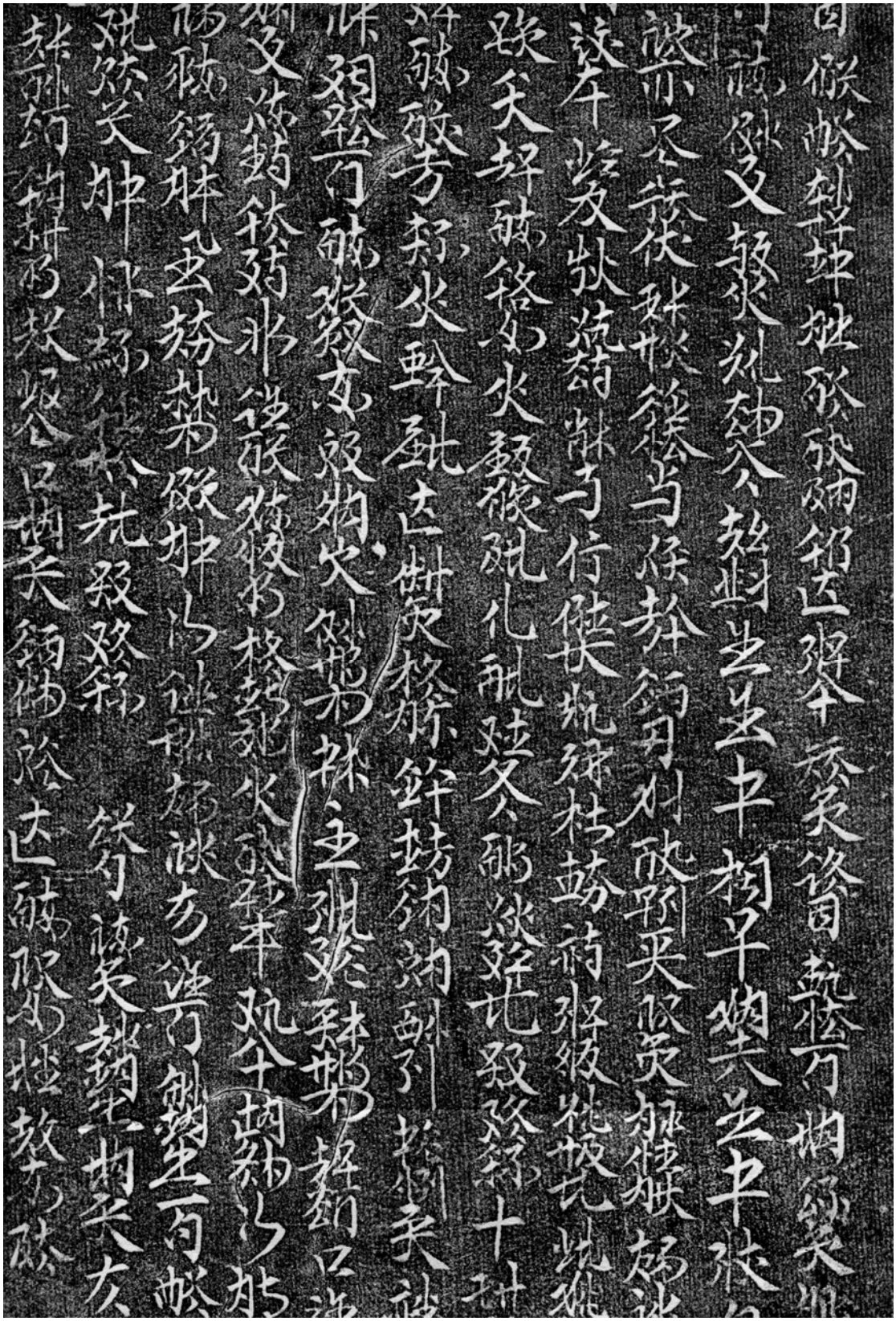
四、契丹小字《耶律弘用墓志》（局部）

（本影印件由刘凤翥先生提供）



五、契汉合璧《郎君行记》（全文）

（选自《契丹小字研究》）



六、契丹小字《金代博州防御使墓志》（局部）

（选自《契丹小字释读问题》）

致　谢

本研究是在恩师清格尔泰、呼格吉勒图二位教授的悉心指导下完成的。二位教授不仅是我的博士生导师，而且也是我的硕士生导师。他们的渊博知识，严谨的学风，一丝不苟的工作作风长期以来潜移默化地影响了我对待科研的态度，使我受益终生。清格尔泰教授从论文的立题、研究思路的确立、研究方案的完善到论文的撰写与修改都给予了耐心的指导，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呼格吉勒图教授对论文给予了高度关注，在百忙中抽时间审读和修改，对文章的内容和文章结构提出了具体指导意见，在语言学理论、文字学理论和蒙古语言史、汉语音韵学以及文字表述等许多方面严格把关，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指导意见，保证了论文的顺利完成。在此，谨向两位导师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论文的撰写过程中承蒙许多同行和同事们给予的热情帮助和支持。辽宁社会科学院即实先生提供了契丹小字《萧图古辞墓志铭》的发掘简报。北京大学古代史研究中心的刘浦江教授无私提供了国外的契丹语附加成分研究论文及其他资料。还得到了中央民族大学期刊社宝玉柱博士的支持和帮助。内蒙古大学蒙古学研究中心的齐木德道尔吉教授在契丹小字字库建设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内蒙古蒙科立软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白双城、胡其吐二先生分别承担了契丹小字编辑排版软件及综合检索系统的各项编程工作，对本论文编辑排版及数据统计提供了极大的方便。内蒙古大学蒙古语文研究所巴达玛敖德斯尔博士对本文的修改提出了有益的建议。吉如何同学在撰写本文期间，替我承担了不少其他工作，为我腾出了很多时间。在此一并致以深深的谢意！

最后还要感谢我的家人和亲朋在我读博期间给予的理解、鼓励和帮助，正是他们的期望和鼓励，激励我不断进取，完成了这篇博士学位论文。

本研究得到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契丹小字再研究”（02JAZJD840007）的资助，特致谢意。

攻读博士期间发表的论文

1. 《契丹小字释读问题》（协助清格尔泰教授完成了第三部分的《已释读契丹语词表》和《契丹小字碑文资料抄本》），东京：日本不二出版株式会社，2002 年 3 月。
2. 《契丹小字〈耶律仁先墓志〉补释》，《内蒙古大学学报》2002 年第 5 期，49—55 页。
3. 《契丹文字及其研究》（蒙文），《蒙古学》2003 年第 2 期，51—54 页。
4. 《关于契丹小字中的“金”》，《蒙古学集刊》2003 年创刊号。
5. 《关于契丹小字中的方位名称“东”》，《内蒙古大学学报》2004 年第 1 期 51—53 页。
6. 《关于“契丹小字数字化平台”》，《蒙古学集刊》2004 年第 4 期。
7. 《契丹小字音值探索》（蒙文），《蒙古语文》2004 年第 12 期，59—61 页。
8. 《关于契丹小字中的大金国的金》，《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04 年第 6 期，113—116 页。
9. 《契丹小字“性”语法范畴初探》，《内蒙古大学学报》2005 年第 3 期，25—28 页。
10. 《契丹小字“性”语法范畴再探—以带点与不带点的字为主线》，《蒙古学集刊》2005 年第 2 期。
11. 《契丹小字信息化应用基础研究》（与白双成合著），《第十届全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信息处理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5 年 7 月，172—178 页。